

广东省政府采购 公开招标文件

(采购需求征求意见文件)

采购计划编号：440606-2023-08732

采购项目编号：FS30WY2CG89

项目名称：大良街道机关大院饭堂自助餐食材配送服务

采购人：佛山市顺德区大良街道办事处机关服务中心

采购代理机构：佛山市伟源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第一章 投标邀请

佛山市伟源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受佛山市顺德区大良街道办事处机关服务中心的委托，采用公开招标方式组织采购大良街道机关大院饭堂自助餐食材配送服务。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国内供应商参加投标。

一.项目概述

1.名称与编号

项目名称：大良街道机关大院饭堂自助餐食材配送服务

采购计划编号：440606-2023-08732

采购项目编号：FS30WY2CG89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预算金额：13,500,000.00 元

2.项目内容及需求情况（采购项目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采购包 1(畜、禽肉类、冻品配送服务):

采购包预算金额：5,200,000.00 元

| 品目号 | 品目名称 | 采购标的 | 数量（单位） |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 是否允许进口产品 |
|-----|----------|--------------|--------|------------|----------|
| 1-1 | 农畜产品批发服务 | 畜、禽肉类、冻品配送服务 | 2(年) | 详见第二章 | 否 |

本采购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自双方签订合同之日起计 2 年。

采购包 2(瓜果蔬菜、水产配送服务):

采购包预算金额：4,700,000.00 元

| 品目号 | 品目名称 | 采购标的 | 数量（单位） |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 是否允许进口产品 |
|-----|----------|-------------|--------|------------|----------|
| 1-1 | 农畜产品批发服务 | 瓜果蔬菜、水产配送服务 | 2(年) | 详见第二章 | 否 |

本采购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自双方签订合同之日起计 2 年。

采购包 1(调味品、干货、粮油主食及副食品等市面供应食材以及辅助用品配送服务):

采购包预算金额：3,600,000.00 元

| 品目号 | 品目名称 | 采购标的 | 数量（单位） |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 是否允许进口产品 |
|-----|----------|-----------------------|--------|------------|----------|
| 1-1 | 农畜产品批发服务 | 调味品、干货、粮油主食及副食品等市面供应食 | 2(年) | 详见第二章 | 否 |

| | | | | | |
|--|--|-------------|--|--|--|
| | | 材以及辅助用品配送服务 | | | |
|--|--|-------------|--|--|--|

本采购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自双方签订合同之日起计 2 年。

二.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1.投标人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提供下列材料：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投标（响应）时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扫描件。

2)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下列材料之一：（1）提供投标截止日前 6 个月内任意 1 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险的凭据（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提供相应证明材料；（2）提供《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格式见招标公告附件）。

3)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22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状况报告或基本开户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提供《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格式见招标公告附件）。

4) 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资料或提供声明函（格式自拟）。

5)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参照投标（报价）函相关承诺格式内容或提供《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格式见招标公告附件）。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根据财库〔2022〕3 号文，“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 200 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 200 万元的，从其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采购包 1（畜、禽肉类、冻品配送服务）：

采购包整体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投标人须为中小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注：（1）投标人属于中型企业参加本项目，必须与小微企业以分包形式参加本项目且小微企业承担的合同份额占合同总金额的比例达到 28%或以上，且预留给小微企业的家数不超过两家。

【注：如投标人预留份额给小微企业承接的，则接受分包合同的小微企业和投标人需分别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监狱企业》（见响应文件格式），同时应提供《分包意向协议》（见招标公告附件）】。

（2）投标人为小微企业的可单独参与本项目投标，无需再向小微企业分包。

（3）投标人应为符合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行业的政策划分标准的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接受分包合同的小微企业须符合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行业的政策划分标准且与投标人之间不得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

(4) 中小微企业以填写的《中小企业声明函》(见响应文件格式)为判定标准,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以投标人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见响应文件格式)为判定标准,监狱企业须供应商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否则不予认定。

(5) 接受分包合同的任何一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接受其他投标人的分包参加本项目(同一采购包)的投标,否则不予认定。

(6) 本采购包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批发业。

采购包 2(瓜果蔬菜、水产配送服务):

采购包整体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投标人须为中小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注:(1) 投标人属于中型企业参加本项目,必须与小微企业以分包形式参加本项目且小微企业承担的合同份额占合同总金额的比例达到 28%或以上,且预留给小微企业的家数不超过两家。

【注:如投标人预留份额给小微企业承接的,则接受分包合同的小微企业和投标人需分别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监狱企业》(见响应文件格式),同时应提供《分包意向协议》(见招标公告附件)】。

(2) 投标人为小微企业的可单独参与本项目投标,无需再向小微企业分包。

(3) 投标人应为符合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行业的政策划分标准的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接受分包合同的小微企业须符合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行业的政策划分标准且与投标人之间不得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

(4) 中小微企业以填写的《中小企业声明函》(见响应文件格式)为判定标准,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以投标人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见响应文件格式)为判定标准,监狱企业须供应商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否则不予认定。

(5) 接受分包合同的任何一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接受其他投标人的分包参加本项目(同一采购包)的投标,否则不予认定。

(6) 本采购包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批发业。

采购包 3(调味品、干货、粮油主食及副食品等市面供应食材以及辅助用品配送服务):

采购包整体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投标人须为中小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注:(1) 投标人属于中型企业参加本项目,必须与小微企业以分包形式参加本项目且小微企业承担的合同份额占合同总金额的比例达到 28%或以上,且预留给小微企业的家数不超过两家。

【注:如投标人预留份额给小微企业承接的,则接受分包合同的小微企业和投标人需分别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监狱企业》(见响应文件格式),同时应提供《分包意向协议》(见招标公告附件)】。

(2) 投标人为小微企业的可单独参与本项目投标,无需再向小微企业分包。

(3) 投标人应为符合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行业的政策划分标准的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接受分包合同的小微企业须符合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行业的政策划分标准且与投标人之间不得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

(4) 中小微企业以填写的《中小企业声明函》(见响应文件格式)为判定标准,残疾人福利

性单位以投标人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见响应文件格式）为判定标准，监狱企业须供应商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否则不予认定。

（5）接受分包合同的任何一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接受其他投标人的分包参加本项目（同一采购包）的投标，否则不予认定。

（6）本采购包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批发业。

3.本项目特定的资格要求：

采购包 1（畜、禽肉类、冻品配送服务）：

1)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采购代理机构于投标（响应）截止时间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或采购包）投标（响应）。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与本项目投标（响应）。投标（报价）函相关承诺要求内容。

3) 投标人需具有有效《食品经营许可证》或《食品生产许可证》的，提供证书扫描件；如供应商的《食品经营许可证》与营业执照合并办理的，提供扫描营业执照二维码后的有效备案信息截图。

采购包 2（瓜果蔬菜、水产配送服务）：

1)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采购代理机构于投标（响应）截止时间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或采购包）投标（响应）。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与本项目投标（响应）。投标（报价）函相关承诺要求内容。

3) 投标人需具有有效《食品经营许可证》或《食品生产许可证》的，提供证书扫描件；如供应商的《食品经营许可证》与营业执照合并办理的，提供扫描营业执照二维码后的有效备案信息截图。

采购包 3（调味品、干货、粮油主食及副食品等市面供应食材以及辅助用品配送服务）：

1)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采购代理机构于投标（响应）截止时间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或采购包）投标（响应）。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

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与本项目投标（响应）。投标（报价）函相关承诺要求内容。

3)投标人需具有有效《食品经营许可证》或《食品生产许可证》的，提供证书扫描件；如供应商的《食品经营许可证》与营业执照合并办理的，提供扫描营业执照二维码后的有效备案信息截图。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详见招标公告及其变更公告（如有）

地点：详见招标公告及其变更公告（如有）

获取方式：在线获取。供应商应从广东省政府采购网（<https://gdgpo.czt.gd.gov.cn/>）上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以下简称“云平台”）的政府采购供应商入口进行免费注册后，登录进入项目采购系统完成项目投标登记并在线获取招标文件（未按上述方式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其投标资格将被视为无效）。

售价：免费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详见招标公告及其变更公告（如有）

（自招标文件开始发出之日起至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止，不得少于 20 日）

地点：详见招标公告及其变更公告（如有）

五.公告期限、发布公告的媒介：

1、公告期限：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不得少于 5 个工作日。

2、发布公告的媒介：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广东省政府采购网(<https://gdgpo.czt.gd.gov.cn/>)；佛山市公共资源交易网(ggzy.foshan.gov.cn/)、顺德大良街道办事处政务网(<http://www.shunde.gov.cn/sdqdl/zfzb/gcyjggtz/>)、佛山市伟源招标代理有限公司网站(www.fsweiyuan.com)

六.本项目联系方式：

1.采购人信息

名称：佛山市顺德区大良街道办事处机关服务中心

地址：佛山市顺德区县东路 16 号

联系方式：0757-29938031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佛山市伟源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址：佛山市南海区桂城南桂东路 38 号房地产发展大厦主楼 9 楼 3 号

联系方式：0757-86230148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李小姐

电话：0757-86230148

4.技术支持联系方式

云平台联系方式：020-88696588

采购代理机构：佛山市伟源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第二章 采购需求

一、项目概况：

- 1.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响应）无效。
- 2.采购需求中的主要商务要求（包括标的提供的时间、标的提供的地点、付款方式、验收要求及履约保证金）和其他商务需求（包括报价要求及配送价格核定、配送车辆要求、质量考核制度、违约责任、保密条款及其他）的所有条款均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响应）无效。
- 3.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如有），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根据评审要求影响其得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响应）条款。
- 4.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 4.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4.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4.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4.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4.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4.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或购买电子保函支付款为从同一单位或个人的账户转出；
 - 4.7 投标人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使用该项目其他投标人的数字证书加密的或加盖该项目的其他投标人的电子印章的。

采购包 1（畜、禽肉类、冻品配送服务）

1.主要商务要求

| | |
|---------|---|
| 标的提供的时间 | ★自双方签订合同之日起计 2 年。 |
| 标的提供的地点 | ★采购人指定地点。 |
| 付款方式 | 1 期：支付比例 100%，★（一）采购人按照实际的采购数量进行结算，每月结算一次。中标人完成当月订单后，于次月 5 日前凭经采购人确认的配送清单向采购人申请付款，采购人收到完整票据并核对无误后在 20 个工作日内结清上月所有款项。（二）中标人凭以下有效文件与采购人结算：1.中标人开具的合法有效的增值税专用发票；2.配送清单（加盖采购人公章）。 |
| 验收要求 | 1 期：★（一）做好卸货前的检查。采购人和中标人双方的验收人员卸货前应对场地和验收设备做好准备，并对商品的外观质量进行初步了解。（二）采取现场验收的方式，验收人员应认真检查物资的质量，按索票、验证一抽查一过磅（清点）一入库的程序完成验收，中标人可提供原件的留原件，原件只有一份而无法提供给采购人的，查验原件后索取复印件留存。（三）每批次每种食材均抽查验收。（四）按前附产品质量描述对食材质量进行抽查。（五）发现食品安全质量问题的处理：1.对危及人身安全的食品质量问题采取零容忍措施，中标人提供假冒伪劣、过期、变质的、有毒食品的，一经发现，当日所送同批次产品全部退货。2.若抽查未发现问题，而在加工食用前发现部分产品质量问题，应立即通知单位伙食物资验收小组及中标人，将问题产品退货处理。3.采购人 |

| | |
|-------|--|
| | <p>退货后将记录在案，并对中标人予以处罚，除要承担因此产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外，同时采购人有权取消中标人服务资格。（六）整批产品无或缺少《溯源标准及要求》中提及的相应票证的全部退货。（七）食材的质量问题争议及解决办法：因食材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由佛山市质量技术监督局或国家法定的质量鉴定单位进行质量鉴定。食材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采购人承担；食材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中标人承担，并且采购人有权追究中标人的相关责任。（八）验收记录：对每次验收的物资均记录物资名称、数量、验收情况等事项，并由配送人签名确认。（九）中标人不能按核定的配送价交付某些商品、不能提供与其承诺相符的服务或中标人存在违反招标文件和合同的行为，采购人将取消其中标资格，采购人有权要求中标人赔偿，同时采购人有权单方解除合同，未支付的合同服务金额采购人不再支付，没收中标人全额履约保证金，且由此产生的责任和经济损失由中标人承担。此项下违约事项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各项：1.中标人在收到采购人订单要求后，在承诺的配送时间内不能配送或不能如数配送的；2.中标人有私自更改菜单中食材的；3.中标人未能提供承诺的服务的；4.食材在保质期出现损坏的，中标人未能提供免费替换服务的；5.中标人的配送单没有详细注明商品的品种、品种、单价、数量，配送单出现涂改，标记不清的情况的；6.中标人泄露采购人的商业秘密，泄密造成采购人损失的；7.中标人应严格遵守食品安全法等相关规定，一经发现供应以下食品，除全部退货外，将取消中标人的配送资格，中标人并承担由此造成的经济责任和法律责任：(1)用非食品原料生产的食品或添加食品添加剂以外的化学物质和其他可能危害人体健康物质的食品，或者用回收食品作为原料生产的食品。(2)检测发现致病性微生物、农药残留、兽药残留、重金属、污染物质以及其他危害人体健康的物质含量超过食品安全标准限量的食品。(3)营养成分不符合食品安全标准限量的乳制品。(4)腐败变质、油脂酸败、霉变生虫、污秽不洁、混有异物、掺假掺杂或者感官性状异常的食品。(5)病死、毒死或者死因不明的禽、畜、兽、水产动物肉类及其制品。(6)未经动物卫生监督机构检疫或者检疫不合格的肉类，或者未经检验或者检验不合格的肉类制品。(7)被包装材料、容器、运输工具等污染的食品。(8)超过保质期的食品。(9)无标签的预包装食品。(10)国家为防病等特殊需要明令禁止生产经营的食品。(11)其他不符合食品安全标准或者要求的食品。（十）中标人提供有毒、变质等食品，造成食品安全事故的，经有关单位鉴定原因后，如确实为中标人提供之食品问题，中标人除需负担全数之医药费及鉴定费用外，采购人取消中标人配送资格，采购人有权要求中标人赔偿，同时采购人有权单方解除合同，未支付的合同服务金额采购人不再支付，没收中标人全额履约保证金中标人同时承担相应的民事及刑事法律责任及放弃先诉抗辩权。（十一）中标人不得与采购人内部执行人员互相勾结，对采购人工作造成不必要的影响。一经发现，采购人有权取消中标人配送资格，并有权单方解除合同，未支付的合同服务金额采购人不再支付，没收中标人全额履约保证金，且由此产生的责任和经济损失由中标人承担。</p> |
| 履约保证金 | 收取比例：2.5%,说明：★（一）履约保证金用于补偿采购人因中标人的过失导致未能达到合同约定的服务和质量要求而蒙受的损失；交纳时间： |

| | |
|----|---|
| | <p>合同签订后 10 日内，否则将视为中标人放弃中标的权利，采购人有权对本项目重新进行招标，由此带来一切损失由中标人自行承担；金额：人民币 130,000.00 元；交纳方式：银行转账或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如成交人以保函方式提交，则保函有效期为：自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至服务期满后 60 日止，保函内容应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采购人名称、项目名称、成交人名称、担保金额、担保期限，保证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因保函赔付发生的纠纷，由采购人和成交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意一方均有权将争议提交项目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诉讼解决。如以银行转账方式提交保证金的，在成交人无违约的情况下，履约保证金于合同期满并在中标人完全履行合同义务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采购人一次性无息退还成交人。采购人逾期退还履约保证金的，除应当退还履约保证金本金外，还应当按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基准利率上浮 5% 后的利率支付超期资金占用费，但因成交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二）在本项目服务合同执行期间，如因中标人的过失或工作不配合的原因造成采购人经济损失的，采购人有权根据损失的数额直接在履约保证金中扣除并书面通知中标人。中标人在收到采购人的通知后，应在 3 个工作日内补足被扣除的保证金，否则采购人有权拒付相应数额服务费。（三）中标人在合同履行期间保证对采购人的食品供应，若中标后反悔或不能履行合同的，采购人有权单方终止合同并没收全额履约保证金，由此产生的一切经济损失由该中标人自行承担。</p> |
| 其他 | |

其他商务需求

| 参数性质 | 编号 | 内容明细 | 内容说明 |
|------|----|-------------|---|
| ★ | 1 | 报价要求及配送价格核定 | <p>（一）本项目采用折扣率形式报价。</p> <p>（二）投标报价必须为唯一固定值，不接受选择性报价和范围报价。有效报价范围：$100\% \geq \text{投标折扣率} > 0\%$。报价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中标折扣率为中标人的投标折扣率。</p> <p>（三）食品实行每月报价，配送价格以《佛山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网站公布最新的顺德区《农副产品市场零售价格表》对应价格为准，若《佛山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网站没有公布的价格，则根据采购人所在属地周边市场进行调查后得出的价格与中标人的报价进行比较，取较低者作为结算依据。</p> <p>（四）中标人的配送结算单价 = 各食材配送单价 × 中标折扣率。</p> <p>（五）中标人以书面方式将配送结算价格表提交至采购人，经双方协商确定后，确认结算单价，结算单价一经确定，双方均不得随意修改。如个别物品指导价格表上没有报价的，需要填列价格的，必须经采购人同意后方可执行</p> <p>（六）配送结算价格为全包价，包括配送运输费、人工费（社保、节假日慰问金等）、交通费、运营、保险、验收、售后服务、税费、中标服务费、其他伴随服务费用及合同实施过程中的应预见和不可预见费用等完成本招标内容所需一切费用，以人民币为结算单位。</p> |

| ★ | 2 | 配送车辆要求 | <p>(一) 食品运输必须采用符合卫生标准的外包装和运载工具,专车专用,车身有明确的公司标识并且要保持清洁和定期消毒。运输车厢的内仓,包括地面、墙面和顶,应使用抗腐蚀、防潮,易清洁消毒的材料。车厢内无不良气味、异味。</p> <p>(二) 整个运输过程应科学合理,运输车辆应定期清洁,保持性能稳定,符合规定的温度要求,使运输食品处于恒定的环境中。</p> <p>(三) 配送车辆应保持清洁;食品堆放科学合理,避免造成食品的交叉污染;如对温度有要求的食品应确定食品的温度,记录配送车辆温度,并记录存档。</p> <p>(四) 配送车辆实行一小时配送圈运作,目的地在一小时内的用保温车配送,一小时以外的用制冷车配送,保证运输过程冷链不中断(部分食材)。</p> <p>(五) 在配送卸货环节中应保证冷藏食品脱离冷链时间不得超过 20 分钟(部分食材)。</p>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3 | 质量考核制度 | <p>(一) 中标人须及时对采购人提出的存在问题作出响应并实施整改,连续因同一问题被约谈 3 次,采购人有权终止其配送资格,采购人有权要求中标人赔偿,同时采购人有权单方解除合同,未支付的合同服务金额采购人不再支付,没收中标人全额履约保证金,且由此产生的责任和经济损失由中标人承担。</p> <p>(二) 考核标准:</p> <p>在合同履行期间,采购人在每季度对负责伙食配送的中标人进行一次考核,同时中标人自觉接受和配合采购人及有关部门的定期或不定期检查。以下考核细则仅供参考,具体考核细则将由采购人根据实际情况制定,采购人对考核细则保持最终修改权和解释权。以下考核细则是采购人对中标人进行不定期抽查考核及季度考核的内容,考核得分满分为 100 分,在服务期内,若中标人考核分数低于或等于 60 分的情况,或中标人考核分数低于 70 分的情况达到 2 次或以上的情况,采购人有权取消中标人的配送资格,并有权单方解除合同,未支付的合同服务金额采购人不再支付,没收中标人全额履约保证金,且由此产生的责任和经济损失由中标人承担。</p> <table border="1" data-bbox="671 1518 1418 2033"> <thead> <tr> <th colspan="5">考核细则</th> </tr> <tr> <th>项类</th> <th>序号</th> <th>评分细则</th> <th>扣分</th> <th>备注</th> </tr> </thead> <tbody> <tr> <td rowspan="4">配送要求</td> <td>1</td> <td>配送车辆、实际运输不符合招标文件及合同约定的,每次扣 2 分</td> <td>2</td> <td></td> </tr> <tr> <td>2</td> <td>在协议配送期,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配送,每次扣 3 分</td> <td>3</td> <td></td> </tr> <tr> <td>3</td> <td>实际配送食材少于订购数量且不能及时补充的,每次扣 1 分</td> <td>1</td> <td></td> </tr> <tr> <td>4</td> <td>实际配送的食材与订购食材</td> <td>10</td> <td></td> </tr> </tbody> </table> | 考核细则 | | | | | 项类 | 序号 | 评分细则 | 扣分 | 备注 | 配送要求 | 1 | 配送车辆、实际运输不符合招标文件及合同约定的,每次扣 2 分 | 2 | | 2 | 在协议配送期,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配送,每次扣 3 分 | 3 | | 3 | 实际配送食材少于订购数量且不能及时补充的,每次扣 1 分 | 1 | | 4 | 实际配送的食材与订购食材 | 10 | |
| 考核细则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类 | 序号 | 评分细则 | 扣分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配送要求 | 1 | 配送车辆、实际运输不符合招标文件及合同约定的,每次扣 2 分 | 2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2 | 在协议配送期,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配送,每次扣 3 分 | 3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3 | 实际配送食材少于订购数量且不能及时补充的,每次扣 1 分 | 1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4 | 实际配送的食材与订购食材 | 10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种类、质量不符，未能及时更换的，采购人有权拒收，每次扣10分 | | |
| | | | 质量 要求 | 5 | 相应批次的食材未能提供相关合格检验证明的，每次扣8分 | 8 | |
| | | 6 | | 食品卫生不符合要求，出现质量问题等，每次扣15分 | 15 | | |
| | | 7 | | 滥用或过量使用食品添加剂、发现使用劣质原料、抗生素、激素等有害物质，每次扣15分 | 15 | | |
| | | 8 | | <p>在考核当期，中标人所提供食物如出现以下情况，每次扣5分：</p> <p>（1）用非食品原料生产的食品或者添加食品添加剂以外的化学物质和其他可能危害人体健康物质的食品，或者用回收食品作为原料生产的食品；</p> <p>（2）致病性微生物，农药残留、兽药残留、生物毒素、重金属等污染物质以及其他危害人体健康的物质含量超过食品安全标准限量的食品、食品添加剂、食品相关产品；</p> <p>（3）用超过保质期的食品原料、食品添加剂生产的食品、食品添加剂；</p> <p>（4）超范围、超限量使用食品添加剂的食品；</p> <p>（5）腐败变质、油脂酸败、霉变生虫、污秽不洁、混有异物、掺假掺杂或者感官性状异常的食品、食品添加剂；</p> <p>（6）病死、毒死或者死因不明的禽、畜、兽、水产动物肉类及其制品；</p> <p>（7）未按规定进行检疫或者检疫不合格的肉类，或者未经检验或者检验不合格的肉类制品；</p> | 5 | | |

| | | | | | | |
|--|--|----------|-------|--|--------------------|--|
| | | | | (8) 其他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的情况。 | | |
| | | | 9 | 食材品质与招标文件不符，并未能及时补充的，每次扣3分 | 3 | |
| | | 安全生产管理要求 | 10 | 没有建立、健全本单位安全生产责任制，制定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或违反制度操作的，每次扣3分 | 3 | |
| | | | 11 | 没有相关应急预案的，每次扣3分 | 3 | |
| | | | 12 | 造成重大事故（不包含食物中毒）或有重大事故不配合处理的，每宗扣10分 | 10 | |
| | | | 13 | 未按要求及时、如实报告生产安全事故，每次扣10分 | 10 | |
| | | | 14 | 提供资料弄虚作假的，每次扣5分 | 5 | |
| | | | 满意度要求 | 15 | 被用户投诉，情况属实的，每宗扣2分； | 2 |
| | | 其他 | 16 | 有违反招标文件及合同规定的其它违约事件的，每发现1次，需按违约性质并结合上述违约类别，每次扣5分 | 5 | |
| | | | 17 | 造成食物中毒 | | （若发生食物中毒事件，采购人有权立即终止合同，中标人应承担由此造成的全部法律责任及经济损失赔偿（主要包括但不限于食物中毒人员医疗费、误工费、事故处理费等）） |
| | | | 18 | 被媒体负面曝光 | | 采购人有权立即终止合同，中标人 |

| | | | | | | | |
|---|---|------|--|--|--|--|-----------------------|
| | | | | | | | 应承担由此造成的全部法律责任及经济损失赔偿 |
| ★ | 4 | 违约责任 | <p>(一) 中标人自觉接受和配合采购人及有关部门的定期或不定期检查及每月考核。</p> <p>1. 考核得分为 80 分或以上的, 限期整改后中标人可得当月全额款项。</p> <p>2. 考核得分为 79-75 分 (含 75 分) 的, 除限期整改外, 采购人扣除中标人当月款项的 5%。</p> <p>3. 考核得分为 74-70 分 (含 70 分) 的, 除限期整改外, 采购人扣除中标人当月款项的 10%。</p> <p>4. 考核得分为 69-61 分的, 除限期整改外, 采购人扣除中标人当月款项的 15%。</p> <p>5. 在服务期内, 若出现中标人考核分数低于或等于 60 分的情况, 采购人有权单方解除合同, 未支付的合同服务金额采购人不再支付, 没收中标人全额履约保证金, 且由此产生的责任和经济损失由中标人承担。</p> <p>6. 在服务期内, 若中标人考核分数低于 70 分的情况达到 2 次或以上的, 采购人有权单方解除合同, 未支付的合同服务金额采购人不再支付, 没收中标人全额履约保证金, 且由此产生的责任和经济损失由中标人承担。</p> <p>(二) 因中标人原因被采购人单方解除合同的, 未支付的合同服务金额采购人不再支付, 且采购人有权没收中标人全额履约保证金, 并向中标人收取全年预算额 5% 的违约金, 造成采购人损失的, 中标人应承担赔偿责任。</p> <p>(三) 若中标人违约, 采购人为实现权利、维护合法权益发生的合理费用 (包括但不限于: 诉讼费、保全费、执行费、律师费、公证费、差旅费、评估费、担保费等) 中标人应予承担。</p> | | | | |
| ★ | 5 | 保密条款 | <p>中标人在服务期间, 不得将配送的实际数量及配送地点泄露给其他企业或者个人, 中标人必须指派相对固定的人员完成产品配送服务, 产品配送人员必须遵纪守法、品行良好, 无违法犯罪记录。</p> | | | | |
| ★ | 6 | 其他 | <p>(一) 中标人在合同履行期间保证对采购人的食材供应, 若中标后反悔或不能履行合同的, 采购人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并没收全额履约保证金, 由此产生的一切经济损失由该中标人自行承担。(二) 在合同履行期间, 中标人必须在配送车辆显眼处统一放置采购人提供的配送标志。</p> | | | | |

| | |
|----|---|
| 说明 | <p>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 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 (响应) 无效。</p> <p>打“▲”号条款为重要参数 (如有), 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 将根据评审要求影响其得分, 但不作为无效投标 (响应)</p> |
|----|---|

| | |
|--|-----|
| | 条款。 |
|--|-----|

2.技术标准与要求

| 序号 | 品目名称 | 标的名称 | 单位 | 数量 | 分项预算单价（元） | 分项预算总价（元） | 权重% | 所属行业 | 技术要求 |
|----|----------|--------------|----|------|--------------|--------------|-------|------|-------|
| 1 | 农畜产品批发服务 | 畜、禽肉类、冻品配送服务 | 年 | 2.00 | 2,600,000.00 | 5,200,000.00 | 100.0 | 批发业 | 详见附表一 |

备注：最终综合总价=（各产品报价×各项产品权重）的相加值

附表一：大良街道机关大院饭堂自助餐食材配送服务

| 参数性质 | 序号 |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
|------|----|--|
| | 1 | <p>项目内容：</p> <p>本项目为大良街道机关大院饭堂自助餐食材配送服务的采购，采购人就餐人数：核定人数约700人，实际操作中会出现人员的流动情况，每天用餐人数会出现增减，配送的具体数量和品种需根据当天或每月的实际而定。</p> <p>采购人分别与各采购包中标人签订合同，在合同有效期内，采购人将根据实际情况向合同中标人采购其所需食材，本项目中标人负责2024-2025年度的食材配送服务。上述中标人在履行食材配送服务期间，由于未按合同规定履行食材配送服务或出现违约行为，被采购人取消食材配送服务资格并解除合同的，采购人有权选择符合程序确定的供应商服务且采购金额不超100万至确定新的服务单位。</p> <p>★本项目中标人按照采购人的要求，根据相关政策配合采购人完成上级下达的扶贫产品（扶贫产品每年度预留比例。如上级有新的要求，需按新要求执行（投标时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p> |
| | 2 | <p>服务内容及要求：</p> <p>（一）服务对象：大良街道机关大院饭堂。</p> <p>（二）每日就餐人数：约700人（具体数量以实际需求为准）。</p> <p>（三）招标文件中就餐人数仅供参考之用，实际配送数量以采购人每次提供的订单为准。</p> <p>（四）中标人不得拒绝采购人分配的任务。中标人在服务期内没能达到投标文件承诺的服务要求的，中标人未按要求履行协议义务时，或中标人的资质在服务期内发生变化不再符合要求的，采购人均有权单方解除合同，未支付的合同服务金额采购人不再支付，没收中标人履约保证金，且由此产生的一切经济损失由中标人自行承担。</p> <p>（五）中标人提供的畜、禽肉类、冻品配送服务需符合采购人的供应需求。</p> <p>（六）中标人应能够及时更新所提供的符合卫监部门的有效证明材</p> |

| | |
|---|---|
| | <p>料。如有效的营业执照、产品合格证、食品经营许可证等。</p> <p>(七) 中标人需负责中标产品的运输、质量检测等工作, 所产生的费用由中标人负责。</p> <p>(八) 具体食材需求量以实际供应前一天通知的为准。</p> <p>(九) 由于采购人工作的特殊性, 中标人应做好本单位工作人员的培训、教育工作, 列入企业管理制度, 遵守采购人各项规定。</p> <p>(十) 采购人根据自身的需求, 有权终止某些食材的配送或变更某类食材的配送。</p> <p>(十一) 在合同履行期间, 采购人可根据采购及业务发展需要, 可通过招标适当增补其他专业类别的配送商, 采购人无需通知原中标人且不予任何补偿。</p> <p>(十二) 中标人不得擅自变更配送商品(含商标、名称、产地、包装、规格和重量等), 并严格按采购人要求供应, 否则, 采购人有权拒收。如因市场流通问题确实需要变更的, 应事先书面申请, 并经采购人同意后方可改变。</p> |
| 3 | <p>配送要求:</p> <p>(一) 中标人需负责食材的运输、搬运等工作, 所产生的费用由中标人负责。</p> <p>(二) 配送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p> <p>(三) 为确保伙食的新鲜和对采购人供应的及时性, 对采购人日常下达的订单, 中标人应在采购人指定的时间内如数送达。因特殊情况需要中标人临时供应伙食的, 中标人需在接到采购人下达订单后在30分钟内将采购人指定的伙食送到采购人指定的地点。除发生客观不可抗力的情况外, 中标人不得推迟配送。如确需延迟配送的, 中标人应在得知情况的同时告知采购人并征得采购人同意, 由于中标人拖沓造成采购人利益受损的, 采购人有权要求中标人赔偿, 同时采购人有权单方解除合同, 未支付的合同服务金额采购人不再支付, 没收中标人全额履约保证金, 且由此产生的责任和经济损失由中标人承担。</p> <p>(四) 应设置投入本项目的食材仓储及中转场所, 并承诺如获中标, 将作为本项目配送服务保障(提供承诺函, 格式自拟)。</p> <p>(五) ★每天须配送2次或3次(具体由采购人根据当天需求确定), 分别是上午5点前, 上午8点前, 下午3点前(部分食材根据实际需要配送, 时间待定), 中标人如未能在规定时间前送达须经过采购人同意, 否则视为未满足采购人要求的响应时间, 采购人有权单方解除合同(投标时提供承诺函作证明材料, 格式自拟)。</p> |
| 4 | <p>质量及包装要求:</p> <p>(一) ★中标人应充分理解并认真遵循本招标文件的要求, 所提供的食材必须是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保证供应的食材均为正规生产的新鲜(冰鲜除外)、检验合格、无毒、无辐射、无侵权食材, 符合国家有关卫生、质量、包装和保质标准, 有使用期限的食材, 其剩余保质期不得少于标注有效期的二分之一。</p> <p>(二) ★中标人提供的肉类保证每日新鲜, 提供的猪肉、牛肉、羊肉均为合法定点屠宰厂(场)经检疫和肉品品质检验合格的产品,</p> |

| | |
|---|--|
| | <p>具有由合法定点屠宰厂（场）加盖验讫印章并出具《畜产品检验证明》或《动物检疫合格证明》，所有产品并可追溯。</p> <p>（三）中标人保证所提供的鲜肉类、生禽的多样性和季节性，以保证新鲜感。</p> <p>（四）确保食材质优量足，不得采用转基因原材料，并为制造商原厂、原装产品。</p> <p>（五）食材有包装的，食材的包装需完整清洁（无损、无污、无皱），采购人有权拒收包装不整齐、已拆封的商品。</p> <p>（六）所有冷冻食品肉体冻实而坚硬，无化冻现象；清晰列出产品品牌、规格、类型、包装方式、包装净重、含冰量等相关参数；冷冻肉类食品解冻后净重量不少于95%，冷冻禽类食品解冻后净重量不少于92%，解冻时间为4小时以内（室温20℃）。</p> <p>（七）采购人发现商品出现损坏（包括表面损坏），或出现水渍、串味、受潮等导致食材性质改变的，中标人需无条件退货或更换商品。</p> <p>（八）★中标人提供假冒伪劣、过期、变质、有毒食品的，一经发现，除按采购人要求无条件退货或换货外，还将受到如下处罚：</p> <p>1. 中标人提供假冒伪劣、过期、变质、有毒食品，但未造成食物中毒等安全事故的，采购人有权要求无条件退货或换货，累计达到2次的，采购人将取消中标人配送资格，采购人有权要求中标人赔偿，同时采购人有权单方解除合同，未支付的合同服务金额采购人不再支付，没收中标人全额履约保证金，且由此产生的责任和经济损失由中标人承担。</p> <p>2. 中标人提供假冒伪劣、过期、变质、有毒食品，且造成食物中毒等安全事故的，经有关单位鉴定原因，确实为中标人提供食品问题产生的，中标人需承担全数医药费，采购人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取消中标人配送资格，并要求中标人赔偿。未支付的合同服务金额采购人不再支付，没收中标人全额履约保证金，中标人同时承担相应的民事及刑事法律责任及放弃先诉抗辩权。</p> |
| 5 | <p>主要食材要求：</p> <p>猪肉、牛肉、羊肉及三鸟（家禽）类及冻品类要求（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p> <p>（一）需符合国家有关标准，保证无异味、无霉烂变质。肉类配送时需提供当批次有效的动物产品检疫合格证，原件备查。</p> <p>（二）如中标人不能按时、保质、保量配送，由采购人自行采购，中标人负责承担采购人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和接受违约处罚。</p> <p>（三）肉类生产企业的资质证明（首次供应时提供）：《企业法人营业执照》、《食品经营许可证》。</p> <p>（四）组织状态：纤维清晰，有坚韧性，指压后凹陷立即恢复，肉质紧密，有坚韧性。</p> <p>（五）粘度：外表湿润，不粘手，切面有渗出液，不粘手。</p> <p>（六）气味：猪肉、牛肉、羊肉、家禽具有肉类固有的气味，无异味，煮沸后肉汤澄清透明，脂肪团聚于表面澄清透明或稍有浑浊，脂肪团聚于表面。</p> |

| | | |
|----|--|---|
| | | <p>(七) 所有食材指标要符合国家强制性标准要求，中标人的食品供应链应明确，所有食材的来源必须清晰，包装食材要有SC开头的生产许可证号。</p> |
| 6 | <p>其他服务要求：</p> <p>(一) 在采购人签收之前，食材的所有权和风险属于中标人，食材发生遗失、损坏由中标人负责。</p> <p>(二) ★中标人根据采购人实际要求运送食材，在食材运送到到指定地点后必要时应按采购人要求进行免费加工（投标时提供承诺函作证明材料，格式自拟）。</p> <p>(三) 每次配送，中标人需安排不少于2个配送员及不少于1辆专车负责配送，配送专员要求具有健康证、穿着便于辨认的工衣和配戴胸卡。负责食材的运输、过秤，并协助采购人验收食材，食材的品种和重量以采购人验收的结果为准。</p> <p>(四) ★配送服务过程中造成人员事故的，一切责任由中标人承担。</p> <p>(五) 中标人需严格按照各采购人的指令配送商品的数量，不得随意增减数量，否则，采购人有权拒收。</p> <p>(六) 中标人应为本项目购买覆盖服务期的食品安全责任保险。</p> <p>(七) 投标人应针对本项目制定以下方案，方案应详细清晰、科学合理、可操作性强：</p> <p>1. 投标人应针对食材配送建立科学合理的企业管理制度，包括但不限于业务受理流程、质量管理体系、安全生产管理制度、人员培训制度、物流配送体系管理制度、档案管理制度。保证项目的顺利实施。</p> <p>2. 整体实施，包括但不限于食品原材料的生产、采购、加工制作及人员配置等计划安排与实施，要求每个工作环节有明确的操作标准，确保整个项目的每个环节可以顺利有序进行。</p> <p>3. 配送管理。包括但不限于配送时间安排、退货方案、换货方案、配送食材的多样性和季节性安排（要求1周内每天配送的肉菜不重复，并且为时令蔬果）。</p> <p>4. 食品质量与食品安全控制，包括但不限于食材的来源、生长环境、加工、包装、保存、运输各环节的质量保证措施。要求明确每个环节可能出现质量问题以及相应的防范措施。同时要求投标人具有现代化的管理系统，包括农产品质量安全溯源类系统、可追溯食材来源，保证质量安全。</p> <p>5. 应急处理方案，针对食品流通环节过程可能会出现的问题（如储运、货柜达不到标准致使食品变得不合格）的应急方案。台风、暴雨等天气影响导致出现交通事故或无法及时配送的应急方案；因紧急用餐导致临时加餐，食材需求量加大无法按时按量配送的应急方案；因重大节假日或活动导致食材需求量加或食材品种临时发生变化的应急方案；因疫情等特殊情况导致人员短缺、食材来源受限的应急方案。保证配送的安全性、食材配送不中断、食材质量不出问题。</p> | |
| 说明 | | <p>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p> |

| | |
|--|---|
| |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导致其响应性评审加重扣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
|--|---|

采购包 2(瓜果蔬菜、水产配送服务)

1.主要商务要求

| | |
|---------|---|
| 标的提供的时间 | ★自双方签订合同之日起计 2 年。 |
| 标的提供的地点 | ★采购人指定地点。 |
| 付款方式 | 1 期：支付比例 100%，★（一）采购人按照实际的采购数量进行结算，每月结算一次。中标人完成当月订单后，于次月 5 日前凭经采购人确认的配送清单向采购人申请付款，采购人收到完整票据并核对无误后在 20 个工作日内结清上月所有款项。（二）中标人凭以下有效文件与采购人结算：1.中标人开具的合法有效的增值税专用发票；2.配送清单（加盖采购人公章）； |
| 验收要求 | 1 期：★（一）做好卸货前的检查。采购人和中标人双方的验收人员卸货前应对场地和验收设备做好准备，并对商品的外观质量进行初步了解。（二）采取现场验收的方式，验收人员应认真检查物资的质量，按索票、验证—抽查—过磅（清点）—入库的程序完成验收，中标人可提供原件的留原件，原件只有一份而无法提供给采购人的，查验原件后索取复印件留存。（三）每批次每种食材均抽查验收。（四）按前附产品质量描述对食材质量进行抽查。（五）发现食品安全质量问题的处理：1.对危及人身安全的食品质量问题采取零容忍措施，中标人提供假冒伪劣、过期、变质的、有毒食品的，一经发现，当日所送同批次产品全部退货。2.若抽查未发现问题，而在加工食用前发现部分产品质量问题，应立即通知单位伙食物资验收小组及中标人，将问题产品退货处理。3.采购人退货后将记录在案，并对中标人予以处罚，除要承担因此产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外，同时采购人有权取消中标人服务资格。（六）整批产品无或缺少《溯源标准及要求》中提及的相应票证的全部退货。（七）食材的质量问题争议及解决办法：因食材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由佛山市质量技术监督局或国家法定的质量鉴定单位进行质量鉴定。食材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采购人承担；食材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中标人承担，并且采购人有权追究中标人的相关责任。（八）验收记录：对每次验收的物资均记录物资名称、数量、验收情况等事项，并由配送人签名确认。（九）中标人不能按核定的配送价交付某些商品、不能提供与其承诺相符的服务或中标人存在违反招标文件和合同的行为，采购人将取消其中标资格，采购人有权要求中标人赔偿，同时采购人有权单方解除合同，未支付的合同服务金额采购人不再支付，没收中标人全额履约保证金，且由此产生的责任和经济损失由中标人承担。此项下违约事项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各项：1.中标人在收到采购人订单要求后，在承诺的配送时间内不能配送或不能如数配送的；2.中标人有私自更改菜单中食材的；3.中标人未能提供承诺的服务的；4.食材在保质期出现损坏的，中标人未能提供免费替换服务的；5.中标人的配送单没有详细注明商品的品种、品牌、品种、单价、数量，配送单出现涂改，标记不清的情况的；6.中标人泄露采购人的商业秘密，泄密造成采购人损失的；7.中标人应严 |

| | |
|--------------|---|
| | <p>格遵守食品安全法等相关规定，一经发现供应以下食品，除全部退货外，将取消中标人的配送资格，中标人并承担由此造成的经济责任 and 法律责任：(1)用非食品原料生产的食品或添加食品添加剂以外的化学物质和其他可能危害人体健康物质的食品，或者用回收食品作为原料生产的食品。(2)检测发现致病性微生物、农药残留、兽药残留、重金属、污染物质以及其他危害人体健康的物质含量超过食品安全标准限量的食品。(3)营养成分不符合食品安全标准限量的乳制品。(4)腐败变质、油脂酸败、霉变生虫、污秽不洁、混有异物、掺假掺杂或者感官性状异常的食品。(5)病死、毒死或者死因不明的禽、畜、兽、水产动物肉类及其制品。(6)未经动物卫生监督机构检疫或者检疫不合格的肉类，或者未经检验或者检验不合格的肉类制品。(7)被包装材料、容器、运输工具等污染的食品。(8)超过保质期的食品。(9)无标签的预包装食品。(10)国家为防病等特殊需要明令禁止生产经营的食品。(11)其他不符合食品安全标准或者要求的食品。(十)中标人提供有毒、变质等食品，造成食品安全事故的，经有关单位鉴定原因后，如确实为中标人提供之食品问题，中标人除需负担全数之医药费及鉴定费用外，采购人取消中标人配送资格，采购人有权要求中标人赔偿，同时采购人有权单方解除合同，未支付的合同服务金额采购人不再支付，没收中标人全额履约保证金中标人同时承担相应的民事及刑事法律责任及放弃先诉抗辩权。(十一)中标人不得与采购人内部执行人员互相勾结，对采购人工作造成不必要的影响。一经发现，采购人有权取消中标人配送资格，并有权单方解除合同，未支付的合同服务金额采购人不再支付，没收中标人全额履约保证金，且由此产生的责任和经济损失由中标人承担。</p> |
| <p>履约保证金</p> | <p>收取比例：2.5%，说明：★（一）履约保证金用于补偿采购人因中标人的过失导致未能达到合同约定的服务和质量要求而蒙受的损失；交纳时间：合同签订后10日内，否则将视为中标人放弃中标的权利，采购人有权对本项目重新进行招标，由此带来一切损失由中标人自行承担；金额：人民币117,500.00元；交纳方式：银行转账或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如成交人以保函方式提交，则保函有效期为：自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至服务期满后60日止，保函内容应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采购人名称、项目名称、成交人名称、担保金额、担保期限，保证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因保函赔付发生的纠纷，由采购人和成交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意一方均有权将争议提交项目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诉讼解决。如以银行转账方式提交保证金的，在成交人无违约的情况下，履约保证金于合同期满并在中标人完全履行合同义务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采购人一次性无息退还成交人。采购人逾期退还履约保证金的，除应当退还履约保证金本金外，还应当按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基准利率上浮5%后的利率支付超期资金占用费，但因成交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二）在本项目服务合同执行期间，如因中标人的过失或工作不配合的原因造成采购人经济损失的，采购人有权根据损失的数额直接在履约保证金中扣除并书面通知中标人。中标人在收到采购人的通知后，应在3个工作日内补足被扣除的保证金，否则采购人有权拒付相应数额服务费。（三）中标人在合同履行期间保证对采购人的食品供应，若中标后反悔或不能履行合同的，采购人有权单方终止</p> |

| | |
|----|------------------------------------|
| | 合同并没收全额履约保证金，由此产生的一切经济损失由该中标人自行承担。 |
| 其他 | |

其他商务需求

| 参数性质 | 编号 | 内容明细 | 内容说明 |
|------|----|-------------|---|
| ★ | 1 | 报价要求及配送价格核定 | <p>(一) 本项目采用折扣率形式报价。</p> <p>(二) 投标报价必须为唯一固定值，不接受选择性报价和范围报价。有效报价范围：$100\% \geq \text{投标折扣率} > 0\%$。报价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中标折扣率为中标人的投标折扣率。</p> <p>(三) 食品实行每月报价，配送价格以《佛山市发展和改革局》网站公布最新的顺德区《农副产品市场零售价格表》对应价格为准，若《佛山市发展和改革局》网站没有公布的食物价格，则根据采购人所在属地周边市场进行调查后得出的价格与中标人的报价进行比较，取较低者作为结算依据。</p> <p>(四) 中标人的配送结算单价 = 各食材配送单价 × 中标折扣率。</p> <p>(五) 中标人以书面方式将配送结算价格表提交至采购人，经双方协商确定后，确认结算单价，结算单价一经确定，双方均不得随意修改。如个别物品指导价格表上没有报价的，需要填列价格的，必须经采购人同意后方可执行</p> <p>(六) 配送结算价格为全包价，包括配送运输费、人工费（社保、节假日慰问金等）、交通费、运营、保险、验收、售后服务、税费、中标服务费、其他伴随服务费用及合同实施过程中的应预见和不可预见费用等完成本招标内容所需一切费用，以人民币为结算单位。</p> |
| ★ | 2 | 配送车辆要求 | <p>(一) 食品运输必须采用符合卫生标准的外包装和运载工具，专车专用，车身有明确的公司标识并且要保持清洁和定期消毒。运输车厢的内仓，包括地面、墙面和顶，应使用抗腐蚀、防潮，易清洁消毒的材料。车厢内无不良气味、异味。</p> <p>(二) 整个运输过程应科学合理，运输车辆应定期清洁，保持性能稳定，符合规定的温度要求，使运输食品处于恒定的环境中。</p> <p>(三) 配送车辆应保持清洁；食品堆放科学合理，避免造成食品的交叉污染；如对温度有要求的食品应确定食品的温度，记录配送车辆温度，并记录存档。</p> <p>(四) 配送车辆实行一小时配送圈运作，目的地在一小时内的用保温车配送，一小时以外的用制冷车配送，保证运输过程冷链不中断（部分食材）。</p> <p>(五) 在配送卸货环节中应保证冷藏食品脱离冷链时间不得超过 20 分钟（部分食材）。</p> |
| ★ | 3 | 质量考核制度 | <p>(一) 中标人须及时对采购人提出的存在问题作出响应并实施整改，连续因同一问题被约谈 3 次，采购人有权终止其配送资格，采购人有权要求中标人赔偿，同时采购人有权单方解除合</p> |

同，未支付的合同服务金额采购人不再支付，没收中标人全额履约保证金，且由此产生的责任和经济损失由中标人承担。

(二) 考核标准：

在合同履行期间，采购人在每季度对负责伙食配送的中标人进行一次考核，同时中标人自觉接受和配合采购人及有关部门的定期或不定期检查。以下考核细则仅供参考，具体考核细则将由采购人根据实际情况制定，采购人对考核细则保持最终修改权和解释权。以下考核细则是采购人对中标人进行不定期抽查考核及季度考核的内容，考核得分满分为 100 分，在服务期内，若中标人考核分数低于或等于 60 分的情况，或中标人考核分数低于 70 分的情况达到 2 次或以上的情况，采购人有权取消中标人的配送资格，并有权单方解除合同，未支付的合同服务金额采购人不再支付，没收中标人全额履约保证金，且由此产生的责任和经济损失由中标人承担。

| 考核细则 | | | | |
|------|----|--|----|----|
| 项类 | 序号 | 评分细则 | 扣分 | 备注 |
| 配送要求 | 1 | 配送车辆、实际运输不符合招标文件及合同约定的，每次扣 2 分 | 2 | |
| | 2 | 在协议配送期，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配送，每次扣 3 分 | 3 | |
| | 3 | 实际配送食材少于订购数量且不能及时补充的，每次扣 1 分 | 1 | |
| | 4 | 实际配送的食材与订购食材种类、质量不符，未能及时更换的，采购人有权拒收，每次扣 10 分 | 10 | |
| 质量要求 | 5 | 相应批次的食材未能提供相关合格检验证明的，每次扣 8 分 | 8 | |
| | 6 | 食品卫生不符合要求，出现质量问题等，每次扣 15 分 | 15 | |
| | 7 | 滥用或过量使用食品添加剂、发现使用劣质原料、抗生素、激素等有害物质，每次扣 15 分 | 15 | |
| | 8 | 在考核当期，中标人所提供食物如出现以下情况，每次扣 5 分： (1) 用非食品原料生产的食品或者添加食品添加剂以外的化学物质和其他可能危害 | 5 | |

| | | | | | | | |
|--|--|--|----------|---|--|----|--|
| | | | | <p>人体健康物质的食品，或者用回收食品作为原料生产的食品；</p> <p>(2) 致病性微生物，农药残留、兽药残留、生物毒素、重金属等污染物质以及其他危害人体健康的物质含量超过食品安全标准限量的食品、食品添加剂、食品相关产品；</p> <p>(3) 用超过保质期的食品原料、食品添加剂生产的食品、食品添加剂；</p> <p>(4) 超范围、超限量使用食品添加剂的食品；</p> <p>(5) 腐败变质、油脂酸败、霉变生虫、污秽不洁、混有异物、掺假掺杂或者感官性状异常的食品、食品添加剂；</p> <p>(6) 病死、毒死或者死因不明的禽、畜、兽、水产动物肉类及其制品；</p> <p>(7) 未按规定进行检疫或者检疫不合格的肉类，或者未经检验或者检验不合格的肉类制品；</p> <p>(8) 其他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的情况。</p> | | | |
| | | | 9 | 食材品质与招标文件不符，并未能及时补充的，每次扣3分 | 3 | | |
| | | | 安全生产管理要求 | 10 | 没有建立、健全本单位安全生产责任制，制定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或违反制度操作的，每次扣3分 | 3 | |
| | | | | 11 | 没有相关应急预案的，每次扣3分 | 3 | |
| | | | | 12 | 造成重大事故（不包含食物中毒）或有重大事故不配合处理的，每宗扣10分 | 10 | |
| | | | | 13 | 未按要求及时、如实报告生产安全事故，每次扣10分 | 10 | |
| | | | | 14 | 提供资料弄虚作假的，每次扣5分 | 5 | |

| | | | | | | | |
|---|---|------|--|----|--|---|--|
| | | | 满意度要求 | 15 | 被用户投诉，情况属实的，每宗扣2分； | 2 | |
| | | | 其他 | 16 | 有违反招标文件及合同规定的其它违约事件的，每发现1次，需按违约性质并结合上述违约类别，每次扣5分 | 5 | |
| | | | | 17 | 造成食物中毒 | | （若发生食物中毒事件，采购人有权立即终止合同，中标人应承担由此造成的全部法律责任及经济损失赔偿（主要包括但不限于食物中毒人员医疗费、误工费、事故处理费等）） |
| | | | | 18 | 被媒体负面曝光 | | 采购人有权立即终止合同，中标人应承担由此造成的全部法律责任及经济损失赔偿 |
| ★ | 4 | 违约责任 | <p>（一）中标人自觉接受和配合采购人及有关部门的定期或不定期检查及每月考核。</p> <p>1.考核得分为 80 分或以上的，限期整改后中标人可得当月全额款项。</p> <p>2.考核得分为 79-75 分（含 75 分）的，除限期整改外，采购人扣除中标人当月款项的 5%。</p> <p>3.考核得分为 74-70 分（含 70 分）的，除限期整改外，采购人扣除中标人当月款项的 10%。</p> <p>4.考核得分为 69-61 分的，除限期整改外，采购人扣除中标人当月款项的 15%。</p> <p>5.在服务期内，若出现中标人考核分数低于或等于 60 分的情况，采购人有权单方解除合同，未支付的合同服务金额采购人不再支付，没收中标人全额履约保证金，且由此产生的责任和</p> | | | | |

| | | | |
|---|---|------|---|
| | | | <p>经济损失由中标人承担。</p> <p>6.在服务期内，若中标人考核分数低于 70 分的情况达到 2 次或以上的，采购人有权单方解除合同，未支付的合同服务金额采购人不再支付，没收中标人全额履约保证金，且由此产生的责任和经济损失由中标人承担。</p> <p>（二）因中标人原因被采购人单方解除合同的，未支付的合同服务金额采购人不再支付，且采购人有权没收中标人全额履约保证金，并向中标人收取全年预算额 5%的违约金，造成采购人损失的，中标人应承担赔偿责任。</p> <p>（三）若中标人违约，采购人为实现权利、维护合法权益发生的合理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保全费、执行费、律师费、公证费、差旅费、评估费、担保费等）中标人应予承担。</p> |
| ★ | 5 | 保密条款 | <p>中标人在服务期间，不得将配送的实际数量及配送地点泄露给其他企业或者个人，中标人必须指派相对固定的人员完成产品配送服务，产品配送人员必须遵纪守法、品行良好，无违法犯罪记录。</p> |
| ★ | 6 | 其他 | <p>（一）中标人在合同履行期间保证对采购人的食材供应，若中标后反悔或不能履行合同的，采购人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并没收全额履约保证金，由此产生的一切经济损失由该中标人自行承担。</p> <p>（二）在合同履行期间，中标人必须在配送车辆显眼处统一放置采购人提供的配送标志。</p> |

| | |
|----|--|
| 说明 | <p>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响应）无效。</p> <p>打“▲”号条款为重要参数（如有），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根据评审要求影响其得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响应）条款。</p> |
|----|--|

2.技术标准与要求

| 序号 | 品目名称 | 标的名称 | 单位 | 数量 | 分项预算单价（元） | 分项预算总价（元） | 权重% | 所属行业 | 技术要求 |
|----|----------|-------------|----|------|--------------|--------------|-------|------|-------|
| 1 | 农畜产品批发服务 | 瓜果蔬菜、水产配送服务 | 年 | 2.00 | 2,350,000.00 | 4,700,000.00 | 100.0 | 批发业 | 详见附表一 |

备注：最终综合总报价=（各产品报价×各项产品权重）的相加值

附表一：大良街道机关大院饭堂自助餐食材配送服务

| | | |
|------|----|------------|
| 参数性质 | 序号 |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
|------|----|------------|

| | |
|---|---|
| 1 | <p>项目内容：</p> <p>本项目为大良街道机关大院饭堂自助餐食材配送服务的采购，采购人就餐人数：核定人数约700人，实际操作中会出现人员的流动情况，每天用餐人数会出现增减，配送的具体数量和品种需根据当天或每月的实际而定。</p> <p>采购人分别与各采购包中标人签订合同，在合同有效期内，采购人将根据实际情况向合同中标人采购其所需食材（服务），本项目中标人负责2024-2025年度的食材配送服务。上述中标人在履行食材配送服务期间，由于未按合同规定履行食材配送服务或出现违约行为，被采购人取消食材配送服务资格并解除合同的，采购人有权选择符合程序确定的供应商服务且采购金额不超100万至确定新的服务单位。</p> <p>★本项目中标人按照采购人的要求，根据相关政策配合采购人完成上级下达的扶贫产品（扶贫产品每年度预留比例。如上级有新的要求，需按新要求执行（投标时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p> |
| 2 | <p>服务内容及要求：</p> <p>（一）服务对象：大良街道机关大院饭堂。</p> <p>（二）每日就餐人数：约 700 人（具体数量以实际需求为准）。</p> <p>（三）招标文件中就餐人数仅供参考之用，实际配送数量以采购人每次提供的订单为准。</p> <p>（四）中标人不得拒绝采购人分配的任务。中标人在服务期内没能达到投标文件承诺的服务要求的，中标人未按要求履行协议义务时，或中标人的资质在服务期内发生变化不再符合要求的，采购人均有权单方解除合同，未支付的合同服务金额采购人不再支付，没收中标人履约保证金，且由此产生的一切经济损失由中标人自行承担。</p> <p>（五）中标人提供的瓜果蔬菜、水产配送服务需符合采购人的供应需求。</p> <p>（六）中标人应能够及时更新所提供的符合卫监部门的有效证明材料。如有效的营业执照、产品合格证、食品经营许可证等。</p> <p>（七）中标人需负责中标产品的运输、质量检测等工作，所产生的费用由中标人负责。</p> <p>（八）具体食材需求量以实际供应前一天通知的为准。</p> <p>（九）由于采购人工作的特殊性，中标人应做好本单位工作人员的培训、教育工作，列入企业管理制度，遵守采购人各项规定。</p> <p>（十）采购人根据自身的需求，有权终止某些食材的配送或变更某类食材的配送。</p> <p>（十一）在合同履行期间，采购人可根据采购及业务发展需要，可通过招标适当增补其他专业类别的配送商，采购人无需通知原中标人且不予任何补偿。</p> <p>（十二）中标人不得擅自变更配送商品（含商标、名称、产地、包装、规格和重量等），并严格按采购人要求供应，否则，采购人有权拒收。如因市场流通问题确实需要变更的，应事先书面申请，并经采购人同意后方可改变。</p> |
| 3 | <p>配送要求：</p> |

| | |
|---|---|
| | <p>(一) 中标人需负责食材的运输、搬运等工作，所产生的费用由中标人负责。</p> <p>(二) 配送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p> <p>(三) 为确保伙食的新鲜和对采购人供应的及时性，对采购人日常下达的订单，中标人应在采购人指定的时间内如数送达。因特殊情况需要中标人临时供应伙食的，中标人需在接到采购人下达订单后在30分钟内将采购人指定的伙食送到采购人指定的地点。除发生客观不可抗力的情况外，中标人不得推迟配送。如确需延迟配送的，中标人应在得知情况的同时告知采购人并征得采购人同意，由于中标人拖沓造成采购人利益受损的，采购人有权要求中标人赔偿，同时采购人有权单方解除合同，未支付的合同服务金额采购人不再支付，没收中标人全额履约保证金，且由此产生的责任和经济损失由中标人承担。</p> <p>(四) 应设置投入本项目的食材仓储及中转场所，并承诺如获中标，将作为本项目配送服务保障（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p> <p>(五) ★每天须配送2次或3次（具体由采购人根据当天需求确定），分别是上午5点前，上午8点前，下午3点前（部分食材根据实际需要配送，时间待定），中标人如未能在规定时间前送达须经过采购人同意，否则视为未满足采购人要求的响应时间，采购人有权单方解除合同（投标时提供承诺函作证明材料，格式自拟）。</p> |
| 4 | <p>质量及包装要求：</p> <p>(一) ★中标人应充分理解并认真遵循本招标文件的要求，所提供的食材必须是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保证供应的食材均为正规生产的新鲜（冰鲜除外）、检验合格、无毒、无辐射、无侵权食材，符合国家有关卫生、质量、包装和保质标准，有使用期限的食材，其剩余保质期不得少于标注有效期的二分之一。</p> <p>(二) ★中标人提供的蔬菜必须保证每日新鲜，且取得无公害认证优先选择，并符合食品卫生安全法要求并出具有效的《农产品检验报告》。采购人使用“农药测试卡”检验蔬菜农药含量，如含量超标要求中标人无条件退货或换货，并予以书面警告。一年累计达到3次含量超标情况的，采购人有权单方解除合同。</p> <p>(三) ★中标人提供的新鲜鱼类必须以活鱼交由采购人验收，采购人有权要求中标人派员在验收现场进行宰杀。</p> <p>(四) 中标人保证所提供的鲜水产、蔬菜的多样性和季节性，以保证新鲜感。</p> <p>(五) 食材有包装的，食材的包装需完整清洁（无损、无污、无皱），采购人有权拒收包装不整齐、已拆封的商品。</p> <p>(六) 采购人发现商品出现损坏（包括表面损坏），或出现水渍、串味、受潮等导致食材性质改变的，中标人需无条件退货或更换商品。</p> <p>(七) ★中标人提供假冒伪劣、过期、变质、有毒食品的，一经发现，除按采购人要求无条件退货或换货外，还将受到如下处罚： 1. 中标人提供假冒伪劣、过期、变质、有毒食品，但未造成食物中毒等安全事故的，采购人有权要求无条件退货或换货，累计达到2</p> |

| | | |
|--|---|---|
| | | <p>次的，采购人将取消中标人配送资格，采购人有权要求中标人赔偿，同时采购人有权单方解除合同，未支付的合同服务金额采购人不再支付，没收中标人全额履约保证金，且由此产生的责任和经济损失由中标人承担。</p> <p>2. 中标人提供假冒伪劣、过期、变质、有毒食品，且造成食物中毒等安全事故的，经有关单位鉴定原因，确实为中标人提供食品问题产生的，中标人需承担全数医药费，采购人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取消中标人配送资格，并要求中标人赔偿。未支付的合同服务金额采购人不再支付，没收中标人全额履约保证金，中标人同时承担相应的民事及刑事法律责任及放弃先诉抗辩权。</p> |
| | 5 | <p>主要食材要求：</p> <p>蔬菜类商品要求（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p> <p>（一）所有蔬菜、水果需符合国家有关标准，保证新鲜、无异味、无霉烂变质，外观干爽。</p> <p>（二）所有蔬菜、水果需保证食用安全，绝无农药等有害物质的留存。</p> <p>（三）所有蔬菜在交付采购人前需经过前期处理，使用率达到95%以上。</p> <p>水果类要求（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p> <p>（一）柑桔类：不空壳，水分充足，外表完美。</p> <p>（二）梨果类：色泽鲜，大小适中，无硬节，有果把。</p> <p>（三）浆果类：无腐烂，无变色，外形无不完整，无不成熟现象。</p> <p>（四）瓜果类：外表光亮无斑点，有新鲜连接的秧，形状正常，无软塌处，成熟。</p> <p>水产类、冰鲜鱼要求（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p> <p>（一）需符合国家有关标准，保证无异味、无霉烂变质。</p> <p>（二）生产企业的资质证明（首次供应时提供）：《企业法人营业执照》、《食品经营许可证》。</p> <p>（三）组织状态：纤维清晰，有坚韧性，指压后凹陷立即恢复，肉质紧密，有坚韧性。</p> <p>（四）粘度：外表湿润，不粘手，切面有渗出液，不粘手。</p> <p>以上类别，如中标人不能按时、保质、保量配送，由采购人自行采购，中标人要承担采购人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和接受违约处罚。</p> |
| | 6 | <p>其他服务要求：</p> <p>（一）在采购人签收之前，食材的所有权和风险属于中标人，食材发生遗失、损坏由中标人负责。</p> <p>（二）★中标人根据采购人实际要求运送食材，在食材运送到到指定地点后必要时应按采购人要求进行免费加工（负责杀鱼、马蒂去皮等）（投标时提供承诺函作证明材料，格式自拟）。</p> <p>（三）每次配送，中标人需安排不少于2个配送员及不少于1辆专车负责配送，配送专员要求具有健康证、穿着便于辨认的工衣和配戴胸卡。负责食材的运输、过秤，并协助采购人验收食材，食材的品种和重量以采购人验收的结果为准。</p> <p>（四）★配送服务过程中造成人员事故的，一切责任由中标人承担。</p> |

| | |
|----|--|
| | <p>(五) 中标人需严格按照各采购人的指令配送商品的数量，不得随意增减数量，否则，采购人有权拒收。</p> <p>(六) 中标人应为本项目购买覆盖服务期的食品安全责任保险。</p> <p>(七) 投标人应针对本项目制定以下方案，方案应详细清晰、科学合理、可操作性强：</p> <p>1. 投标人应针对食材配送建立科学合理的企业管理制度，包括但不限于业务受理流程、质量管理体系、安全生产管理制度、人员培训制度、物流配送体系管理制度、档案管理制度。保证项目的顺利实施。</p> <p>2. 整体实施，包括但不限于食品原材料的生产、采购、加工制作及人员配置等计划安排与实施，要求每个工作环节有明确的操作标准，确保整个项目的每个环节可以顺利有序进行。</p> <p>3. 配送管理。包括但不限于配送时间安排、退货方案、换货方案、配送食材的多样性和季节性安排（要求1周内每天配送的肉菜不重复，并且为时令蔬果）。</p> <p>4. 食品质量与食品安全控制，包括但不限于食材的来源、生长环境、加工、包装、保存、运输各环节的质量保证措施。要求明确每个环节可能出现质量问题以及相应的防范措施。同时要求投标人具有现代化的管理系统，包括农产品质量安全溯源类系统、可追溯食材来源，保证质量安全。</p> <p>5. 应急处理方案，针对食品流通环节过程可能会出现的问题（如储运、货柜达不到标准致使食品变得不合格）的应急方案。台风、暴雨等天气影响导致出现交通事故或无法及时配送的应急方案；因紧急用餐导致临时加餐，食材需求量加大无法按时按量配送的应急方案；因重大节假日或活动导致食材需求量加或食材品种临时发生变化的应急方案；因疫情等特殊情况导致人员短缺、食材来源受限的应急方案。保证配送的安全性、食材配送不中断、食材质量不出问题。</p> |
| 说明 | <p>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p> <p>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导致其响应性评审加重扣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p> |

采购包3（调味品、干货、粮油主食及副食品等市面供应食材以及辅助用品配送服务）

1.主要商务要求

| | |
|---------|--|
| 标的提供的时间 | ★自双方签订合同之日起计2年。 |
| 标的提供的地点 | ★采购人指定地点。 |
| 付款方式 | <p>1期：支付比例100%，★（一）采购人按照实际的采购数量进行结算，每月结算一次。中标人完成当月订单后，于次月5日前凭经采购人确认的配送清单向采购人申请付款，采购人收到完整票据并核对无误后在20个工作日内结清上月所有款项。（二）中标人凭以下有效文件与采购人结算：1.中标人开具的合法有效的增值税专用发票；2.配送清单（加盖采购人公章）；</p> |

验收要求

1期：★（一）做好卸货前的检查。采购人和中标人双方的验收人员卸货前应对场地和验收设备做好准备，并对商品的外观质量进行初步了解。（二）采取现场验收的方式，验收人员应认真检查物资的质量，按索票、验证—抽查—过磅（清点）—入库的程序完成验收，中标人可提供原件的留原件，原件只有一份而无法提供给采购人的，查验原件后索取复印件留存。（三）每批次每种食材均抽查验收。（四）按前附产品质量描述对食材质量进行抽查。（五）发现食品安全质量问题的处理：**1.**对危及人身安全的食品质量问题采取零容忍措施，中标人提供假冒伪劣、过期、变质的、有毒食品的，一经发现，当日所送同批次产品全部退货。**2.**若抽查未发现问题，而在加工食用前发现部分产品质量问题，应立即通知单位伙食物资验收小组及中标人，将问题产品退货处理。**3.**采购人退货后将记录在案，并对中标人予以处罚，除要承担因此产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外，同时采购人有权取消中标人服务资格。（六）整批产品无或缺少《溯源标准及要求》中提及的相应票证的全部退货。（七）食材的质量问题争议及解决办法：因食材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由佛山市质量技术监督局或国家法定的质量鉴定单位进行质量鉴定。食材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采购人承担；食材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中标人承担，并且采购人有权追究中标人的相关责任。（八）验收记录：对每次验收的物资均记录物资名称、数量、验收情况等事项，并由配送人签名确认。（九）中标人不能按核定的配送价交付某些商品、不能提供与其承诺相符的服务或中标人存在违反招标文件和合同的行为，采购人将取消其中标资格，采购人有权要求中标人赔偿，同时采购人有权单方解除合同，未支付的合同服务金额采购人不再支付，没收中标人全额履约保证金，且由此产生的责任和经济损失由中标人承担。此项下违约事项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各项：**1.**中标人在收到采购人订单要求后，在承诺的配送时间内不能配送或不能如数配送的；**2.**中标人有私自更改菜单中食材的；**3.**中标人未能提供承诺的服务的；**4.**食材在保质期出现损坏的，中标人未能提供免费替换服务的；**5.**中标人的配送单没有详细注明商品的品种、品牌、品种、单价、数量，配送单出现涂改，标记不清的情况的；**6.**中标人泄露采购人的商业秘密，泄密造成采购人损失的；**7.**中标人应严格遵守食品安全法等相关规定，一经发现供应以下食品，除全部退货外，将取消中标人的配送资格，中标人并承担由此造成的经济责任和法律责任：**(1)**用非食品原料生产的食品或添加食品添加剂以外的化学物质和其他可能危害人体健康物质的食品，或者用回收食品作为原料生产的食品。**(2)**检测发现致病性微生物、农药残留、兽药残留、重金属、污染物质以及其他危害人体健康的物质含量超过食品安全标准限量的食品。**(3)**营养成分不符合食品安全标准限量的乳制品。**(4)**腐败变质、油脂酸败、霉变生虫、污秽不洁、混有异物、掺假掺杂或者感官性状异常的食品。**(5)**病死、毒死或者死因不明的禽、畜、兽、水产动物肉类及其制品。**(6)**未经动物卫生监督机构检疫或者检疫不合格的肉类，或者未经检验或者检验不合格的肉类制品。**(7)**被包装材料、容器、运输工具等污染的食品。**(8)**超过保质期的食品。**(9)**无标签的预包装食品。**(10)**国家为防病等特殊需要明令禁止生产经营的食品。**(11)**其他不符合食品安全标准或者要求的食品。**(十)**中标人提供有毒、变质等食品，造成食品安全事故的，经有

| | |
|-------|--|
| | <p>关单位鉴定原因后，如确实为中标人提供之食品问题，中标人除需负担全数之医药费及鉴定费用外，采购人取消中标人配送资格，采购人有权要求中标人赔偿，同时采购人有权单方解除合同，未支付的合同服务金额采购人不再支付，没收中标人全额履约保证金中标人同时承担相应的民事及刑事法律责任及放弃先诉抗辩权。（十一）中标人不得与采购人内部执行人员互相勾结，对采购人工作造成不必要的影响。一经发现，采购人有权取消中标人配送资格，并有权单方解除合同，未支付的合同服务金额采购人不再支付，没收中标人全额履约保证金，且由此产生的责任和经济损失由中标人承担。</p> |
| 履约保证金 | <p>收取比例：2.5%，说明：★（一）履约保证金用于补偿采购人因中标人的过失导致未能达到合同约定的服务和质量要求而蒙受的损失；交纳时间：合同签订后10日内，否则将视为中标人放弃中标的权利，采购人有权对本项目重新进行招标，由此带来一切损失由中标人自行承担；金额：人民币90,000.00元；交纳方式：银行转账或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如成交人以保函方式提交，则保函有效期为：自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至服务期满后60日止，保函内容应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采购人名称、项目名称、成交人名称、担保金额、担保期限，保证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因保函赔付发生的纠纷，由采购人和成交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意一方均有权将争议提交项目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诉讼解决。如以银行转账方式提交保证金的，在成交人无违约的情况下，履约保证金于合同期满并在中标人完全履行合同义务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采购人一次性无息退还成交人。采购人逾期退还履约保证金的，除应当退还履约保证金本金外，还应当按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基准利率上浮5%后的利率支付超期资金占用费，但因成交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二）在本项目服务合同执行期间，如因中标人的过失或工作不配合的原因造成采购人经济损失的，采购人有权根据损失的数额直接在履约保证金中扣除并书面通知中标人。中标人在收到采购人的通知后，应在3个工作日内补足被扣除的保证金，否则采购人有权拒付相应数额服务费。（三）中标人在合同履行期间保证对采购人的食品供应，若中标后反悔或不能履行合同的，采购人有权单方终止合同并没收全额履约保证金，由此产生的一切经济损失由该中标人自行承担。</p> |
| 其他 | |

其他商务需求

| 参数性质 | 编号 | 内容明细 | 内容说明 |
|----------|----------|-------------|--|
| ★ | 1 | 报价要求及配送价格核定 | <p>（一）本项目采用折扣率形式报价。</p> <p>（二）投标报价必须为唯一固定值，不接受选择性报价和范围报价。有效报价范围：100%≥投标折扣率>0%。报价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中标折扣率为中标人的投标折扣率。</p> <p>（三）食品实行每月报价，配送价格以《佛山市发展和改革局》网站公布最新的顺德区《农副产品市场零售价格表》对应价格为准，若《佛山市发展和改革局》网站没有公布的价格，则根据采购人所在属地周边市场进行调查后得出的价格与中</p> |

| | | | |
|---|---|--------|--|
| | | | <p>标人的报价进行比较，取较低者作为结算依据。</p> <p>（四）中标人的配送结算单价=各食材配送单价×中标折扣率。</p> <p>（五）中标人以书面方式将配送结算价格表提交至采购人，经双方协商确定后，确认结算单价，结算单价一经确定，双方均不得随意修改。如个别物品指导价格表上没有报价的，需要填列价格的，必须经采购人同意后方可执行</p> <p>（六）配送结算价格为全包价，包括配送运输费、人工费（社保、节假日慰问金等）、交通费、运营、保险、验收、售后服务、税费、中标服务费、其他伴随服务费用及合同实施过程中的应预见和不可预见费用等完成本招标内容所需一切费用，以人民币为结算单位。</p> |
| ★ | 2 | 配送车辆要求 | <p>（一）食品运输必须采用符合卫生标准的外包装和运载工具，专车专用，车身有明确的公司标识并且要保持清洁和定期消毒。运输车厢的内仓，包括地面、墙面和顶，应使用抗腐蚀、防潮，易清洁消毒的材料。车厢内无不良气味、异味。</p> <p>（二）整个运输过程应科学合理，运输车辆应定期清洁，保持性能稳定，符合规定的温度要求，使运输食品处于恒定的环境中。</p> <p>（三）配送车辆应保持清洁；食品堆放科学合理，避免造成食品的交叉污染；如对温度有要求的食品应确定食品的温度，记录配送车辆温度，并记录存档。</p> <p>（四）配送车辆实行一小时配送圈运作，目的地在一小时内的用保温车配送，一小时以外的用制冷车配送，保证运输过程冷链不中断（部分食材）。</p> <p>（五）在配送卸货环节中应保证冷藏食品脱离冷链时间不得超过 20 分钟（部分食材）。</p> |
| ★ | 3 | 质量考核制度 | <p>（一）中标人须及时对采购人提出的存在问题作出响应并实施整改，连续因同一问题被约谈 3 次，采购人有权终止其配送资格，采购人有权要求中标人赔偿，同时采购人有权单方解除合同，未支付的合同服务金额采购人不再支付，没收中标人全额履约保证金，且由此产生的责任和经济损失由中标人承担。</p> <p>（二）考核标准： 在合同履行期间，采购人在每季度对负责伙食配送的中标人进行一次考核，同时中标人自觉接受和配合采购人及有关部门的定期或不定期检查。以下考核细则仅供参考，具体考核细则将由采购人根据实际情况制定，采购人对考核细则保持最终修改权和解释权。以下考核细则是采购人对中标人进行不定期抽查考核及季度考核的内容，考核得分满分为 100 分，在服务期内，若中标人考核分数低于或等于 60 分的情况，或中标人考核分数低于 70 分的情况达到 2 次或以上的情况，采购人有权取消中标人的配送资格，并有权单方解除合同，未支付的合同服务金额采购人不再支付，没收中标人全额履约保证金，且由此产生的责任和经济损失由中标人承担。</p> |

| 考核细则 | | | | |
|------|----|---|----|----|
| 项类 | 序号 | 评分细则 | 扣分 | 备注 |
| 配送要求 | 1 | 配送车辆、实际运输不符合招标文件及合同约定的，每次扣2分 | 2 | |
| | 2 | 在协议配送期，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配送，每次扣3分 | 3 | |
| | 3 | 实际配送食材少于订购数量且不能及时补充的，每次扣1分 | 1 | |
| | 4 | 实际配送的食材与订购食材种类、质量不符，未能及时更换的，采购人有权拒收，每次扣10分 | 10 | |
| 质量要求 | 5 | 相应批次的食材未能提供相关合格检验证明的，每次扣8分 | 8 | |
| | 6 | 食品卫生不符合要求，出现质量问题等，每次扣15分 | 15 | |
| | 7 | 滥用或过量使用食品添加剂、发现使用劣质原料、抗生素、激素等有害物质，每次扣15分 | 15 | |
| | 8 | <p>在考核当期，中标人所提供食物如出现以下情况，每次扣5分：</p> <p>（1）用非食品原料生产的食品或者添加食品添加剂以外的化学物质和其他可能危害人体健康物质的食品，或者用回收食品作为原料生产的食品；</p> <p>（2）致病性微生物，农药残留、兽药残留、生物毒素、重金属等污染物质以及其他危害人体健康的物质含量超过食品安全标准限量的食品、食品添加剂、食品相关产品；</p> <p>（3）用超过保质期的食品原料、食品添加剂生产的食品、食品添加剂；</p> <p>（4）超范围、超限量使用食</p> | 5 | |

| | | | | | | | |
|--|--|----------|-------|--|--|---|------------------------------------|
| | | | | | 品添加剂的食品； (5) 腐败变质、油脂酸败、霉变生虫、污秽不洁、混有异物、掺假掺杂或者感官性状异常的食品、食品添加剂； (6) 病死、毒死或者死因不明的禽、畜、兽、水产动物肉类及其制品； (7) 未按规定进行检疫或者检疫不合格的肉类，或者未经检验或者检验不合格的肉类制品； (8) 其他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的情况。 | | |
| | | | 9 | 食材品质与招标文件不符，并未能及时补充的，每次扣3分 | 3 | | |
| | | 安全生产管理要求 | 10 | 没有建立、健全本单位安全生产责任制，制定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或违反制度操作的，每次扣3分 | 3 | | |
| | | | 11 | 没有相关应急预案的，每次扣3分 | 3 | | |
| | | | 12 | 造成重大事故（不包含食物中毒）或有重大事故不配合处理的，每宗扣10分 | 10 | | |
| | | | 13 | 未按要求及时、如实报告生产安全事故，每次扣10分 | 10 | | |
| | | | 14 | 提供资料弄虚作假的，每次扣5分 | 5 | | |
| | | | 满意度要求 | 15 | 被用户投诉，情况属实的，每宗扣2分； | 2 | |
| | | 其他 | 16 | 有违反招标文件及合同规定的其它违约事件的，每发现1次，需按违约性质并结合上述违约类别，每次扣5分 | 5 | | |
| | | | 17 | 造成食物中毒 | | | （若发生食物中毒事件，采购人有权立即终止合同，中标人应承担由此造成的 |

| | | | | | | |
|---|---|------|--|---------|--|---|
| | | | | | | 全部法律责任及经济损失赔偿（主要包括但不限于食物中毒人员医疗费、误工费、事故处理费等） |
| | | | 18 | 被媒体负面曝光 | | 采购人有权立即终止合同，中标人应承担由此造成的全部法律责任及经济损失赔偿 |
| ★ | 4 | 违约责任 | <p>（一）中标人自觉接受和配合采购人及有关部门的定期或不定期检查及每月考核。</p> <p>1.考核得分为 80 分或以上的，限期整改后中标人可得当月全额款项。</p> <p>2.考核得分为 79-75 分（含 75 分）的，除限期整改外，采购人扣除中标人当月款项的 5%。</p> <p>3.考核得分为 74-70 分（含 70 分）的，除限期整改外，采购人扣除中标人当月款项的 10%。</p> <p>4.考核得分为 69-61 分的，除限期整改外，采购人扣除中标人当月款项的 15%。</p> <p>5.在服务期内，若出现中标人考核分数低于或等于 60 分的情况，采购人有权单方解除合同，未支付的合同服务金额采购人不再支付，没收中标人全额履约保证金，且由此产生的责任和经济损失由中标人承担。</p> <p>6.在服务期内，若中标人考核分数低于 70 分的情况达到 2 次或以上的，采购人有权单方解除合同，未支付的合同服务金额采购人不再支付，没收中标人全额履约保证金，且由此产生的责任和经济损失由中标人承担。</p> <p>（二）因中标人原因被采购人单方解除合同的，未支付的合同服务金额采购人不再支付，且采购人有权没收中标人全额履约保证金，并向中标人收取全年预算额 5%的违约金，造成采购人损失的，中标人应承担赔偿责任。</p> <p>（三）若中标人违约，采购人为实现权利、维护合法权益发生的合理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保全费、执行费、律师费、公证费、差旅费、评估费、担保费等）中标人应予承担。</p> | | | |
| ★ | 5 | 保密条款 | <p>中标人在服务期间，不得将配送的实际数量及配送地点泄露给其他企业或者个人，中标人必须指派相对固定的人员完成产品</p> | | | |

| | | | |
|---|---|----|--|
| | | | 配送服务，产品配送人员必须遵纪守法、品行良好，无违法犯罪记录。 |
| ★ | 6 | 其他 | （一）中标人在合同履行期间保证对采购人的食材供应，若中标后反悔或不能履行合同的，采购人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并没收全额履约保证金，由此产生的一切经济损失由该中标人自行承担。 （二）在合同履行期间，中标人必须在配送车辆显眼处统一放置采购人提供的配送标志。 |

| | |
|----|---|
| 说明 |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响应）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参数（如有），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根据评审要求影响其得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响应）条款。 |
|----|---|

2.技术标准与要求

| 序号 | 品目名称 | 标的名称 | 单位 | 数量 | 分项预算单价（元） | 分项预算总价（元） | 权重% | 所属行业 | 技术要求 |
|----|----------|--------------------------------|----|------|--------------|--------------|-------|------|-------|
| 1 | 农畜产品批发服务 | 调味品、干货、粮油主食及食品等市面供应食材以及辅助品配送服务 | 年 | 2.00 | 1,800,000.00 | 3,600,000.00 | 100.0 | 批发业 | 详见附表一 |

备注：最终综合总报价=（各产品报价×各项产品权重）的相加值

附表一：大良街道机关大院饭堂自助餐食材配送服务

| 参数性质 | 序号 |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
|------|----|---|
| | 1 | 项目内容： 本项目为大良街道机关大院饭堂自助餐食材配送服务的采购，采购人就餐人数：核定人数约700人，实际操作中会出现人员的流动情况，每天用餐人数会出现增减，配送的具体数量和品种需根据当天或每 |

| | |
|---|--|
| | <p>月的实际而定。</p> <p>采购人分别与各采购包中标人签订合同，在合同有效期内，采购人将根据实际情况向合同中标人采购其所需食材（服务），本项目中标人负责2024-2025年度的食材配送服务。上述中标人在履行食材配送服务期间，由于未按合同规定履行食材配送服务或出现违约行为，被采购人取消食材配送服务资格并解除合同的，采购人有权选择符合程序确定的供应商服务且采购金额不超100万至确定新的服务单位。</p> <p>★本项目中标人按照采购人的要求，根据相关政策配合采购人完成上级下达的扶贫产品（扶贫产品每年度预留比例。如上级有新的要求，需按新要求执行（投标时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p> |
| 2 | <p>服务内容及要求：</p> <p>（一）服务对象：大良街道机关大院饭堂。</p> <p>（二）每日就餐人数：约 700 人（具体数量以实际需求为准）。</p> <p>（三）招标文件中就餐人数仅供参考之用，实际配送数量以采购人每次提供的订单为准。</p> <p>（四）中标人不得拒绝采购人分配的任务。中标人在服务期内没能达到投标文件承诺的服务要求的，中标人未按要求履行协议义务时，或中标人的资质在服务期内发生变化不再符合要求的，采购人均有权单方解除合同，未支付的合同服务金额采购人不再支付，没收中标人履约保证金，且由此产生的一切经济损失由中标人自行承担。</p> <p>（五）中标人提供的调味品、干货、粮油主食及副食品等市面供应食材以及辅助用品配送服务需符合采购人的供应需求。</p> <p>（六）中标人应能够及时更新所提供的符合卫监部门的有效证明材料。如有效的营业执照、产品合格证、食品经营许可证等。</p> <p>（七）中标人需负责中标产品的运输、质量检测等工作，所产生的费用由中标人负责。</p> <p>（八）具体食材需求量以实际供应前一天通知的为准。</p> <p>（九）由于采购人工作的特殊性，中标人应做好本单位工作人员的培训、教育工作，列入企业管理制度，遵守采购人各项规定。</p> <p>（十）采购人根据自身的需求，有权终止某些食材的配送或变更某类食材的配送。</p> <p>（十一）在合同履行期间，采购人可根据采购及业务发展需要，可通过招标适当增补其他专业类别的配送商，采购人无需通知原中标人且不予任何补偿。</p> <p>（十二）中标人不得擅自变更配送商品（含商标、名称、产地、包装、规格和重量等），并严格按采购人要求供应，否则，采购人有权拒收。如因市场流通问题确实需要变更的，应事先书面申请，并经采购人同意后方可改变。</p> |
| 3 | <p>配送要求：</p> <p>（一）中标人需负责食材的运输、搬运等工作，所产生的费用由中标人负责。</p> <p>（二）配送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p> <p>（三）为确保伙食的新鲜和对采购人供应的及时性，对采购人日常</p> |

| | |
|---|---|
| | <p>下达的订单，中标人应在采购人指定的时间内如数送达。因特殊情况需要中标人临时供应伙食的，中标人需在接到采购人下达订单后在30分钟内将采购人指定的伙食送到采购人指定的地点。除发生客观不可抗力的情况外，中标人不得推迟配送。如确需延迟配送的，中标人应在得知情况的同时告知采购人并征得采购人同意，由于中标人拖沓造成采购人利益受损的，采购人有权要求中标人赔偿，同时采购人有权单方解除合同，未支付的合同服务金额采购人不再支付，没收中标人全额履约保证金，且由此产生的责任和经济损失由中标人承担。</p> <p>（四）应设置投入本项目的食材仓储及中转场所，并承诺如获中标，将作为本项目配送服务保障（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p> <p>（五）★每天须配送2次或3次（具体由采购人根据当天需求确定），分别是上午5点前，上午8点前，下午3点前（部分食材根据实际需要配送，时间待定），中标人如未能在规定时间前送达须经过采购人同意，否则视为未满足采购人要求的响应时间，采购人有权单方解除合同（投标时提供承诺函作证明材料，格式自拟）。</p> |
| 4 | <p>质量及包装要求：</p> <p>（一）★中标人应充分理解并认真遵循本招标文件的要求，所提供的食材必须是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保证供应的食材均为正规生产、检验合格、无毒、无辐射、无侵权食材，符合国家有关卫生、质量、包装和保质标准，有使用期限的食材，其剩余保质期不得少于标注有效期的二分之一。</p> <p>（二）食材有包装的，食材的包装需完整清洁（无损、无污、无皱），采购人有权拒收包装不整齐、已拆封的商品。</p> <p>（三）采购人发现商品出现损坏（包括表面损坏），或出现水渍、串味、受潮等导致食材性质改变的，中标人需无条件退货或更换商品。</p> <p>（四）★中标人提供假冒伪劣、过期、变质、有毒食品的，一经发现，除按采购人要求无条件退货或换货外，还将受到如下处罚：</p> <p>1. 中标人提供假冒伪劣、过期、变质、有毒食品，但未造成食物中毒等安全事故的，采购人有权要求无条件退货或换货，累计达到2次的，采购人将取消中标人配送资格，采购人有权要求中标人赔偿，同时采购人有权单方解除合同，未支付的合同服务金额采购人不再支付，没收中标人全额履约保证金，且由此产生的责任和经济损失由中标人承担。</p> <p>2. 中标人提供假冒伪劣、过期、变质、有毒食品，且造成食物中毒等安全事故的，经有关单位鉴定原因，确实为中标人提供食品问题产生的，中标人需承担全数医药费，采购人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取消中标人配送资格，并要求中标人赔偿。未支付的合同服务金额采购人不再支付，没收中标人全额履约保证金，中标人同时承担相应的民事及刑事法律责任及放弃先诉抗辩权。</p> |
| 5 | <p>主要食材要求：</p> <p>（一）食用油品质要求</p> <p>1. 基本要求：外包装完好，有SC标志，标明品名、厂名、重量、生</p> |

| | |
|--|---|
| | <p>产日期、保质期或保存期、执行标准，剩余保质期不少于二分之一，具有产品合格证。具有正常植物油的色泽、透明度、气味和滋味，无焦臭、酸败及其他异味。</p> <p>2. 食用油生产企业的资质证明（首次供应时提供）：《企业法人营业执照》，《食品经营许可证》（经销商或者供应商需提供），《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生产制造商需提供）。</p> <p>3. 气味、滋味：具有固有的气味和滋味，无异味。</p> <p>4. 加热试验（280℃）油色不得变深，无析出物。</p> <p>5. 不得混有其他食用油或非食用油。</p> <p>6. 卫生标准和动植物检疫项目，按照国家有关规定执行。</p> <p>7. 油类：执行标准GB2716-2018，检验项目需符合国家有关标准（如有最新，以最新执行）。</p> <p>（二）大米质量标准</p> <p>1. 有SC标志，标明加工厂名称、品名、生产日期、保持期或保存期，配送时的剩余保质期不少于二分之一，质量等级、产品标准号、产品合格证，米类执行标准：GB/T 1354-2018，检验项目需符合国家有关标准（如有最新，以最新执行）。</p> <p>2. 具有固有色泽和香味，无污染、无虫害，色泽、气味、口味正常，无异味或霉味（霉变），无虫蛀结块挂丝或杂质异等，符合国家粮食卫生标准。</p> <p>3. 大米包装规格：50KG/包、30KG/包、15KG/包</p> <p>4. 大米要求的资质证明：</p> <p>(1) 中标人的资质证明（首次供应时提供）：《营业执照》，《食品经营许可证》（经销商或者供应商需提供），《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生产制造商需提供）。</p> <p>(2) 《产品质量检验报告》由政府产品质量监督部门出具，每季度一次。</p> <p>(3) 《出厂检验报告》配送时提供本批次产品的出厂（库）检验合格报告单。</p> <p>（三）干货副食和调味品、面制品要求（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p> <p>1. 要求：</p> <p>面粉的质量标准：</p> <p>(1) 包装材料清洁、卫生，符合国家食品卫生标准的规定。</p> <p>(2) 标明产品名称、净含量、生产者名称和地址、生产日期、保质期、产品标准号、质量等级、生产许可证号、产品批号等内容。</p> <p>(3) 面粉等级为中筋面粉（即普通面粉），产品有SC标志，具有产品合格证，剩余保质期不少于二分之一。</p> <p>(4) 要新鲜、色泽呈现乳白或微黄色、手感细腻、均匀、有自然浓郁的麦香味、手抓后自然流出、松开手后不成团、用它制成的成品如馒头有麦香味、香甜入口不粘牙、符合国家食品卫生标准。</p> <p>酱油：</p> <p>合格的酱油颜色比较红、亮，有光泽、透明，把这酱油倒在瓶子里后，摇一下，合格酱油产生的泡沫非常细腻，保持持久，挂碗现象非常好，有一种发黏的感觉；不合格的酱油泡沫比较大，很容易散</p> |
|--|---|

| | |
|--|---|
| | <p>去，挂碗现象不好，很容易滑落。</p> <p>味精： 无色至白色结晶或粉末，具有特殊的鲜味，无异味，无肉眼可见杂质。</p> <p>食醋： 具有正常食醋的色泽、气味和滋味，不涩，无其他不良气味与异味，无浮物，不浑浊，无沉淀，无异物，无醋鳗、醋虱。</p> <p>酒： 酒液应是无色、透明、无悬浮物和沉淀物的液体。</p> <p>酱腌菜： 具有酱腌菜固有的色、香、味，无杂质，无其他不良气味，不得有霉斑白膜。</p> <p>酱类食品： 具有正常酿造酱的色泽、气味和滋味，不涩，无其他不良气味，不得有酸、苦、焦糊及其它异味、异物。</p> <p>淀粉制品： 具有各自品种固有的形态和色泽，不酸、不粘、不发霉，无变质，无异味，无杂质，口尝无砂质。</p> <p>生粉： 色泽呈白色或微黄色，不发暗，无杂质的颜色，呈细粉末状，不含杂质，手指捻捏时无粗粒感，无虫子和结块，置于手中紧捏后放开不成团，具有面粉的正常气味，无其他异味。</p> <p>食盐： 结晶整齐一致，坚硬光滑，呈透明或半透明，不结块，无反卤吸潮现象，无杂质，沾取少许尝试具有纯正的咸味。</p> <p>鸡蛋： 蛋壳清洁完整，色泽鲜明，无破损、裂纹，无霉斑，灯光透视时，整个蛋呈桔黄色至橙红色，蛋黄不见或略见阴影，没有霉味、酸味，臭味等不良气味，打开后蛋黄凸起、完整、有韧性，蛋白澄清、透明、稀稠分明，无异味。</p> <p>皮蛋： 外表泥状包料完整、无霉斑，包料除掉后蛋壳亦完整无损，灯光透照蛋内容物凝固不动，打开观察，整个蛋凝固、不粘壳、清洁而有弹性，呈半透明的棕黄色，闻起来有芳香，无辛辣气。</p> <p>咸蛋： 蛋壳亦完整无损，无裂纹或霉斑，摇动时有轻度水荡漾感觉，灯光透视蛋黄凝结、呈橙黄色且靠近蛋壳，蛋清呈白色水样透明，生蛋打开可见蛋清稀薄透明，蛋黄呈红色或淡红色，浓缩粘度增强，但不硬固，煮熟后打开，可见蛋清白嫩，蛋黄口味有细沙感，富于油脂，品尝则有咸蛋固有的香味。</p> <p>油炸豆卜： 为金黄色或棕黄色，色彩鲜艳而有光泽，块形整齐，有弹性，皮脆，内质呈蜂窝状，不粘不散，无杂质，具有豆腐泡特有的清香风味，无其他任何不良气味，取样品细细咀嚼，外皮酥脆适口，泡内软嫩，</p> |
|--|---|

| | |
|--|--|
| | <p>咸香适度，具有豆腐泡固有的滋味。</p> <p>腐竹： 为枝条或片叶状，质脆易折，条状折断有空心，无霉斑、杂质、虫蛀。呈淡黄色，有光泽。具有腐竹固有的香味，无其他任何异味，取样品品尝其滋味，具有腐竹固有的鲜香滋味。</p> <p>腐乳： 红腐乳表面呈红色或枣红色，内部呈杏黄色，色泽鲜艳，有光泽。白腐乳外表呈乳黄色。块形整齐均匀，质地细腻，无霉斑、霉变及杂质。具有各品种的腐乳特有的香味或特征气味，无任何其他异味，滋味鲜美，咸淡适口，无任何其他异味。</p> <p>黄豆： 非转基因，大豆皮色呈各种大豆固有的颜色，光彩油亮，洁净而有光泽，颗粒饱满，整齐均匀，无虫蛀粒，无杂质，无霉变。</p> <p>花生： 果荚呈土黄色或白色，果仁呈各不同品种所特有的颜色，色泽分布均匀一致，带荚花生和去荚果仁均颗粒饱满、形态完整、大小均匀，子叶肥厚而有光泽，无杂质，具有花生特有的气味、香味，无任何异味。</p> <p>食糖： 食糖根据经营习惯分为白糖、红糖、冰糖、方糖等。</p> <p>(1) 白糖的感官鉴别 色泽洁白明亮，有光泽，具有白糖的正常气味，无酸味、酒味或其他外来气味。 白砂糖：颗粒大如砂粒，晶粒均匀整齐，晶面明显，无碎末，糖质坚硬。 绵白糖：颗粒细小而均匀，质地绵软、潮润。 冰糖：块形完整，个粒均匀，结晶组织严密，透明或半透明，无破碎。 方糖：呈正六面体状，表面平整，无裂纹，铁边，断角，无突出砂粒，无霉斑。 凡是白糖都应干燥，晶粒松散，不粘手，不结块，无肉眼可见的杂质，白糖的水溶液应清晰透明无杂质。</p> <p>(2) 红糖的感官鉴别 红糖可细分为赤砂糖和红糖两种，其中赤砂糖是机制未经洗蜜的糖，红糖是用手工制成的土糖。 因为红糖的颜色有红褐、青褐、黄褐、赤红、金黄、淡黄、枣红等多种，很不一致，故凭色泽难以识别红糖的质量，应将感官鉴别的侧重点放在组织状态、气味、滋味三个指标上。 呈晶粒状或粉末状，干燥而松散，不结块，不成团，无杂质，其水溶液清晰，无沉淀，无悬浮物，具有甘蔗汁的清香味，无有酒味、酸味或其他外来不良气味，口味浓甜带鲜，微有糖蜜味，无焦苦味或其他外来异味。</p> <p>辛辣料 辛辣料是采用植物果实和种子粉碎而配制成的天然植物香料，如五</p> |
|--|--|

| | |
|---|---|
| | <p>香粉、胡椒粉、花椒粉、咖喱粉、芥末粉等，辛辣料的主要原料有八角、花椒、胡椒、桂皮、小茴香、大茴香、辣椒、孜然等。辛辣料呈干燥状，具有该种香料植物所特有的色、香、味，没有不纯正的气味和味道，无发霉味或其他异味。</p> <p>2. 其他要求：</p> <p>(1) 中标人需确保食材质优量足，达到采购人要求。</p> <p>(2) 提供的食材要求具有固有的色泽和香味，无异味或霉味（变），无虫蛀结块挂丝或杂质，杂质不超标。</p> <p>(3) 标签标识：标明产品名称、净含量、生产者名称和地址、生产日期、保质期、产品标准号、质量等级、生产许可证号、产品批号等内容。</p> <p>(4) 品牌要求：在满足质量要求的前提下，按照采购人每次下订单的要求提供指定品牌食材。</p> <p>(5) 质量要求：符合国家食品安全标准，提供的食材剩余保存期不少于保质期的二分之一。</p> <p>(6) 不得使用的含酸性磷酸铝钠、硅铝酸钠和辛烯基琥珀酸铝淀粉的食品添加剂，不得购入含硫酸铝钾、硫酸铝铵的食品。</p> <p>合同执行期间，若出现食材质量问题，中标人在接到采购人的通知1小时内，需派出相关人员赶到采购人指定地点进行处理。</p> <p>(7) 如中标人不能按时、保质、保量配送，由采购人自行采购，中标人要承担采购人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和接受违约处罚。</p> |
| 6 | <p>其他服务要求：</p> <p>（一）在采购人签收之前，食材的所有权和风险属于中标人，食材发生遗失、损坏由中标人负责。</p> <p>（二）★中标人根据采购人实际要求运送食材，在食材运送到到指定地点后必要时应按采购人要求进行免费加工（投标时提供承诺函作证明材料，格式自拟）。</p> <p>（三）每次配送，中标人需安排不少于2个配送员及不少于1辆专车负责配送，配送专员要求具有健康证、穿着便于辨认的工衣和配戴胸卡。负责食材的运输、过秤，并协助采购人验收食材，食材的品种和重量以采购人验收的结果为准。</p> <p>（四）★配送服务过程中造成人员事故的，一切责任由中标人承担。</p> <p>（五）中标人需严格按照各采购人的指令配送商品的数量，不得随意增减数量，否则，采购人有权拒收。</p> <p>（六）中标人应为本项目购买覆盖服务期的食品安全责任保险。</p> <p>（七）投标人应针对本项目制定以下方案，方案应详细清晰、科学合理、可操作性强：</p> <p>1. 投标人应针对食材配送建立科学合理的企业管理制度，包括但不限于业务受理流程、质量管理制度、安全生产管理制度、人员培训制度、物流配送体系管理制度、档案管理制度。保证项目的顺利实施。</p> <p>2. 整体实施，包括但不限于食品原材料的生产、采购、加工制作及人员配置等计划安排与实施，要求每个工作环节有明确的操作标准，确保整个项目的每个环节可以顺利有序进行。</p> |

| | |
|----|---|
| | <p>3. 配送管理。包括但不限于配送时间安排、退货方案、换货方案、配送食材的多样性和季节性安排（要求1周内每天配送的肉菜不重复，并且为时令蔬果）。</p> <p>4. 食品质量与食品安全控制，包括但不限于食材的来源、生长环境、加工、包装、保存、运输各环节的质量保证措施。要求明确每个环节可能出现质量问题以及相应的防范措施。同时要求投标人具有现代化的管理系统，包括农产品质量安全溯源类系统、可追溯食材来源，保证质量安全。</p> <p>5. 应急处理方案，针对食品流通环节过程可能会出现的问题（如储运、货柜达不到标准致使食品变得不合格）的应急方案。台风、暴雨等天气影响导致出现交通事故或无法及时配送的应急方案；因紧急用餐导致临时加餐，食材需求量加大无法按时按量配送的应急方案；因重大节假日或活动导致食材需求量加或食材品种临时发生变化的应急方案；因疫情等特殊情况导致人员短缺、食材来源受限的应急方案。保证配送的安全性、食材配送不中断、食材质量不出问题。</p> |
| 说明 | <p>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p> <p>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导致其响应性评审加重扣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p> |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必须认真阅读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采购需求等。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的可能导致其投标无效或被拒绝。

请注意：供应商需在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将加密投标文件上传至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中并取得回执，逾期上传或错误方式投递送达将导致投标无效。

一、名词解释

1.采购代理机构：本项目是指佛山市伟源招标代理有限公司，负责整个采购活动的组织，依法负责编制和发布招标文件，对招标文件拥有最终的解释权，不以任何身份出任评标委员会成员。

2.采购人：本项目是指佛山市顺德区大良街道办事处机关服务中心，是采购活动当事人之一，负责项目的整体规划、技术方案可行性设计论证与实施，作为合同采购方（用户）的主体承担质疑回复、履行合同、验收与评价等义务。

3.投标人：是指在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完成本项目投标登记并提交电子投标文件的供应商。

4.“评标委员会”是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法律法规规定，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专家组成以确定中标供应商或者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临时组织。

5.“中标供应商”是指经评标委员会评审确定的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经采购人按照规定在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中确定的或评标委员会受采购人委托直接确认的投标人。

6.招标文件：是指包括招标公告和招标文件及其补充、变更和澄清等一系列文件。

7.电子投标文件：是指使用云平台提供的投标客户端制作加密并上传到系统的投标文件。（投标客户端制作投标文件时，生成的后缀为“.标书”的文件）

8.备用电子投标文件：是指使用云平台提供的投标客户端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时，同时生成的同一版本的备用投标文件。（投标客户端制作投标文件时，生成的后缀为“.备用标书”的文件）

9.电子签名和电子印章：是指获得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颁发的《电子认证服务许可证》、国家密码管理局颁发的《电子认证服务使用密码许可证》的资质，具备承担因数字证书原因产生纠纷的相关责任的能力，且在广东省内具有数量基础和服务能力的依法设立电子认证服务机构签发的电子签名和电子签章认证证书（即CA数字证书）。供应商应当到相关服务机构办理并取得数字证书介质和应用。电子签名包括单位法定代表人、被委托人及其他个人的电子形式签名；电子印章包括机构法人电子形式印章。电子签名及电子印章与手写签名或者盖章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签名（含电子签名）和盖章（含电子印章）是不同使用场景，应按招标文件要求在投标（响应）文件指定位置进行签名（含电子签名）和盖章（含电子印章），对允许采用手写签名的文件，应在纸质文件手写签名后，提供文件的彩色扫描电子文档进行后续操作。

10.“全称”、“公司全称”、“加盖单位公章”及“公章”：在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及相关的其他电子资料中，涉及“全称”或“公司全称”的应在对应文件编辑时使用文本录入方式，或在纸质投标（响应）文件上进行手写签名，或通过投标客户端使用电子印章完成；涉及“加盖单位公章”和“公章”应使用投标人单位的数字证书并通过投标客户端使用电子印章完成。

11.“投标人代表签字”及“授权代表”：在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及相关的其他电子资料中，涉及“投标人代表签字”或“授权代表”应在投标（响应）文件编辑时使用文本录入方式，或在纸质投标（响应）文件上进行手写签名，或通过投标客户端使用电子签名完成。

12.“法定代表人”：在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及相关的其他电子资料中，涉及“法定代表人”应在纸质投标（响应）文件上进行手写签名，或通过投标客户端使用电子签名完成。

13.日期、天数、时间：未有特别说明时，均为公历日（天）及北京时间。

二、须知前附表

| 本表与招标文件对应章节的内容若不一致，以本表为准。 | | |
|---------------------------|--------|--|
| 序号 | 条款名称 | 内容及要求 |
| 1 | 采购包情况 | 本项目共 3 个采购包 |
| 2 | 开标方式 | 远程电子开标 |
| 3 | 评标方式 | 现场电子评标（供应商应当审慎标记各评审项的应答部分，标记内容清晰且完整，否则将自行承担不利后果） |
| 4 | 评标办法 | 采购包 1：综合评分法 采购包 2：综合评分法 采购包 3：综合评分法 |
| 5 | 报价形式 | 采购包 1：折扣率 采购包 2：折扣率 采购包 3：折扣率 |
| 6 | 报价要求 | 采购包 1：0% - 100% 采购包 2：0% - 100% 采购包 3：0% - 100% |
| 7 | 现场踏勘 | 否 |
| 8 | 投标有效期 | 从提交投标（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 90 日历天 |
| 9 | 投标保证金 | <p>采购包 1：保证金人民币：0.00 元整。采购包 2：保证金人民币：0.00 元整。采购包 3：保证金人民币：0.00 元整。</p> <p>开户单位：无 开户账号：无 开户银行：无 支票提交方式：无 汇票、本票提交方式：无</p> <p>投标保证金有效期：与投标有效期一致。</p> <p>投标保函提交方式：供应商可通过"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金融服务中心"(http://gdgpo.czt.gd.gov.cn/zcdservice/zcd/guangdong/), 申请办理投标（响应）担保函、保险（保证）凭证，成功出函的等效于现金缴纳投标保证金。</p> |
| 10 | 投标文件要求 | <p>一、电子投标文件（必须提供）：</p> <p>（1）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 1 份（需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成功上传至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p> <p>（2）非加密电子版文件 U 盘(或光盘)0 份，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与非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必须完全一致。</p> <p>非加密电子版投标文件使用情形:当无法使用 CA 证书在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进行电子投标文件开标解密时，供应商须在代理机构指引下启用非加密电子版投标文件。</p> <p>二、纸质投标文件（代理机构自行选择）：（3）纸质投标文件正本 0 份，纸质投标文件副本 0 份。纸质</p> |

| | | |
|----|-----------------|--|
| | | 投标文件应与电子投标文件一致（递交的纸质文件需密封完好,注明“正本”和“副本”字样,正本和副本分别封装。如果正本与副本不符,应以正本为准。）。 纸质投标文件使用情形: 当项目采购系统出现故障,无法使用电子投标文件评标时,代理机构可根据云平台发布的通知指引,根据实际情况使用纸质投标文件评标。 在电子投标文件能正常使用的情况下,不得因供应商未提交纸质投标文件而认定供应商投标无效。 |
| 11 | 中标候选供应商推荐家数 | 采购包 1: 1 家 采购包 2: 1 家 采购包 3: 1 家 |
| 12 | 中标供应商数量 | 采购包 1: 1 家 采购包 2: 1 家 采购包 3: 1 家 |
| 13 | 有效供应商家数 | 采购包 1: 3 家 采购包 2: 3 家 采购包 3: 3 家 此人数约定了开标与评标过程中的最低有效供应商家数,当家数不足时项目将不得开标、不得评标或直接废标。 |
| 14 | 项目兼投兼中(兼投不兼中)规则 | 投标人可同时参投多个采购包,但只允许中标 1 个采购包,按采购包的顺序进行评审,在之前的采购包已被推荐为第一中标候选人的,则不能再参与往下采购包的评审,以此类推。 |
| 15 | 中标供应商确定方式 | 采购人按照评审报告中推荐的成交候选人确定中标(成交)人。 |
| 16 | 代理服务费 | 收取。 采购机构代理服务收费标准:各采购包收费标准=【采购包预算金额的二分之一×对应费率(1.1%) +速算增加数(0.4 万元)】×2 |
| 17 | 代理服务费收取方式 | 向中标/成交供应商收取 |
| 18 | 其他 | (一),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批发业。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从业人员 200 人以下或营收 4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收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5 人及以上,且营收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5 人以下或营收 10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
| 19 | 开标解密时长 | 具体情况根据开标时现场代理机构人员设置为准。 说明:具体情况根据开标时现场代理机构人员设置为准 |
| 20 |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 | 采购包 1: 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包专门预留 |

| | | |
|--|---|--|
| | 购 | 采购包 2: 面向中小企业, 采购包专门预留 采购包 3: 面向中小企业, 采购包专门预留 |
|--|---|--|

三、说明

1.总则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及投标人进行的本次采购活动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配套的法规、规章、政策。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本项目招标公告及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变更、补充、澄清以及修改等，且均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按照招标文件要求以及格式编制投标文件，并保证其真实性，否则一切后果自负。

本次公开招标项目，是以招标公告的方式邀请非特定的投标人参加投标。

2.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招标公告中所涉及的项目和内容。

3.进口产品

若本项目允许采购进口产品，供应商应保证所投产品可履行合法报通关手续进入中国关境内。

若本项目不允许采购进口产品，如供应商所投产品为进口产品，其响应将被认定为响应无效。

4.投标的费用

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相关费用。

5.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应符合以下规定：

5.1 联合体各方均应当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联合体各方的相关证明材料。

5.2 联合体各方之间应签订共同投标协议书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交，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联合体各方签订共同投标协议书后，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在同一项目（采购包）中投标，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项目（采购包）投标，若违反规定则其参与的所有投标将视为无效投标。

5.3 联合体应以联合协议中确定的牵头方名义登录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进行项目投标，录入联合体所有成员单位的全称并使用成员单位的电子印章进行联投确认，联合体名称需与共同投标协议书签署方一致。对于需交投标保证金的，以牵头方名义缴纳。

5.4 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5.5 联合体各方均应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二十二条，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5.6 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合同约定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6.关联企业投标说明

6.1 对于不接受联合体投标的采购项目（采购包）：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个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同一项目或同一采购包的投标。如同时参加，则其投标将被拒绝。

6.2 对于接受联合体投标的采购项目（采购包）：除联合体外，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个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同一项目或同一采购包的投标。如同时参加，则评审时将同时被拒绝。

7.关于中小微企业投标

中小微企业响应是指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均由中小微企业制造、工程均由中小微企业承建或者服务均由中小微企业承接，并在响应文件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本条

款所称中小微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中小企业划分见《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根据财库〔2014〕68号《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监狱企业视同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监狱企业投标时，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不再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根据财库〔2017〕141号《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所列条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

8. 纪律与保密事项

8.1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报价，不得妨碍其他投标人的公平竞争，不得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投标人不得以向采购人、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谋取中标。

8.2 在确定中标供应商之前，投标人不得与采购人就投标价格、投标方案等实质性内容进行谈判，也不得私下接触评标委员会成员。

8.3 在确定中标供应商之前，投标人试图在投标文件审查、澄清、比较和评价时对评标委员会、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施加任何影响都可能导致其投标无效。

8.4 获得本招标文件者，须履行本项目下保密义务，不得将因本次项目获得的信息向第三人外传，不得将招标文件用作本次投标以外的任何用途。

8.5 由采购人向投标人提供的图纸、详细资料、样品、模型、模件和所有其它资料，均为保密资料，仅被用于它所规定的用途。除非得到采购人的同意，不能向任何第三方透露。开标结束后，应采购人要求，投标人应归还所有从采购人处获得的保密资料。

8.6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供应商提供的所有资料向有关政府部门或评审小组披露。

8.7 在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认为适当时、国家机关调查、审查、审计时以及其他符合法律规定的情况下，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无须事先征求供应商同意而可以披露关于采购过程、合同文本、签署情况的资料、供应商的名称及地址、响应文件的有关信息以及补充条款等，但应当在合理的必要范围内。对任何已经公布过的内容或与之内容相同的资料，以及供应商已经泄露或公开的，无须再承担保密责任。

9. 语言文字以及度量衡单位

9.1 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投标文件应使用中文文本，若有不同文本，以中文文本为准。投标文件提供的全部资料中，若原件属于非中文描述，应提供具有翻译资质的机构翻译的中文译本。前述翻译机构应为中国翻译协会会员单位，翻译的中文译本应由翻译人员签名并加盖翻译机构公章，同时提供翻译人员翻译资格证书。中文译本、翻译机构的成员单位证书及翻译人员的资格证书可为复印件。

9.2 除非招标文件的技术规格中另有规定，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及其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

构的所有往来文件中的计量单位均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9.3 投标人所提供的货物和服务均应以人民币报价，货币单位：元。

10. 现场踏勘（如有）

10.1 招标文件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采购人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投标人踏勘项目现场。

10.2 投标人自行承担踏勘现场发生的责任、风险和自身费用。

10.3 采购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资料和数据等，只是为了使投标人能够利用招标人现有的资料。招标人对投标人由此而作出的推论、解释和结论概不负责。

四、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1.采购代理机构对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的，在指定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更正公告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发出；不足 15 日的，代理机构顺延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2.更正公告及其所发布的内容或信息（包括但不限于：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现场考察或答疑会的有关事宜等）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投标人具有约束力。一经在指定媒体上发布后，更正公告将作为通知所有招标文件收受人的书面形式。

3.如更正公告有重新发布电子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应登录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下载最新发布的电子招标文件制作投标文件。

4.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未对招标文件提出疑问、质疑或要求澄清的，将视其为无异议。对招标文件中描述有歧义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评标委员会有权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投标人。

五、投标要求

1. 投标登记

投标人应从广东省政府采购网（<https://gdgpo.czt.gd.gov.cn/>）上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以下简称“云平台”）的政府采购供应商入口进行免费注册后，登录进入项目采购系统完成项目投标登记并在线获取招标文件（未按上述方式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其投标资格将被视为无效）。

2. 投标文件的制作

2.1 投标文件中，所有内容均以电子文件编制，其格式要求详见第六章说明。如因不按要求编制导致系统无法检索、读取相关信息时，其后果由投标人承担。由于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投标，请充分考虑设备、网络环境、人员对系统熟悉度等因素，合理安排投标文件制作、提交时间，建议至少提前一天完成制作、提交工作。

2.2 投标人应使用云平台提供的投标客户端编制、标记、加密投标文件，成功加密后将生成指定格式的电子投标文件和电子备用投标文件。所有投标文件不能进行压缩处理。关于电子投标报价（如有报价）说明如下：

(1) 投标人应按照“第二章采购需求”的需求内容、责任范围以及合同条款进行报价。并按“开标一览表”和“分项报价表”规定的格式报出总价和分项价格。投标总价中不得包含招标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评审时不予核减。

(2) 投标报价包括本项目采购需求和投入使用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主件、标准附件、备品备件、施工、服务、专用工具、安装、调试、检验、培训、运输、保险、税款等。

2.3 如有对多个采购包投标的，要对每个采购包独立制作电子投标文件。

2.4 投标人不得将同一个项目或同一个采购包的内容拆开投标，否则其报价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

2.5 投标人须对招标文件的对应要求给予唯一的实质性响应，否则将视为不响应。

2.6 招标文件中，凡标有“★”的地方均为实质性响应条款，投标人若有一项带“★”的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按无效投标处理。

2.7 投标人必须按招标文件指定的格式填写各种报价，各报价应计算正确。除在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如：报折扣、报优惠率等），计量单位应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以人民币填报所有报价。

2.8 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人、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的往来函电均应使用中文。投标人提交的支持性文件和印制的文件可以用另一种语言，但相应内容应翻译成中文，在解释投标文件时以中文文本为准。

2.9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及附件要求的内容和格式完整地填写和提供资料。投标人必须对投标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并无条件接受采购人和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对其中任何资料进行核实（核对原件）的要求。采购人核对发现有不一致或供应商无正当理由不按时提供原件的，应当书面知会代理机构，并书面报告本级人民政府财政部门。

3.投标文件的提交

3.1 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投标人须将电子投标文件成功完整上传到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且取得投标回执。时间以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服务器从中国科学院国家授时中心取得的北京时间为准，投标截止时间结束后，系统将不允许投标人上传投标文件，已上传投标文件但未完成传输的文件系统将拒绝接收。

3.2 代理机构对因不可抗力事件造成的投标文件的损坏、丢失的，不承担责任。

3.3 出现下述情形之一，属于未成功提交投标文件，按无效投标处理：

（1）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投标文件未完整上传的。

（2）投标文件未按投标格式中注明需签字盖章的要求进行签名（含电子签名）和加盖电子印章，或签名（含电子签名）或电子印章不完整的。

（3）投标文件损坏或格式不正确的。

4.投标文件的修改、撤回与撤销

4.1 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未解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并于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将修改后重新生成的电子投标文件上传至系统，到达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将不允许修改或撤回。

4.2 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投标人不得补充、修改和更换投标文件。

5.投标文件的解密

到达开标时间后，投标人需携带并使用制作该投标文件的同一数字证书参加开标解密，投标人须在采购代理机构规定的时间内完成投标文件解密，投标人未携带数字证书或其他非系统原因导致的逾期未解密投标文件，将作无效投标处理。

6.投标保证金

6.1 投标保证金的缴纳

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文件时，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和缴纳要求缴纳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如采用转账、支票、本票、汇票形式提交的，投标保证金从投标人基本账户递交，由佛山市伟源招标代理有限公司代收。具体操作要求详见佛山市伟源招标代理有限公司有关指引，递交事宜请自行咨询佛山市伟源招标代理有限公司；请各投标人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按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递交至佛山市伟源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到账情况以开标时佛山市伟源招标代理有限公司查询的信息为准。

如采用金融机构、专业担保机构开具的投标担保函、投标保证保险函等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担保函或投标保证保险函须开具给采购人（保险受益人须为采购人），并与投标文件一同递交。

投标人可通过"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金融服务中心"(https://gdgpo.czt.gd.gov.cn/zcdservice/zcd/guangdong/), 申请办理电子保函, 电子保函与纸质保函具有同样效力。

注意事项: 供应商通过线下方式缴纳保证金(转账、支票、汇票、本票、纸质保函)的, 需准备缴纳凭证的扫描件作为核验凭证; 通过电子保函形式缴纳保证金的, 如遇开标或评标现场无法拉取电子保函信息时, 可提供电子保函打印件或购买凭证作为核验凭证。相关凭证应上传至系统归档保存。

6.2 投标保证金的退还:

(1)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放弃投标的, 自所投采购包结果公告发出后 5 个工作日内退还。

(2) 未中标的投标人投标保证金, 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

(3) 中标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 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

备注: 但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6.3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 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

(2) 投标人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销其投标;

(3) 中标后, 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资格;

(4) 中标后, 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5)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7. 投标有效期

7.1 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不退还投标保证金(如有)。采用投标保函方式替代保证金的,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向担保机构索赔保证金。

7.2 出现特殊情况需延长投标有效期的,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于投标有效期满之前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有效期, 要求与答复均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投标人同意延长的, 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如有)的有效期, 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 投标人可以拒绝延长有效期, 但其投标将会被视为无效, 拒绝延长有效期的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如有)。采用投标保函方式替代保证金的, 投标有效期超出保函有效期的,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提示投标人重新开函, 未获得有效保函的投标人其投标将会被视为无效。

8. 样品(演示)

8.1 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提交样品的, 样品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样品的生产、运输、安装、保全等一切费用由投标人自理。

8.2 投标截止时间前, 投标人应将样品送达至指定地点。若需要现场演示的, 投标人应提前做好演示准备(包括演示设备)。

8.3 采购结果公告发布后, 中标供应商的样品由采购人封存, 作为履约验收的依据之一。未中标供应商在接到采购代理机构通知后, 应按规定时间尽快自行取回样品, 否则视同供应商不再认领, 代理机构有权进行处理。

9. 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 投标无效:

9.1 投标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

9.2 不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

9.3 投标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

9.4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9.5 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及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六、开标、评标和定标

1. 开标

1.1 开标程序

招标工作人员按招标公告规定的时间进行开标，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宣布投标人名称、解密情况，投标价格和招标文件规定的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以开标一览表要求为准）。开标分为现场电子开标和远程电子开标两种。

采用现场电子开标的：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应当按照本招标公告载明的时间和地点前往参加开标，并携带编制本项目（采购包）电子投标文件时加密所用的数字证书、存储有备用电子投标文件的 U 盘前往开标现场。

采用远程电子开标的：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应当按照本招标公告载明的时间和模式等要求参加开标。在投标截止时间前 30 分钟，应当登录云平台开标大厅进行签到，并且填写授权代表的姓名与手机号码。若因签到时填写的授权代表信息有误而导致的不良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开标时，投标人应当使用编制本项目（采购包）电子投标文件时加密所用数字证书在开始解密后按照代理机构规定的时间内完成电子投标文件的解密，如遇不可抗力等其他特殊情况，采购代理机构可视情况延长解密时间。投标人未携带数字证书或其他非系统原因导致的在规定时间内未解密投标文件，将作无效投标处理。（采用远程电子开标的，各投标人在参加开标以前须自行对使用电脑的网络环境、驱动安装、客户端安装以及数字证书的有效性等进行检测，确保可以正常使用）。

如在电子开标过程中出现无法正常解密的，代理机构可根据实际情况开启上传备用电子投标文件通道。系统将对上传的备用电子投标文件的合法性进行验证，若发现提交的备用电子投标文件与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版本不一致（即两份文件不是通过投标客户端同时加密生成的），系统将拒绝接收，视为无效投标。如供应商无法在代理规定的时间内完成备用电子投标文件的上传，投标将被拒绝，作无效投标处理。

1.2 开标异议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投标人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1.3 投标截止时间后，投标人不足须知前附表中约定的有效供应商家数的，不得开标。同时，本次采购活动结束。

1.4 开标时出现下列情况的，视为投标无效处理：

- （1）经检查数字证书无效的；
- （2）因投标人自身原因，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电子投标文件解密的；
- （3）如需使用备用电子投标文件解密时，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无法提供备用电子投标文件或提供的备用电子投标文件与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版本不一致（即两份文件不是通过投标客户端同时加密生成的）。

2. 评审（详见第四章）

3. 定标

3.1 中标公告：

中标供应商确定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广东省政府采购网(<https://gdgpo.czt.gd.gov.cn/>)佛山市公共资源交易网（ggzy.foshan.gov.cn/）、顺德大良街道办事处政务网（<http://www.shunde.gov.cn/sdqdl/zfzb/gcjygggtz/>）、佛山市伟源招标代理有限公司网站（www.fsweiyuan.com）上以公告的形式发布中标结果，中标公告的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中标公告同时作为采购代理机构通知除中标供应商外的其他投标人没有中标的书面形式，采购代理机构不再以其它方式另行通知。

3.2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在发布中标公告时，在云平台同步发送至中标供应商。中标供应商可在云平台自行下载打印《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将作为授予合同资格的唯一合法依据。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不得违法改变中标结果，中标供应商不得放弃中标。中标供应商放弃中标的，应当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3 终止公告：

项目废标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广东省政府采购网(<https://gdgpo.czt.gd.gov.cn/>)、佛山市公共资源交易网 (ggzy.foshan.gov.cn/)、顺德大良街道办事处政务网 (<http://www.shunde.gov.cn/sdqdl/zfzb/gcjyggzt/>)、佛山市伟源招标代理有限公司网站 (www.fsweiyuan.com) 上发布终止公告，终止公告的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

七、询问、质疑与投诉

1. 询问

投标人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及时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询问可以口头方式提出，也可以书面方式提出，书面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传真、信函、电子邮件。联系方式见《投标邀请函》中“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名称、地址和联系方式”。

2. 质疑

2.1 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原件形式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逾期质疑无效。供应商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 (1)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为获取招标文件之日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 (2)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 (3)对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2.2 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主要内容：

- (1)质疑供应商和相关供应商的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等；
- (2)质疑项目名称及编号、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3)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法律依据、事实依据、相关证明材料及证据来源；
- (4)提出质疑的日期。

2.3 质疑函应当署名。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2.4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其质疑应当由联合体成员委托主体提出。

2.5 供应商质疑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内容不得含有虚假、恶意成份。依照谁主张谁举证的原则，提出质疑者必须同时提交相关确凿的证据材料和注明证据的确切来源，证据来源必须合法，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质疑函转发质疑事项各关联方，请其作出解释说明。对捏造事实、滥用维权扰乱采购秩序的恶意质疑者，将上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依法处理。

2.6 质疑联系方式如下：

质疑联系人：李小姐

电话：0757-86230148

传真：/

邮箱：fsweiyuan@163.com

地址：佛山市南海区桂城南桂东路 38 号房地产发展大厦主楼 9 楼 3 号

邮编：528200

3.投诉

质疑人对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在规定时间内未得到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按如下联系方式向本项目监督管理部门提起投诉。

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构名称：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财政局监督与绩效科

地 址：佛山市顺德区大良德民路区政府行政大楼 3 楼

电 话：0757-22831619、22831865

八、合同签订和履行

1.合同签订

1.1 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的约定，与中标供应商签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和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超过 30 天尚未完成政府采购合同签订的政府采购项目，采购人应当登录广东省政府采购网，填报未能依法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具体原因、整改措施和预计签订合同时间等信息。

1.2 采购人不得提出试用合格等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且不得与中标供应商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1.3 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1.4 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登录广东省政府采购网上传政府采购合同扫描版，如实填报政府采购合同的签订时间。依法签订的补充合同，也应在补充合同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公开并备案采购合同。

2.合同的履行

2.1 政府采购合同订立后，合同各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政府采购合同需要变更的，采购人应将有关合同变更内容，以书面形式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关备案；因特殊情况需要中止或终止合同的，采购人应将中止或终止合同的理由以及相应措施，以书面形式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关备案。

2.2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中标供应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采购金额的 10%。依法签订的补充合同，也应在补充合同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登录广东省政府采购网上传备案。

第四章 评标

一、评标要求

1.评标方法

采购包 1(大良街道机关大院饭堂自助餐食材配送服务): 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

2.评标原则

2.1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以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为评标的基本依据,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进行评标。

2.2 具体评标事项由评标委员会负责,并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办法进行评审。

2.3 合格投标人不足须知前附表中约定的有效供应商家数的,不得评标。

3.评标委员会

3.1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 5 人及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3.2 评标应遵守下列评标纪律:

(1) 评标情况不得私自外泄,有关信息由佛山市伟源招标代理有限公司统一对外发布。

(2) 对佛山市伟源招标代理有限公司或投标人提供的要求保密的资料,不得摘记翻印和外传。

(3) 不得收受投标供应商或有关人员的任何礼物,不得串联鼓动其他人袒护某投标人。若与投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则应主动声明并回避。

(4) 全体评委应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进行评标,一切认定事项应查有实据且不得弄虚作假。

(5) 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并对评价意见承担个人责任。评审过程中,不得发表倾向性言论。

※对违反评标纪律的评委,将取消其评委资格,对评标工作造成严重损失者将予以通报批评乃至追究法律责任。

4.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4.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4.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4.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4.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4.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或购买电子保函支付款为从同一单位或个人的账户转出;

4.7 投标人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使用该项目其他投标人的数字证书加密的或加盖该项目的其他投标人的电子印章的。

说明:在评标过程中发现投标人有上述情形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认定其投标无效。同时,项目评审时被认定为串通投标的投标人不得参加该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5.投标无效的情形

详见资格性审查、符合性审查和招标文件其他投标无效条款。

6.定标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方法、步骤、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评标结束后，对投标人的评审名次进行排序，确定中标供应商或者推荐中标候选人。

7.价格修正

对报价的计算错误按以下原则修正：

- (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但是单价金额计算结果超过预算价的，对其按无效投标处理。
- (5) 若投标客户端上传的电子报价数据与电子投标文件价格不一致的，以电子报价数据为准。

注：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在系统上进行价格澄清。澄清后的价格加盖电子印章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但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二.政府采购政策落实

1.节能、环保要求

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将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具体按照本招标文件相关要求执行。

相关认证机构和获证产品信息以市场监管总局组织建立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结果信息发布平台公布为准。

2.对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给予价格扣除

依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和《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的规定，凡符合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单位，按照以下比例给予相应的价格扣除：（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为小、微企业）。

3.价格扣除相关要求

采购包 1（畜、禽肉类、冻品配送服务）：

| 序号 | 情形 | 适用对象 | 价格扣除比例 | 计算公式 |
|---|----|------|--------|------|
| 注：（1）上述评标价仅用于计算价格分，成交金额以实际投标价为准。 | | | | |
| （2）组成联合体的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之间不得存在投资关系。 | | | | |

采购包 2（瓜果蔬菜、水产配送服务）：

| 序号 | 情形 | 适用对象 | 价格扣除比例 | 计算公式 |
|---|----|------|--------|------|
| 注：（1）上述评标价仅用于计算价格分，成交金额以实际投标价为准。 | | | | |
| （2）组成联合体的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之间不得存在投资关系。 | | | | |

采购包 3（调味品、干货、粮油主食及副食品等市面供应食材以及辅助用品配送服务）：

| 序号 | 情形 | 适用对象 | 价格扣除比例 | 计算公式 |
|--|----|------|--------|------|
| 注：（1）上述评标价仅用于计算价格分，成交金额以实际投标价为准。 | | | | |
| （2）组成联合体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之间不得存在投资关系。 | | | | |

（1）所称小型和微型企业应当符合以下条件：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小微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小微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

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提供本企业（属于小微企业）制造的货物或者提供其他小型或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提供本企业（属于小微企业）承接的服务。

（2）符合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投标人应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监狱企业须投标人提供由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填写《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否则不认定价格扣除。

说明：投标人应当对其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真实性负责，投标人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3）投标（响应）供应商统一在一份《中小企业声明函》中说明联合体各方的中小微情况：包括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的，及中小微企业作为联合体一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且共同投标协议书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

三、评审程序

1. 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

资格性审查。公开招标采购项目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详见后附表一资格性审查表）

符合性审查。评标委员会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详见后附表二符合性审查表）

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中凡有其中任意一项未通过的，评审结果为未通过，未通过资格性审查、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按无效投标处理。

对各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过程中，对初步被认定为无效投标者，由评标委员会组长或采购人代表将集体意见及时告知投标当事人。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合格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得评标。

表一资格性审查表：

采购包 1（畜、禽肉类、冻品配送服务）：

| 序号 | 资格审查内容 | |
|----|---------------|--|
| 1 |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投标（响应）时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扫描件。 |

| | | |
|---|-----------------------------|--|
| 2 |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提供下列材料之一：（1）提供投标截止日前 6 个月内任意 1 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险的凭据（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提供相应证明材料；（2）提供《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格式见招标公告附件）。 |
| 3 |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提供 2022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状况报告或基本开户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提供《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格式见招标公告附件）。 |
| 4 | 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提供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资料或提供声明函（格式自拟）。 |
| 5 |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参照投标（报价）函相关承诺格式内容或提供《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格式见招标公告附件）。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根据财库〔2022〕3 号文，“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 200 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 200 万元的，从其规定） |
| 6 | 信用记录 |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采购代理机构于投标（响应）截止时间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及中国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gov.cn/ ）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
| 7 | 供应商必须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或采购包）投标（响应）。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与本项目投标（响应）。投标（报价）函相关承诺要求内容。 |
| 8 | 其他特定的资格要求 | 投标人需具有有效《食品经营许可证》或《食品生产许可证》的，提供证书扫描件；如供应商的《食品经营许可证》与营业执照合并办理的，提供扫描营业执照二维码后的有效备案信息截图。 |
| 9 | 本采购包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 采购包整体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投标人须为中小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

| | | |
|--|--|---|
| | | <p>注：（1）投标人属于中型企业参加本项目，必须与小微企业以分包形式参加本项目且小微企业承担的合同份额占合同总金额的比例达到28%或以上，且预留给小微企业的家数不超过两家。</p> <p>【注：如投标人预留份额给小微企业承接的，则接受分包合同的小微企业和投标人需分别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监狱企业》（见响应文件格式），同时应提供《分包意向协议》（见招标公告附件）】。</p> <p>（2）投标人为小微企业的可单独参与本项目投标，无需再向小微企业分包。</p> <p>（3）投标人应为符合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行业的政策划分标准的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接受分包合同的小微企业须符合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行业的政策划分标准且与投标人之间不得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p> <p>（4）中小微企业以填写的《中小企业声明函》（见响应文件格式）为判定标准，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以投标人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见响应文件格式）为判定标准，监狱企业须供应商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否则不予认定。</p> <p>（5）接受分包合同的任何一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接受其他投标人的分包参加本项目（同一采购包）的投标，否则不予认定。</p> <p>（6）本采购包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批发业。</p> |
|--|--|---|

采购包2（瓜果蔬菜、水产配送服务）：

| 序号 | 资格审查内容 | |
|----|---------------------|--|
| 1 |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投标（响应）时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扫描件。 |
| 2 |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提供下列材料之一：（1）提供投标截止日前6个月内任意1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险的凭据（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提供相应证明材料；（2）提供《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格式见招标公告附件）。 |
| 3 |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 | 提供2022年度经审计的财务状况报告或基本开 |

| | | |
|---|-----------------------------|--|
| | 会计制度 | 户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提供《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格式见招标公告附件）。 |
| 4 | 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提供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资料或提供声明函（格式自拟）。 |
| 5 |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参照投标（报价）函相关承诺格式内容或提供《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格式见招标公告附件）。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根据财库〔2022〕3 号文，“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 200 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 200 万元的，从其规定） |
| 6 | 信用记录 |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采购代理机构于投标（响应）截止时间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及中国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gov.cn/ ）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
| 7 | 供应商必须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或采购包）投标（响应）。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与本项目投标（响应）。投标（报价）函相关承诺要求内容。 |
| 8 | 其他特定的资格要求 | 投标人需具有有效《食品经营许可证》或《食品生产许可证》的，提供证书扫描件；如供应商的《食品经营许可证》与营业执照合并办理的，提供扫描营业执照二维码后的有效备案信息截图。 |
| 9 | 本采购包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 采购包整体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投标人须为中小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注：（1）投标人属于中型企业参加本项目，必须与小微企业以分包形式参加本项目且小微企业承担的合同份额占合同总金额的比例达到 28% 或以上，且预留给小微企业的家数不超过两家。 【注：如投标人预留份额给小微企业承接的，则接受分包合同的小微企业和投标人需分别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 |

| | | |
|--|--|---|
| | | <p>函》或《监狱企业》（见响应文件格式），同时应提供《分包意向协议》（见招标公告附件）】。</p> <p>（2）投标人为小微企业的可单独参与本项目投标，无需再向小微企业分包。</p> <p>（3）投标人应为符合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行业的政策划分标准的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接受分包合同的小微企业须符合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行业的政策划分标准且与投标人之间不得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p> <p>（4）中小微企业以填写的《中小企业声明函》（见响应文件格式）为判定标准，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以投标人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见响应文件格式）为判定标准，监狱企业须供应商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否则不予认定。</p> <p>（5）接受分包合同的任何一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接受其他投标人的分包参加本项目（同一采购包）的投标，否则不予认定。</p> <p>（6）本采购包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批发业。</p> |
|--|--|---|

采购包3（调味品、干货、粮油主食及副食品等市面供应食材以及辅助用品配送服务）：

| 序号 | 资格审查内容 | |
|----|---------------------------|--|
| 1 |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投标（响应）时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扫描件。 |
| 2 |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提供下列材料之一：（1）提供投标截止日前6个月内任意1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险的凭据（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提供相应证明材料；（2）提供《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格式见招标公告附件）。 |
| 3 |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提供2022年度经审计的财务状况报告或基本开户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提供《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格式见招标公告附件）。 |
| 4 | 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提供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资料或提供声明函（格式自拟）。 |
| 5 |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参照投标（报价）函相关承诺格式内容或提供《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格式见招标公告附件）。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 |

| | | |
|---|-----------------------|---|
| | | 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根据财库（2022）3号文，“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200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200万元的，从其规定） |
| 6 | 信用记录 |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采购代理机构于投标（响应）截止时间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
| 7 | 供应商必须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或采购包）投标（响应）。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与本项目投标（响应）。投标（报价）函相关承诺要求内容。 |
| 8 | 其他特定的资格要求 | 投标人需具有有效《食品经营许可证》或《食品生产许可证》的，提供证书扫描件；如供应商的《食品经营许可证》与营业执照合并办理的，提供扫描营业执照二维码后的有效备案信息截图。 |
| 9 | 本采购包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 <p>采购包整体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投标人须为中小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p> <p>注：（1）投标人属于中型企业参加本项目，必须与小微企业以分包形式参加本项目且小微企业承担的合同份额占合同总金额的比例达到28%或以上，且预留给小微企业的家数不超过两家。</p> <p>【注：如投标人预留份额给小微企业承接的，则接受分包合同的小微企业和投标人需分别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监狱企业》（见响应文件格式），同时应提供《分包意向协议》（见招标公告附件）】。</p> <p>（2）投标人为小微企业的可单独参与本项目投标，无需再向小微企业分包。</p> <p>（3）投标人应为符合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行业的政策划分标准的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接受分包合同的小</p> |

| | | |
|--|--|---|
| | | <p>微企业须符合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行业的政策划分标准且与投标人之间不得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p> <p>（4）中小微企业以填写的《中小企业声明函》（见响应文件格式）为判定标准，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以投标人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见响应文件格式）为判定标准，监狱企业须供应商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否则不予认定。</p> <p>（5）接受分包合同的任何一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接受其他投标人的分包参加本项目（同一采购包）的投标，否则不予认定。</p> <p>（6）本采购包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批发业。</p> |
|--|--|---|

表二符合性审查表：

采购包 1（畜、禽肉类、冻品配送服务）：

| 序号 | 评审点要求概况 | 评审点具体描述 |
|----|---|---|
| 1 | 投标折扣率报价没有大于 100%，也没有为零或负数，且是固定唯一值的。 | 投标折扣率报价没有大于 100%，也没有为零或负数，且是固定唯一值的。 |
| 2 | 提交投标函。投标文件完整，投标内容基本完整，无重大错漏，并按要求填写、签署、盖章。 | 提交投标函。投标文件完整，投标内容基本完整，无重大错漏，并按要求填写、签署、盖章。 |
| 3 |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资格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按对应格式文件填写、签署、盖章。 |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资格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按对应格式文件填写、签署、盖章。 |
| 4 | “★”号条款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 “★”号条款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
| 5 | 投标有效期为投标截止日起至少 90 天。 | 投标有效期为投标截止日起至少 90 天。 |
| 6 | 投标文件未含有采购人不可接受的附加条件。 | 投标文件未含有采购人不可接受的附加条件。 |
| 7 | 投标文件没有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它投标无效条款的。 | 投标文件没有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它投标无效条款的。 |

采购包 2（瓜果蔬菜、水产配送服务）：

| 序号 | 评审点要求概况 | 评审点具体描述 |
|----|-------------------------------------|-------------------------------------|
| 1 | 投标折扣率报价没有大于 100%，也没有为零或负数，且是固定唯一值的。 | 投标折扣率报价没有大于 100%，也没有为零或负数，且是固定唯一值的。 |
| 2 | 提交投标函。投标文件完整，投标 | 提交投标函。投标文件完整，投标内容基本完整， |

| | | |
|---|---------------------------------------|---------------------------------------|
| | 内容基本完整，无重大错漏，并按要求填写、签署、盖章。 | 无重大错漏，并按要求填写、签署、盖章。 |
| 3 |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资格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按对应格式文件填写、签署、盖章。 |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资格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按对应格式文件填写、签署、盖章。 |
| 4 | “★”号条款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 “★”号条款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
| 5 | 按评审顺序，投标人未成为前面采购包的第一中标候选人； | 按评审顺序，投标人未成为前面采购包的第一中标候选人； |
| 6 | 投标有效期为投标截止日起至少 90 天。 | 投标有效期为投标截止日起至少 90 天。 |
| 7 | 投标文件未含有采购人不可接受的附加条件。 | 投标文件未含有采购人不可接受的附加条件。 |
| 8 | 投标文件没有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它投标无效条款的。 | 投标文件没有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它投标无效条款的。 |

采购包 3（调味品、干货、粮油主食及副食品等市面供应食材以及辅助用品配送服务）：

| 序号 | 评审点要求概况 | 评审点具体描述 |
|----|---|---|
| 1 | 投标折扣率报价没有大于 100%，也没有为零或负数，且是固定唯一值的。 | 投标折扣率报价没有大于 100%，也没有为零或负数，且是固定唯一值的。 |
| 2 | 提交投标函。投标文件完整，投标内容基本完整，无重大错漏，并按要求填写、签署、盖章。 | 提交投标函。投标文件完整，投标内容基本完整，无重大错漏，并按要求填写、签署、盖章。 |
| 3 |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资格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按对应格式文件填写、签署、盖章。 |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资格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按对应格式文件填写、签署、盖章。 |
| 4 | “★”号条款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 “★”号条款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
| 5 | 按评审顺序，投标人未成为前面采购包的第一中标候选人； | 按评审顺序，投标人未成为前面采购包的第一中标候选人； |
| 6 | 投标有效期为投标截止日起至少 90 天。 | 投标有效期为投标截止日起至少 90 天。 |
| 7 | 投标文件未含有采购人不可接受的附加条件。 | 投标文件未含有采购人不可接受的附加条件。 |
| 8 | 投标文件没有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它投标无效条款的。 | 投标文件没有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它投标无效条款的。 |

2.投标文件澄清

2.1 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可在评审过程中发起在线澄清，要求投标人针对价格或内容做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代理机构可根据开标环节记录的授权代表人联系方式发送短信提醒或电话告知。

投标人需登录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的等候大厅，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澄清（响应），并加盖电子印章。

若因投标人联系方式错误未接收短信、未接听电话或超时未进行澄清（响应）造成的不利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

的实质性内容。

2.2 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2.3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

3.详细评审

采购包 1(畜、禽肉类、冻品配送服务)：

| 评审因素 | 评审标准 | |
|------|---|---|
| 分值构成 | 商务部分 35.0 分 技术部分 50.0 分 报价得分 15.0 分 | |
| 技术部分 | 服务内容及要求的响应程度 (6.0分) | 根据投标人对采购文件第二章“采购需求”的“2.技术标准与要求”附表一内容(除星号★条款和实质性条款外)中“服务内容及要求”的响应情况进行评审：符合或优于要求的得6分，每出现一项负偏离的扣0.5分，直至扣至0分为止。注：上述“项”是指技术(参数)要求中的每(一)点条款。 |
| | 企业管理制度 (6.0分) | 对各投标人的企业管理制度(包括但不限于业务受理流程、质量管理体系、安全生产管理制度、人员培训制度、物流配送体系管理制度、档案管理制度)进行评审： 1. 企业管理制度(包括但不限于业务受理流程、质量管理体系、安全生产管理制度、人员培训制度、物流配送体系管理制度、档案管理制度)内容详细清晰、组织架构科学合理、可操作性强，人员配置完善、职责分工明确详细的，得6分； 2. 企业管理制度(包括但不限于业务受理流程、质量管理体系、安全生产管理制度、人员培训制度、物流配送体系管理制度、档案管理制度)内容较详细清晰、组织架构较科学合理、可操作性较强，人员配置较完善、职责分工较明确详细的，得4分； 3. 企业管理制度(包括但不限于业务受理流程、质量管理体系、安全生产管理制度、人员培训制度、物流配送体系管理制度、档案管理制度)内容一般、组织架构不太科学合理、可操作性不强，人员配置、职责分工不太明确详细的，得2分； 4. 企业管理制度(包括但不限于业务受理流程、质量管理体系、安全生产管理制度、人员培训制度、物流配送体系管理制度、档案管理制度)内容不合理、组织架构不科学、可操作性不可行、人员配置不齐全、职责分工不明确或没有提供不得分。 |
| | 整体实施方案 (8.0分) | 根据各投标人对本项目组织的整体实施方案(包括食品原材料的生产、采购、加工制作及人员配置等计划安排与实施措施)的合理性、科学性、可行性进行评审： |

| | | |
|--|-----------------------------|--|
| | | <p>1. 整体方案合理科学、可行性高、内容具体，有利于提高服务质量的得 8 分；</p> <p>2. 整体方案较合理科学、可行性较高、内容较具体，可保障基本的服务质量的，得 5 分</p> <p>3. 整体方案基本合理、可行性一般、内容不太具体，对服务质量的保障不足的得 2 分。</p> <p>4. 整体方案不合理、不可行或没有提供不得分。</p> |
| | 配送管理方案（8.0 分） | <p>根据各投标人针对此项目的配送管理方案，结合其相关管理制度的完善性，对投标人配送的时间安排、退货方案、换货方案、配送食材的多样性和季节性安排等进行评审：</p> <p>1. 方案流程详尽、清晰，方案的针对性和可行性强，有利于提高配送服务质量的，得 8 分；</p> <p>2. 方案流程较全面、具体，方案基本可行，可保障基本的配送服务质量的，得 5 分；</p> <p>3. 方案流程全面但不具体，方案针对性不足，有一定的可行性，对配送服务质量的保障不足的，得 2 分；</p> <p>4. 方案不合理、不可行或没有提供不得分。</p> |
| | 服务保障能力-食品质量与食品安全控制措施（6.0 分） | <p>根据各投标人提供的食品质量与食品安全控制措施（货物的来源、生长环境、加工、包装、保存、运输各环节）进行评审：</p> <p>1. 食品质量与食品安全控制措施科学、可行性高、内容详细具体，有利于提高食材质量及安全标准的得 6 分；</p> <p>2. 食品质量与食品安全控制措施较合理、可行性较高、内容较具体，可保障食材的基本质量及安全的得 4 分；</p> <p>3. 食品质量与食品安全控制措施基本合理、可行性一般、内容不太具体，对食材的基本质量及安全保障不足的得 2 分；</p> <p>4. 食品质量与食品安全控制措施不合理、不可行或没有提供不得分。</p> |
| | 食品安全责任险（5.0 分） | <p>根据投标人所承诺的食品安全责任险保额进行评审：</p> <p>食品安全责任险保额\geq5000 万，得 5 分；</p> <p>5000 万$>$食品安全责任险保额\geq4000 万，得 3 分；</p> <p>4000 万$>$食品安全责任险保额\geq3000 万，得 2 分；</p> <p>食品安全责任险保额$<$3000 万，得 1 分；</p> <p>没有提供证明材料的，得 0 分。</p> <p>【投标人需提供食品安全责任险承诺函（格式自拟），承诺函内容需包含责任险保额、责任险时限（时限需完全涵盖本项目服务期），并加盖投标人公章，不提供不得分】</p> |
| | 应急处理方案及应急处置机制（6.0 分） | <p>根据各投标人针对食品流通环节过程可能会出现的问题或出现质量问题（包括但不限于发生食品安全问题处理方案、储运、货柜达不到标准致使食品变得不合格、台风、暴雨等天气影响，紧急用餐，重大节假日或活动，疫情等特殊情况），作出的应急处理方案和补救措施：</p> <p>1. 应急处理方案及应急处置机制科学、可行性高、内容详</p> |

| | | |
|------|-----------------|--|
| | | <p>细具体，得 6 分；</p> <p>2. 应急处理方案及应急处置机制较合理、可行性较高、内容较具体，得 4 分；</p> <p>3. 应急处理方案及应急处置机制基本合理、可行性一般、内容不太具体，得 2 分；</p> <p>4. 应急处理方案及应急处置机制不合理、不可行或没有提供不得分。</p> |
| | 设备及环境（5.0分） | <p>根据各投标人食品检验室检验设备及配送环境卫生情况进行评审：</p> <p>1. 食品安全检验室设备齐全、检验能力高、人员配置合理，卫生环境好，得 5 分；</p> <p>2. 食品安全检验室设备较齐全、检验能力较高、人员配置较合理，卫生环境较好，得 3 分；</p> <p>3. 食品安全检验室设备不齐全、检验能力较弱、人员配置不合理，卫生环境不好，得 1 分；</p> <p>4. 其他或没有提供不得分。</p> <p>【须同时提供检验室产权证明（或租赁合同）、设备清单及展示图、实景图等扫描件作为证明材料，不提供或提供材料无法证明所属关系的，该项不得分】</p> |
| 商务部分 | 追溯管理情况（4.0分） | <p>1. 投标人已加入《国家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管理信息平台》，并能够提供国家追溯平台生产经营主体注册信息及国家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管理信息平台截图，得 2 分；（提供注册信息表及平台截图作证明材料）</p> <p>2. 投标人拥有食用农产品合格证或承诺达标合格证，得 2 分。（提供证书扫描件作证明材料）</p> |
| | 配送能力（3.0分） | <p>1. 投标人自有或租赁车辆 4 辆或以上的（其中必须包含 2 辆箱式冷藏车）得 3 分；</p> <p>2. 投标人自有或租赁车辆 3 辆（其中必须包含 2 辆箱式冷藏车）得 2 分；</p> <p>3. 其他情况不得分。</p> <p>注：本项目最高得 3 分。（1）自有配送车辆须同时提供以投标人或法定代表人名义购买的有效的机动车行驶证扫描件及车辆图片作为证明材料。</p> <p>（2）租赁配送车辆须同时提供租赁协议、有效的机动车行驶证及车辆图片作为证明材料。</p> |
| | 食材仓储及中转场所（4.0分） | <p>投标人设有食材仓储及中转场所到大良街道机关大院（佛山市顺德区大良街道县东路 16 号）分别在 4：00~5：00、7：00~8：00、14：00~15：00 三个时间段的驾驶时间算术平均值，且须在 5：00 时、8：00 时、15：00 时前达到：</p> <p>1. 40 分钟以内：得 4 分；</p> <p>2. 40 分钟（不含）-50 分钟（含）：得 3 分；</p> <p>3. 50 分钟（不含）-60 分钟（含）：得 2 分；</p> <p>4. 60 分钟以上：得 1 分。</p> <p>注：须同时提供以下第（2）、（3）项证明资料，否则不</p> |

| | |
|--------------|---|
| | <p>得分：</p> <p>(1) 按该场所到大良街道机关大院三个配送时间段的驾驶时间算术平均值计分，否则不得分。</p> <p>(2) 须提供投标人自有房产证或租赁合同（须同时提供出租方的房产证明文件）扫描件。</p> <p>(3) 须提供投标人上述仓储及中转场所地点到大良街道机关大院三个时间段的驾驶时间（出发及到达时间在配送时间段内）的截图（截图中须能显示出截图时的时间），导航软件地图带驾驶时间的截图打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p> |
| 企业认证（4.0分） | <p>根据投标人获得以下有效证书进行评审：</p> <p>1. 具有有效的食品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1分；</p> <p>2. 具有有效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1分；</p> <p>3. 具有有效的HACCP危害分析与关键控制点体系认证证书，得1分；</p> <p>4. 具有有效的供应链安全管理认证证书，得1分。</p> <p>注：本项最高得4分。须同时提供证书扫描件及国家认证网站http://cx.cnca.cn/CertECloud/index/index/page“有效”截图作证明材料并加盖投标人公章。</p> |
| 同类业绩（10.0分） | <p>投标人2020年1月1日至今（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饭堂食材配送项目业绩：</p> <p>1. 就餐人数≥500人，每提供一项得2.5分，最高得10分。</p> <p>2. 300人≤就餐人数<500人，每提供一项得1.5分，最高得7.5分。</p> <p>3. 100人≤就餐人数<300人，每提供一项得1分，最高得5分。</p> <p>4. 不满足上述要求的不得分。</p> <p>注：（1）第1、2、3项合计最高得10分。</p> <p>（2）如投标提供多项同一委托单位（以合同签订单位为准）同一年内的业绩，只按最高级别的一项计算一次得分。</p> <p>（3）须附上合同扫描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若合同内容无法证明就餐人数，则须另提供业主证明扫描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作为证明材料。</p> |
| 团队人员投入（6.0分） | <p>根据团队人员投入情况：</p> <p>1. 投入本项目配送员数量3名或以上并具有健康证的得2分；</p> <p>2. 具有食品安全管理员（师、工）证或食品安全管理员（师、工）考试合格证得2分；</p> <p>3. 具有农产品食品检验（测）员（师、工）证得2分。</p> <p>注：同一人员不同类证书不重复得分，须同时提供以下证明资料：</p> <p>（1）相关证件扫描件；</p> <p>（2）相关人员2023年内任意一个月在投标单位缴纳社保证明扫描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p> |
| 货源保障（4.0分） | <p>1. 投标人自有禽、畜养殖基地或与养殖基地建立购销关系</p> |

| | | |
|------|---------------|---|
| | | <p>的且期限覆盖本项目服务期，每一类别（禽、畜为两个类别）得1分，本小项最高得2分；</p> <p>（养殖基地：①若为投标人自有的养殖基地，须提供土地房地产证明（土地若为租赁土地还须提供租赁协议）扫描件。土地性质须为农业用地。自有基地权属人须为投标人或其法定代表人（租赁土地须以投标人或其法人代表作为承租人）；②若为投标人购销关系的养殖基地，须提供合同扫描件、购销方土地房地产证明（土地若为租赁土地还须提供租赁协议），土地性质须为农业用地。）</p> <p>2. 投标人自有禽、畜加工企业或与加工企业建立代理或经销关系的且期限覆盖本项目服务期，每一类别（禽、畜为两个类别）得1分，本小项最高得2分；</p> <p>（加工企业：①若为投标人自有的加工企业，须提供《营业执照》扫描件，自有企业的法定代表人须为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投标人法定代表人须为出资人；②若为投标人代理或经销关系的加工企业，须提供合同扫描件和加工企业的《营业执照》扫描件）</p> |
| 投标报价 | 投标报价得分（15.0分） | <p>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价格分值【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p> |

采购包2(瓜果蔬菜、水产配送服务):

| 评审因素 | 评审标准 | |
|------|--|--|
| 分值构成 | 商务部分 35.0分 技术部分 50.0分 报价得分 15.0分 | |
| 技术部分 | 服务内容及要求的响应程度（6.0分） | 根据投标人对采购文件第二章“采购需求”的“2.技术标准与要求”附表一内容（除星号★条款和实质性条款外）中“服务内容及要求”的响应情况进行评审：符合或优于要求的得6分，每出现一项负偏离的扣0.5分，直至扣至0分为止。注：上述“项”是指技术(参数)要求中的每（一）点条款。 |
| | 企业管理制度（6.0分） | 对各投标人的企业管理制度（包括但不限于业务受理流程、质量管理体系、安全生产管理制度、人员培训制度、物流配送体系管理制度、档案管理制度）进行评审： 1. 企业管理制度（包括但不限于业务受理流程、质量管理体系、安全生产管理制度、人员培训制度、物流配送体系管理制度、档案管理制度）内容详细清晰、组织架构科学合理、可操作性强，人员配置完善、职责分工明确详细的，得6分； 2. 企业管理制度（包括但不限于业务受理流程、质量管理 |

| | | |
|--|-----------------------------------|--|
| | | <p>制度、安全生产管理制度、人员培训制度、物流配送体系管理制度、档案管理制度)内容较详细清晰、组织架构较科学合理、可操作性较强,人员配置较完善、职责分工较明确详细的,得4分;</p> <p>3.企业管理制度(包括但不限于业务受理流程、质量管理体系、安全生产管理制度、人员培训制度、物流配送体系管理制度、档案管理制度)内容一般、组织架构不太科学合理、可操作性不强,人员配置、职责分工不太明确详细的,得2分;</p> <p>4.企业管理制度(包括但不限于业务受理流程、质量管理体系、安全生产管理制度、人员培训制度、物流配送体系管理制度、档案管理制度)内容不合理、组织架构不科学、可操作性不可行、人员配置不齐全、职责分工不明确或没有提供不得分。</p> |
| | <p>整体实施方案(8.0分)</p> | <p>根据各投标人对本项目组织的整体实施方案(包括食品原材料的生产、采购、加工制作及人员配置等计划安排与实施措施)的合理性、科学性、可行性进行评审:</p> <p>1.整体方案合理科学、可行性高、内容具体,有利于提高服务质量的得8分;</p> <p>2.整体方案较合理科学、可行性较高、内容较具体,可保障基本的服务质量的,得5分</p> <p>3.整体方案基本合理、可行性一般、内容不太具体,对服务质量的保障不足的得2分。</p> <p>4.整体方案不合理、不可行或没有提供不得分。</p> |
| | <p>配送管理方案(8.0分)</p> | <p>根据各投标人针对此项目的配送管理方案,结合其相关管理制度的完善性,对投标人配送的时间安排、退货方案、换货方案、配送食材的多样性和季节性安排等进行评审:</p> <p>1.方案流程详尽、清晰,方案的针对性和可行性强,有利于提高配送服务质量的,得8分;</p> <p>2.方案流程较全面、具体,方案基本可行,可保障基本的配送服务质量的,得5分;</p> <p>3.方案流程全面但不具体,方案针对性不足,有一定的可行性,对配送服务质量的保障不足的,得2分;</p> <p>4.方案不合理、不可行或没有提供不得分。</p> |
| | <p>服务保障能力-食品质量与食品安全控制措施(6.0分)</p> | <p>根据各投标人提供的食品质量与食品安全控制措施(货物的来源、生长环境、加工、包装、保存、运输各环节)进行评审:</p> <p>1.食品质量与食品安全控制措施科学、可行性高、内容详细具体,有利于提高食材质量及安全标准的得6分;</p> <p>2.食品质量与食品安全控制措施较合理、可行性较高、内容较具体,可保障食材的基本质量及安全的得4分;</p> <p>3.食品质量与食品安全控制措施基本合理、可行性一般、内容不太具体,对食材的基本质量及安全保障不足的得2分;</p> |

| | | |
|------|-----------------------|--|
| | | 4. 食品质量与食品安全控制措施不合理、不可行或没有提供不得分。 |
| | 食品安全责任险 (5.0 分) | 根据投标人所承诺的食品安全责任险保额进行评审： 食品安全责任险保额 \geq 5000 万，得 5 分； 5000 万 $>$ 食品安全责任险保额 \geq 4000 万，得 3 分； 4000 万 $>$ 食品安全责任险保额 \geq 3000 万，得 2 分； 食品安全责任险保额 $<$ 3000 万，得 1 分； 没有提供证明材料的，得 0 分。 【投标人需提供食品安全责任险承诺函（格式自拟），承诺函内容需包含责任险保额、责任险时限（时限需完全涵盖本项目服务期），并加盖投标人公章，不提供不得分】 |
| | 应急处理方案及应急处置机制 (6.0 分) | 根据各投标人针对食品流通环节过程可能会出现的问题或出现质量问题（包括但不限于发生食品安全问题处理方案、储运、货柜达不到标准致使食品变得不合格、台风、暴雨等天气影响，紧急用餐，重大节假日或活动，疫情等特殊情况），作出的应急处理方案和补救措施： 1. 应急处理方案及应急处置机制科学、可行性高、内容详细具体，得 6 分； 2. 应急处理方案及应急处置机制较合理、可行性较高、内容较具体，得 4 分； 3. 应急处理方案及应急处置机制基本合理、可行性一般、内容不太具体，得 2 分； 4. 应急处理方案及应急处置机制不合理、不可行或没有提供不得分。 |
| | 设备及环境 (5.0 分) | 根据各投标人食品检验室检验设备及配送环境卫生情况进行评审： 1. 食品安全检验室设备齐全、检验能力高、人员配置合理，卫生环境好，得 5 分； 2. 食品安全检验室设备较齐全、检验能力较高、人员配置较合理，卫生环境较好，得 3 分； 3. 食品安全检验室设备不齐全、检验能力较弱、人员配置不合理，卫生环境不好，得 1 分； 4. 其他或没有提供不得分。 【须同时提供检验室产权证明（或租赁合同）、设备清单及展示图、实景图等扫描件作为证明材料，不提供或提供材料无法证明所属关系的，该项不得分】 |
| 商务部分 | 追溯管理情况 (4.0 分) | 1. 投标人已加入《国家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管理信息平台》，并能够提供国家追溯平台生产经营主体注册信息表及国家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管理信息平台截图，得 2 分； （提供注册信息表及平台截图作证明材料） 2. 投标人拥有食用农产品合格证或承诺达标合格证，得 2 分。 （提供证书扫描件作证明材料） |
| | 配送能力 (3.0 分) | 1. 投标人自有或租赁车辆 4 辆或以上的（其中必须包含 2 辆箱式冷藏车）得 3 分； |

| | | |
|------------------|--|---|
| | | <p>2. 投标人自有或租赁车辆 3 辆（其中必须包含 2 辆箱式冷藏车）得 2 分；</p> <p>3. 其他情况不得分。</p> <p>注：本项最高得 3 分。（1）自有配送车辆须同时提供以投标人或法定代表人名义购买的有效机动车行驶证扫描件及车辆图片作为证明材料。</p> <p>（2）租赁配送车辆须同时提供租赁协议、有效的机动车行驶证及车辆图片作为证明材料。</p> |
| 食材仓储及中转场所（4.0 分） | | <p>投标人设有食材仓储及中转场所到大良街道机关大院（佛山市顺德区大良街道县东路 16 号）分别在 4:00~5:00、7:00~8:00、14:00~15:00 三个时间段的驾驶时间算术平均值，且须在 5:00 时、8:00 时、15:00 时前达到：</p> <p>1. 40 分钟以内：得 4 分；</p> <p>2. 40 分钟（不含）-50 分钟（含）：得 3 分；</p> <p>3. 50 分钟（不含）-60 分钟（含）：得 2 分；</p> <p>4. 60 分钟以上：得 1 分。</p> <p>注：须同时提供以下第（2）、（3）项证明资料，否则不得分：</p> <p>（1）按该场所到大良街道机关大院三个配送时间段的驾驶时间算术平均值计分，否则不得分。</p> <p>（2）须提供投标人自有房产证或租赁合同（须同时提供出租方的房产证明文件）扫描件。</p> <p>（3）须提供投标人上述仓储及中转场所地点到大良街道机关大院三个时间段的驾驶时间（出发及到达时间在配送时间段内）的截图（截图中须能显示出截图时的时间），导航软件地图带驾驶时间的截图打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p> |
| 企业认证（4.0分） | | <p>根据投标人获得以下有效证书进行评审：</p> <p>1. 具有有效的食品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 1 分；</p> <p>2. 具有有效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 1 分；</p> <p>3. 具有有效的 HACCP 危害分析与关键控制点体系认证证书，得 1 分；</p> <p>4. 具有有效的供应链安全管理认证证书，得 1 分。</p> <p>注：本项最高得 4 分。须同时提供证书扫描件及国家认证网站 http://cx.cnca.cn/CertECloud/index/index/page “有效”截图作证明材料并加盖投标人公章。</p> |
| 同类业绩（10.0 分） | | <p>投标人 2020 年 1 月 1 日至今（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饭堂食材配送项目业绩：</p> <p>1. 就餐人数≥500 人，每提供一项得 2.5 分，最高得 10 分。</p> <p>2. 300 人≤就餐人数<500 人，每提供一项得 1.5 分，最高得 7.5 分。</p> <p>3. 100 人≤就餐人数<300 人，每提供一项得 1 分，最高得 5 分。</p> <p>4. 不满足上述要求的不得分。</p> <p>注：（1）第 1、2、3 项合计最高得 10 分。</p> |

| | | |
|-----|---------------|--|
| | | <p>(2) 如投标提供多项同一委托单位（以合同签订单位为准）同一年内的业绩，只按最高级别的一项计算一次得分。</p> <p>(3) 须附上合同扫描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若合同内容无法证明就餐人数，则须另提供业主证明扫描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作为证明材料。</p> |
| | 团队人员投入（6.0分） | <p>根据团队人员投入情况：</p> <p>1. 投入本项目配送员数量3名或以上并具有健康证的得2分；</p> <p>2. 具有食品安全管理员（师、工）证或食品安全管理员（师、工）考试合格证得2分；</p> <p>3. 具有农产品食品检验（测）员（师、工）证得2分。</p> <p>注：同一人员不同类证书不重复得分，须同时提供以下证明资料：</p> <p>(1) 相关证件扫描件；</p> <p>(2) 相关人员2023年内任意一个月在投标单位缴纳社保证明扫描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p> |
| | 货源保障（4.0分） | <p>1. 投标人自有蔬菜、水果种植基地或与种植基地建立购销关系的且期限覆盖本项目服务期，每一类别（蔬菜、水果为两个类别）得1分，本小项最高得2分；</p> <p>（种植基地：①若为投标人自有的种植基地，须提供土地产权证明（土地若为租赁土地还须提供租赁协议）扫描件。土地性质须为农业用地。自有基地权属人须为投标人或其法定代表人（租赁土地须以投标人或其法人代表作为承租人）；②若为投标人购销关系的种植基地，须提供合同扫描件、购销方土地产权证明（土地若为租赁土地还须提供租赁协议），土地性质须为农业用地。）</p> <p>2. 投标人自有水产养殖基地或与养殖基地建立购销关系的且期限覆盖本项目服务期得1分，本小项最高得1分；</p> <p>（养殖基地：①若为投标人自有的养殖基地，须提供土地产权证明（土地若为租赁土地还须提供租赁协议）扫描件。土地性质须为农业用地。自有基地权属人须为投标人或其法定代表人（租赁土地须以投标人或其法人代表作为承租人）；②若为投标人购销关系的养殖基地，须提供合同扫描件、购销方土地产权证明（土地若为租赁土地还须提供租赁协议），土地性质须为农业用地。）</p> <p>3. 投标人自有水产加工企业或与加工企业建立代理或经销关系的且期限覆盖本项目服务期得1分，本小项最高得1分。</p> <p>（加工企业：①若为投标人自有的加工企业，须提供《营业执照》扫描件，自有企业的法定代表人须为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投标人法定代表人须为出资人；②若为投标人代理或经销关系的加工企业，须提供合同扫描件和加工企业的《营业执照》扫描件）</p> |
| 投标报 | 投标报价得分（15.0分） | <p>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价格分值【注：</p> |

| | |
|---|---|
| 价 |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 |
|---|---|

采购包3(调味品、干货、粮油主食及副食品等市面供应食材以及辅助用品配送服务):

| 评审因素 | 评审标准 |
|------|--|
| 分值构成 | 商务部分 35.0 分 技术部分 50.0 分 报价得分 15.0 分 |
| 技术部分 | <p>服务内容及要求的响应程度 (6.0分)</p> <p>根据投标人对采购文件第二章“采购需求”的“2.技术标准与要求”附表一内容(除星号★条款和实质性条款外)中“服务内容及要求”的响应情况进行评审:符合或优于要求的得6分,每出现一项负偏离的扣0.5分,直至扣至0分为止。注:上述“项”是指技术(参数)要求中的每(一)点条款。</p> |
| | <p>企业管理制度 (6.0分)</p> <p>对各投标人的企业管理制度(包括但不限于业务受理流程、质量管理体系制度、安全生产管理制度、人员培训制度、物流配送体系管理制度、档案管理制度)进行评审:</p> <p>1.企业管理制度(包括但不限于业务受理流程、质量管理体系制度、安全生产管理制度、人员培训制度、物流配送体系管理制度、档案管理制度)内容详细清晰、组织架构科学合理、可操作性强,人员配置完善、职责分工明确详细的,得6分;</p> <p>2.企业管理制度(包括但不限于业务受理流程、质量管理体系制度、安全生产管理制度、人员培训制度、物流配送体系管理制度、档案管理制度)内容较详细清晰、组织架构较科学合理、可操作性较强,人员配置较完善、职责分工较明确详细的,得4分;</p> <p>3.企业管理制度(包括但不限于业务受理流程、质量管理体系制度、安全生产管理制度、人员培训制度、物流配送体系管理制度、档案管理制度)内容一般、组织架构不太科学合理、可操作性不太强,人员配置、职责分工不太明确详细的,得2分;</p> <p>4.企业管理制度(包括但不限于业务受理流程、质量管理体系制度、安全生产管理制度、人员培训制度、物流配送体系管理制度、档案管理制度)内容不合理、组织架构不科学、可操作性不可行、人员配置不齐全、职责分工不明确或没有提供不得分。</p> |
| | <p>整体实施方案 (8.0分)</p> <p>根据各投标人对本项目组织的整体实施方案(包括食品原材料的生产、采购、加工制作及人员配置等计划安排与实施措施)的合理性、科学性、可行性进行评审:</p> <p>1.整体方案合理科学、可行性高、内容具体,有利于提高服务质量的得8分;</p> <p>2.整体方案较合理科学、可行性较高、内容较具体,可保障基本的服务质量的,得5分</p> <p>3.整体方案基本合理、可行性一般、内容不太具体,对服务质量的保障不足的得2分。</p> |

| | |
|----------------------------|--|
| | 4. 整体方案不合理、不可行或没有提供不得分。 |
| 配送管理方案（8.0分） | <p>根据各投标人针对此项目的配送管理方案，结合其相关管理制度的完善性，对投标人配送的时间安排、退货方案、换货方案、配送食材的多样性和季节性安排等进行评审：</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方案流程详尽、清晰，方案的针对性和可行性强，有利于提高配送服务质量的，得8分； 2. 方案流程较全面、具体，方案基本可行，可保障基本的配送服务质量的，得5分； 3. 方案流程全面但不具体，方案针对性不足，有一定的可行性，对配送服务质量的保障不足的，得2分； 4. 方案不合理、不可行或没有提供不得分。 |
| 服务保障能力-食品质量与食品安全控制措施（6.0分） | <p>根据各投标人提供的食品质量与食品安全控制措施（货物的来源、生长环境、加工、包装、保存、运输各环节）进行评审：</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食品质量与食品安全控制措施科学、可行性高、内容详细具体，有利于提高食材质量及安全标准的得6分； 2. 食品质量与食品安全控制措施较合理、可行性较高、内容较具体，可保障食材的基本质量及安全的得4分； 3. 食品质量与食品安全控制措施基本合理、可行性一般、内容不太具体，对食材的基本质量及安全保障不足的得2分； 4. 食品质量与食品安全控制措施不合理、不可行或没有提供不得分。 |
| 食品安全责任险（5.0分） | <p>根据投标人所承诺的食品安全责任险保额进行评审：</p> <p>食品安全责任险保额\geq5000万，得5分；</p> <p>5000万$>$食品安全责任险保额\geq4000万，得3分；</p> <p>4000万$>$食品安全责任险保额\geq3000万，得2分；</p> <p>食品安全责任险保额$<$3000万，得1分；</p> <p>没有提供证明材料的，得0分。</p> <p>【投标人需提供食品安全责任险承诺函（格式自拟），承诺函内容需包含责任险保额、责任险时限（时限需完全涵盖本项目服务期），并加盖投标人公章，不提供不得分】</p> |
| 应急处理方案及应急处置机制（6.0分） | <p>根据各投标人针对食品流通环节过程可能会出现的问题或出现质量问题（包括但不限于发生食品安全问题处理方案、储运、货柜达不到标准致使食品变得不合格、台风、暴雨等天气影响，紧急用餐，重大节假日或活动，疫情等特殊情况），作出的应急处理方案和补救措施：</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应急处理方案及应急处置机制科学、可行性高、内容详细具体，得6分； 2. 应急处理方案及应急处置机制较合理、可行性较高、内容较具体，得4分； 3. 应急处理方案及应急处置机制基本合理、可行性一般、内容不太具体，得2分； 4. 应急处理方案及应急处置机制不合理、不可行或没有提供不得分。 |
| 设备及环境（5.0分） | 根据各投标人食品检验室检验设备及配送环境卫生情况进行评 |

| | | |
|------|-----------------|---|
| | | <p>审：</p> <p>1. 食品安全检验室设备齐全、检验能力高、人员配置合理，卫生环境好，得 5 分；</p> <p>2. 食品安全检验室设备较齐全、检验能力较高、人员配置较合理，卫生环境较好，得 3 分；</p> <p>3. 食品安全检验室设备不齐全、检验能力较弱、人员配置不合理，卫生环境不好，得 1 分；</p> <p>4. 其他或没有提供不得分。</p> <p>（须同时提供检验室产权证明或租赁合同、设备清单及展示图、实景图等扫描件作为证明材料，不提供或提供材料无法证明所属关系的，该项不得分）</p> |
| 商务部分 | 追溯管理情况（4.0分） | <p>1. 投标人已加入《国家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管理信息平台》，并能够提供国家追溯平台生产经营主体注册信息表及国家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管理信息平台截图，得 2 分；（提供注册信息表及平台截图作证明材料）</p> <p>2. 投标人拥有食用农产品合格证或承诺达标合格证，得 2 分。（提供证书扫描件作证明材料）</p> |
| | 配送能力（3.0分） | <p>1. 投标人自有或租赁车辆3辆或以上的（其中必须包含1辆箱式冷藏车）得3分；</p> <p>2. 投标人自有或租赁车辆2辆（其中必须包含1辆箱式冷藏车）得2分；</p> <p>3. 其他情况不得分。</p> <p>注：本项目最高得 3 分。（1）自有配送车辆须同时提供以投标人或法定代表人名义购买的有效机动车驾驶证扫描件及车辆图片作为证明材料。</p> <p>（2）租赁配送车辆须同时提供租赁协议、有效的机动车驾驶证及车辆图片作为证明材料。</p> |
| | 食材仓储及中转场所（4.0分） | <p>投标人设有食材仓储及中转场所到大良街道机关大院（佛山市顺德区大良街道县东路16号）分别在4：00~5：00、7：00~8：00、14:00~15:00三个时间段的驾驶时间算术平均值，且须在5:00时、8：00时、15：00时前达到：</p> <p>1. 40分钟以内：得4分；</p> <p>2. 40分钟（不含）-50分钟（含）：得3分；</p> <p>3. 50分钟（不含）-60分钟（含）：得2分；</p> <p>4. 60分钟以上：得1分。</p> <p>注：须同时提供以下第（2）、（3）项证明资料，否则不得分：</p> <p>（1）按该场所到大良街道机关大院三个配送时间段的驾驶时间算术平均值计分，否则不得分。</p> <p>（2）须提供投标人自有房产证或租赁合同（须同时提供出租方的房产证明文件）扫描件。</p> <p>（3）须提供投标人上述仓储及中转场所地点到大良街道机关大院三个时间段的驾驶时间（出发及到达时间在配送时间段内）的截图（截图中须能显示出截图时的时间），导航软件地图带驾驶时间的截图打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p> |

| | | |
|------|---------------|--|
| | 企业认证（4.0分） | <p>投标人获得以下有效证书，每提供一项得1分，最高得4分</p> <p>（1）食品安全管理体系认证；</p> <p>（2）质量管理体系认证；</p> <p>（3）环境管理体系认证；</p> <p>（4）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p> <p>注：须同时提供证书扫描件及国家认证网站 http://cx.cnca.cn/CertECloud/index/index/page “有效”截图作证明材料并加盖投标人公章。</p> |
| | 服务业绩（10.0分） | <p>投标人2020年1月1日至今（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独立承接过饭堂食材配送项目业绩，每提供一项得2分，最高得10分。</p> <p>注：如投标提供多项同一委托单位（以合同签订单位为准）同一年内的业绩，只算一次得分。须附上合同扫描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p> |
| | 团队人员投入（6.0分） | <p>根据团队人员投入情况：</p> <p>1. 投入本项目配送员数量3名或以上并具有健康证的得2分；</p> <p>2. 具有食品安全管理员（师、工）证或食品安全管理员（师、工）考试合格证得2分；</p> <p>3. 具有农产品食品检验（测）员（师、工）证得2分。</p> <p>注：同一人员不同类证书不重复得分，须同时提供以下证明材料：</p> <p>（1）相关证件扫描件；</p> <p>（2）相关人员2023年内任意一个月在投标单位缴纳社保证明扫描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p> |
| | 货源保障（4.0分） | <p>1. 投标人自有粮、油生产加工企业或与生产加工企业建立代理或经销关系的且期限覆盖本项目服务期，每一类别（粮、油为两个类别）得0.5分，本小项最高得1分；</p> <p>（加工企业：①若为投标人自有的加工企业，须提供《营业执照》扫描件，自有企业的法定代表人须为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投标人法定代表人须为出资人；②若为投标人代理或经销关系的加工企业，须提供合同扫描件和加工企业的《营业执照》扫描件）</p> <p>2. 对各投标人自有或长期代理或经销的且期限覆盖本项目服务期品种多样性进行评价：品种包含干货副食、面制品、调味品，提供一项得1分，本小项最高得3分；</p> <p>（如自有的，则提供产品清单和自有证明材料；如代理或经销的，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代理或经销产品清单及对应的合同扫描件）</p> |
| 投标报价 | 投标报价得分（15.0分） | <p>投标报价得分 = (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 × 价格分值 【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p> <p>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p> |

4. 汇总、排序

采购包 1:

评标结果按评审后总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总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由评委会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排名第一的投标供应商为第一中标候选人（提供相同品牌产品（非单一产品采购，以核心产品为准。多个核心产品的，有一种产品品牌相同，即视为提供相同品牌产品），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采购包 2:

评标结果按评审后总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总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由评委会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排名第一的投标供应商为第一中标候选人（提供相同品牌产品（非单一产品采购，以核心产品为准。多个核心产品的，有一种产品品牌相同，即视为提供相同品牌产品），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采购包 3:

评标结果按评审后总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总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由评委会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排名第一的投标供应商为第一中标候选人（提供相同品牌产品（非单一产品采购，以核心产品为准。多个核心产品的，有一种产品品牌相同，即视为提供相同品牌产品），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5. 中标价的确定

除了按第四章第一点第 7 条修正并经投标人确认的投标报价作为中标价外，中标价以开标时公开唱标价为准。

6. 其他无效投标的情形:

(1) 评标期间，投标人没有按评标委员会的要求提交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的澄清、说明、补正或改变了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的。

(2) 投标文件提供虚假材料的。

(3) 投标人以他人名义投标、串通投标、以行贿手段谋取中标或者以其他弄虚作假方式投标的。

(4) 投标人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评标委员会及其工作人员施加影响，有碍招标公平、公正的。

(5)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6)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第五章 合同文本

佛山市政府采购项目 项目合同书

项目编号：**FS30WY2CG89**

项目名称：**大良街道机关大院饭堂自助餐食材配送服务**

甲 方：佛山市顺德区大良街道办事处机关服务中心

乙 方：（中标/成交供应商名称）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佛山市政府采购项目合同书

项目名称：大良街道机关大院饭堂自助餐食材配送服务
项目编号：FS30WY2CG89
甲方：佛山市顺德区大良街道办事处机关服务中心
乙方：(中标/成交供应商)
合同性质：本合同为中小企业预留合同
采购包号及采购标的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本项目采购文件的要求，经双方协商，本着平等互利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如下。

一、基本合同条款一览表

| 序号 | 合同条款 | 内容 |
|----|---------|--|
| 1. | 项目内容 | <p>本项目为大良街道机关大院饭堂自助餐食材配送服务的采购，甲方就餐人数：核定人数约700人，实际操作中会出现人员的流动情况，每天用餐人数会出现增减，配送的具体数量和品种需根据当天或每月的实际而定。甲方分别与各采购包乙方签订合同，在合同有效期内，甲方将根据实际情况向合同乙方采购其所需食材，本项目乙方负责2024-2025年度的食材配送服务。上述乙方在履行食材配送服务期间，由于未按合同规定履行食材配送服务或出现违约行为，被甲方取消食材配送服务资格并解除合同的，甲方有权选择符合程序确定的供应商服务且采购金额不超100万至确定新的服务单位。</p> <p>本项目乙方按照甲方的要求，根据相关政策配合甲方完成上级下达的扶贫产品（扶贫产品每年度预留比例。如上级有新的要求，需按新要求执行。</p> |
| 2. | 服务内容及要求 | <p>(一) 服务对象：大良街道机关大院饭堂。</p> <p>(二) 每日就餐人数：约 700 人（具体数量以实际需求为准）。</p> <p>(三) 招标文件中就餐人数仅供参考之用，实际配送数量以甲方每次提供的订单为准。</p> <p>(四) 乙方不得拒绝甲方分配的任务。乙方在服务期内没能达到投标文件承诺的服务要求的，乙方未按要求履行协议义务时，或乙方的资质在服务期内发生变化不再符合要求的，甲方均有权单方解除合同，未支付的合同服务金额甲方不再支付，没收乙方履约保证金，且由此产生的一切经济损失由乙方自行承担。</p> <p>(五) 乙方提供的畜、禽肉类、冻品配送服务需符合采购人的供应需求。（适用于采购包 1）</p> <p>(五) 乙方提供的瓜果蔬菜、水产配送需符合采购人的供应需求。（适用于采购包2）</p> |

| 序号 | 合同条款 | 内 容 |
|----|-----------|--|
| | | <p>(五) 乙方提供的调味品、干货、粮油主食及副食品等市面供应食材以及辅助用品配送服务需符合采购人的供应需求。(适用于采购包3)</p> <p>(六) 乙方应能够及时更新所提供的符合卫监部门的有效证明材料。如有效的营业执照、产品合格证、食品经营许可证等。</p> <p>(七) 乙方需负责中标产品的运输、质量检测等工作,所产生的费用由乙方负责。</p> <p>(八) 具体食材需求量以实际供应前一天通知的为准。</p> <p>(九) 由于甲方工作的特殊性,乙方应做好本单位工作人员的培训、教育工作,列入企业管理制度,遵守甲方各项规定。</p> <p>(十) 采购人根据自身的需求,有权终止某些食材的配送或变更某类食材的配送。</p> <p>(十一) 在合同履行期间,甲方可根据采购及业务发展需要,可通过招标适当增补其他专业类别的配送商,甲方无需通知原乙方且不予任何补偿。</p> <p>(十二) 乙方不得擅自变更配送商品(含商标、名称、产地、包装、规格和重量等),并严格按甲方要求供应,否则,甲方有权拒收。如因市场流通问题确实需要变更的,应事先书面申请,并经甲方同意后方可改变。</p> |
| 3. | 中标折扣率 | <p>1. _____%</p> <p>2. 食品实行每月报价,配送价格以《佛山市发展和改革局》网站公布最新的顺德区《农副产品市场零售价格表》对应价格为准,若《佛山市发展和改革局》网站没有公布的价格,则根据甲方所在属地周边市场进行调查后得出的价格与乙方的报价进行比较,取较低者作为结算依据。</p> <p>3. 乙方的配送结算单价=各食材配送单价×中标折扣率。</p> <p>4. 乙方以书面方式将配送结算价格表提交至甲方,经双方协商确定后,确认结算单价,结算单价一经确定,双方均不得随意修改。如个别物品指导价格表上没有报价的,需要填列价格的,必须经甲方同意后方可执行。</p> |
| 4. | 合同总额内容 | <p>(1) 合同总额包括配送运输费、人工费(社保、节假日慰问金等)、交通费、运营、保险、验收、售后服务、税费、中标服务费、其他伴随服务费用及合同实施过程中的应预见和不可预见费用等完成本招标内容所需一切费用,以人民币为结算单位。</p> <p>(2) 价格为固定不变价,天数为公历日。</p> |
| 5. | 项目服务地点 | 甲方(用户)指定地点。详细地址为: |
| 6. | 服务期 | 合同生效后提供___年服务,即从_____年 月 日至_____年 月 日。 |
| 7. | 合同签订方式及情况 | 一次性签订本项目采购合同。 |
| 8. | 付款方式 | <p>(一) 甲方按照实际的采购数量进行结算,每月结算一次。乙方完成当月订单后,于次月5日前凭经甲方确认的配送清单向甲方申请付款,甲方收到完整票据并核对无误后在20个工作日内结清上月所有款项。(二) 乙方凭以下有效文件与甲方结算: 1. 乙方开具的合法有效的增值税专用发票</p> |

| 序号 | 合同条款 | 内 容 |
|-----|-------|--|
| | | 发票；2. 配送清单（加盖甲方公章）。 |
| 9. | 履约保证金 | <p>（一）履约保证金用于补偿甲方因乙方的过失导致未能达到合同约定的服务和质量要求而蒙受的损失；交纳时间：合同签订后 10 日内，否则将视为乙方放弃中标的权利，甲方有权对本项目重新进行招标，由此带来一切损失由乙方自行承担；采购包 1 金额：人民币 130,000.00 元；采购包 2 金额：人民币 117,500.00 元；采购包 3 金额：人民币 90,000.00 元；交纳方式：银行转账或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如成交人以保函方式提交，则保函有效期为：自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至服务期满后 60 日止，保函内容应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甲方名称、项目名称、成交人名称、担保金额、担保期限，保证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因保函赔付发生的纠纷，由甲方和成交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意一方均有权将争议提交项目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诉讼解决。如以银行转账方式提交保证金的，在成交人无违约的情况下，履约保证金于合同期满并在乙方完全履行合同义务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甲方一次性无息退还成交人。甲方逾期退还履约保证金的，除应当退还履约保证金本金外，还应当按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基准利率上浮 5% 后的利率支付超期资金占用费，但因成交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p> <p>（二）在本项目服务合同执行期间，如因乙方的过失或工作不配合的原因造成甲方经济损失的，甲方有权根据损失的数额直接在履约保证金中扣除并书面通知乙方。乙方在收到甲方的通知后，应在 3 个工作日内补足被扣除的保证金，否则甲方有权拒付相应数额服务费。（三）乙方在合同履行期间保证对甲方的食品供应，若中标后反悔或不能履行合同的，甲方有权单方终止合同并没收全额履约保证金，由此产生的一切经济损失由该乙方自行承担。</p> |
| 10. | 其他 | <p>（一）乙方在合同履行期间保证对甲方的食材供应，若中标后反悔或不能履行合同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并没收全额履约保证金，由此产生的一切经济损失由该乙方自行承担。（二）在合同履行期间，乙方必须在配送车辆显眼处统一放置甲方提供的配送标志。</p> |

二、服务对照执行标准：

-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和履约地相关安全质量标准、行业技术规范标准；
- 2、符合采购文件和响应承诺中各方共同认可的合理要求；

上述各类标准与法规必须是有关官方机构最新发布的现行标准版本。

三、投诉跟踪服务要求：

1、乙方须提供常设的投诉热线服务，并对投诉内容进行及时跟踪、回访。对甲方的投诉与通知，必须按甲方指定的时间内处理完毕，若特发事件不能在短时间内解决，乙方必须采取应急措施，或按甲方认可的应急方案执行，不得影响甲方的正常工作业务。

- 2、服务期内，甲方有权按本项目的管理要求对乙方进行不定期抽查检查，若对不合格的管理

服务提出警告后，仍未得到有效解决时，甲方有权终止管理合同。

3、乙方服务机构名称及地址：

联系人 1： ，联系电话： ，手机： ；

联系人 2： ，联系电话： ，手机： ；

服务专线电话：

4、其他服务要求：（补充内容不得对采购文件和投标/响应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四、验收要求：

（一）做好卸货前的检查。甲方和乙方双方的验收人员卸货前应对场地和验收设备做好准备，并对商品的外观质量进行初步了解。

（二）采取现场验收的方式，验收人员应认真检查物资的质量，按索票、验证—抽查—过磅（清点）—入库的程序完成验收，乙方可提供原件的留原件，原件只有一份而无法提供给甲方的，查验原件后索取复印件留存。

（三）每批次每种食材均抽查验收。

（四）按前附产品质量描述对食材质量进行抽查。

（五）发现食品安全质量问题的处理：

1.对危及人身安全的食品质量问题采取零容忍措施，乙方提供假冒伪劣、过期、变质的、有毒食品的，一经发现，当日所送同批次产品全部退货。

2.若抽查未发现问题，而在加工食用前发现部分产品质量问题，应立即通知单位伙食物资验收小组及乙方，将问题产品退货处理。

3.甲方退货后将记录在案，并对乙方予以处罚，除要承担因此产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外，同时甲方有权取消乙方服务资格。

（六）整批产品无或缺少《溯源标准及要求》中提及的相应票证的全部退货。

（七）食材的质量问题争议及解决办法：因食材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由佛山市质量技术监督局或国家法定的质量鉴定单位进行质量鉴定。食材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食材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并且甲方有权追究乙方的相关责任。

（八）验收记录：对每次验收的物资均记录物资名称、数量、验收情况等事项，并由配送人签名确认。

（九）乙方不能按核定的配送价交付某些商品、不能提供与其承诺相符的服务或乙方存在违反招标文件和合同的行为，甲方将取消其中标资格，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同时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未支付的合同服务金额甲方不再支付，没收乙方全额履约保证金，且由此产生的责任和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此项下违约事项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各项：

1.乙方在收到甲方订单要求后，在承诺的配送时间内不能配送或不能如数配送的；

2.乙方有私自更改菜单中食材的；

3.乙方未能提供承诺的服务的；

4.食材在保质期出现损坏的，乙方未能提供免费替换服务的；

5.乙方的配送单没有详细注明商品的品种、品牌、单价、数量，配送单出现涂改，标记不清的情况的；

6.乙方泄露甲方的商业秘密，泄密造成甲方损失的；

7.乙方应严格遵守食品安全法等相关规定，一经发现供应以下食品，除全部退货外，将取消乙方的配送资格，乙方并承担由此造成的经济责任和法律责任：

(1)用非食品原料生产的食品或添加食品添加剂以外的化学物质和其他可能危害人体健康物质的食品，或者用回收食品作为原料生产的食品。

(2)检测发现致病性微生物、农药残留、兽药残留、重金属、污染物质以及其他危害人体健康的物质含量超过食品安全标准限量的食品。

(3)营养成分不符合食品安全标准限量的乳制品。

(4)腐败变质、油脂酸败、霉变生虫、污秽不洁、混有异物、掺假掺杂或者感官性状异常的食品。

(5)病死、毒死或者死因不明的禽、畜、兽、水产动物肉类及其制品。

(6)未经动物卫生监督机构检疫或者检疫不合格的肉类，或者未经检验或者检验不合格的肉类制品。

(7)被包装材料、容器、运输工具等污染的食品。

(8)超过保质期的食品。

(9)无标签的预包装食品。

(10)国家为防病等特殊需要明令禁止生产经营的食品。

(11)其他不符合食品安全标准或者要求的食品。

(十)乙方提供有毒、变质等食品，造成食品安全事故的，经有关单位鉴定原因后，如确实为乙方提供之食品问题，乙方除需负担全数之医药费及鉴定费用外，甲方取消乙方配送资格，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同时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未支付的合同服务金额甲方不再支付，没收乙方全额履约保证金乙方同时承担相应的民事及刑事法律责任及放弃先诉抗辩权。

(十一)乙方不得与甲方内部执行人员互相勾结，对甲方工作造成不必要的影响。一经发现，甲方有权取消乙方配送资格，并有权单方解除合同，未支付的合同服务金额甲方不再支付，没收乙方全额履约保证金，且由此产生的责任和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

五、配送车辆要求：

(一)食品运输必须采用符合卫生标准的外包装和运载工具，专车专用，车身有明确的公司标识并且要保持清洁和定期消毒。运输车厢的内仓，包括地面、墙面和顶，应使用抗腐蚀、防潮，易清洁消毒的材料。车厢内无不良气味、异味。

(二) 整个运输过程应科学合理，运输车辆应定期清洁，保持性能稳定，符合规定的温度要求，使运输食品处于恒定的环境中。

(三) 配送车辆应保持清洁；食品堆放科学合理，避免造成食品的交叉污染；如对温度有要求的食品应确定食品的温度，记录配送车辆温度，并记录存档。

(四) 配送车辆实行一小时配送圈运作，目的地在一小时内的用保温车配送，一小时以外的用制冷车配送，保证运输过程冷链不中断（部分食材）。

(五) 在配送卸货环节中应保证冷藏食品脱离冷链时间不得超过 20 分钟（部分食材）。

六、质量考核制度

(一) 乙方须及时对甲方提出的存在问题作出响应并实施整改，连续因同一问题被约谈 3 次，甲方有权终止其配送资格，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同时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未支付的合同服务金额甲方不再支付，没收乙方全额履约保证金，且由此产生的责任和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

(二) 考核标准：

在合同履行期间，甲方在每季度对负责伙食配送的乙方进行一次考核，同时乙方自觉接受和配合甲方及有关部门的定期或不定期检查。以下考核细则仅供参考，具体考核细则将由甲方根据实际情况制定，甲方对考核细则保持最终修改权和解释权。以下考核细则是甲方对乙方进行不定期抽查考核及季度考核的内容，考核得分满分为 100 分，在服务期内，若乙方考核分数低于或等于 60 分的情况，或乙方考核分数低于 70 分的情况达到 2 次或以上的情况，甲方有权取消乙方的配送资格，并有权单方解除合同，未支付的合同服务金额甲方不再支付，没收乙方全额履约保证金，且由此产生的责任和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

| 考核细则 | | | | |
|------|----|---|----|----|
| 项类 | 序号 | 评分细则 | 扣分 | 备注 |
| 配送要求 | 1 | 配送车辆、实际运输不符合招标文件及合同约定的，每次扣 2 分 | 2 | |
| | 2 | 在协议配送期，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配送，每次扣 3 分 | 3 | |
| | 3 | 实际配送食材少于订购数量且不能及时补充的，每次扣 1 分 | 1 | |
| | 4 | 实际配送的食材与订购食材种类、质量不符，未能及时更换的，甲方有权拒收，每次扣 10 分 | 10 | |
| 质量要求 | 5 | 相应批次的食材未能提供相关合格检验证明的，每次扣 8 分 | 8 | |
| | 6 | 食品卫生不符合要求，出现质量问题等，每次扣 15 分 | 15 | |
| | 7 | 滥用或过量使用食品添加剂、发现使用劣质原料、抗生素、激素等有害物质，每次扣 15 分 | 15 | |
| | 8 | 在考核当期，乙方所提供食物如出现以下 | 5 | |

| 考核细则 | | | | |
|----------|----|---|----|--|
| 项类 | 序号 | 评分细则 | 扣分 | 备注 |
| | | 情况，每次扣5分： （1）用非食品原料生产的食品或者添加食品添加剂以外的化学物质和其他可能危害人体健康物质的食品，或者用回收食品作为原料生产的食品； （2）致病性微生物，农药残留、兽药残留、生物毒素、重金属等污染物质以及其他危害人体健康的物质含量超过食品安全标准限量的食品、食品添加剂、食品相关产品； （3）用超过保质期的食品原料、食品添加剂生产的食品、食品添加剂； （4）超范围、超限量使用食品添加剂的食品； （5）腐败变质、油脂酸败、霉变生虫、污秽不洁、混有异物、掺假掺杂或者感官性状异常的食品、食品添加剂； （6）病死、毒死或者死因不明的禽、畜、兽、水产动物肉类及其制品； （7）未按规定进行检疫或者检疫不合格的肉类，或者未经检验或者检验不合格的肉类制品； （8）其他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的情况。 | | |
| | 9 | 食材品质与招标文件不符，并未能及时补充的，每次扣3分 | 3 | |
| 安全生产管理要求 | 10 | 没有建立、健全本单位安全生产责任制，制定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或违反制度操作的，每次扣3分 | 3 | |
| | 11 | 没有相关应急预案的，每次扣3分 | 3 | |
| | 12 | 造成重大事故（不包含食物中毒）或有重大事故不配合处理的，每宗扣10分 | 10 | |
| | 13 | 未按要求及时、如实报告生产安全事故，每次扣10分 | 10 | |
| | 14 | 提供资料弄虚作假的，每次扣5分 | 5 | |
| 满意度要求 | 15 | 被用户投诉，情况属实的，每宗扣2分； | 2 | |
| 其他 | 16 | 有违反招标文件及合同规定的其它违约事件的，每发现1次，需按违约性质并结合上述违约类别，每次扣5分 | 5 | |
| | 17 | 造成食物中毒 | | （若发生食物中毒事件，甲方有权立即终止合同，乙方应承担由此造成的全部法律责任及经济损失赔偿（主要包括但不限于食物中毒人员医疗费、 |

| 考核细则 | | | | |
|------|----|---------|----|------------------------------------|
| 项类 | 序号 | 评分细则 | 扣分 | 备注 |
| | | | | 误工费、事故处理费等)) |
| | 18 | 被媒体负面曝光 | | 甲方有权立即终止合同，乙方应承担由此造成的全部法律责任及经济损失赔偿 |

七、保密条款

乙方在服务期间，不得将配送的实际数量及配送地点泄露给其他企业或者个人，乙方必须指派相对固定的人员完成产品配送服务，产品配送人员必须遵纪守法、品行良好，无违法犯罪记录。

八、配送要求

(一) 乙方需负责食材的运输、搬运等工作，所产生的费用由乙方负责。

(二) 配送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三) 为确保伙食的新鲜和对甲方供应的及时性，对甲方日常下达的订单，乙方应在甲方指定的时间内如数送达。因特殊情况需要乙方临时供应伙食的，乙方需在接到甲方下达订单后在30分钟内将甲方指定的伙食送到甲方指定的地点。除发生客观不可抗力的情况外，乙方不得推迟配送。如确需延迟配送的，乙方应在得知情况的同时告知甲方并征得甲方同意，由于乙方拖沓造成甲方利益受损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同时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未支付的合同服务金额甲方不再支付，没收乙方全额履约保证金，且由此产生的责任和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

(四) 应设置投入本项目的食材仓储及中转场所，并承诺如获中标，将作为本项目配送服务保障。

(五) 每天须配送2次或3次（具体由甲方根据当天需求确定），分别是上午5点前，上午8点前，下午3点前（部分食材根据实际需要配送，时间待定），乙方如未能在规定时间前送达须经过甲方同意，否则视为未满足甲方要求的响应时间，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

九、质量及包装要求

适用于采购包1

(一) 乙方应充分理解并认真遵循本招标文件的要求，所提供的食材必须是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保证供应的食材均为正规生产的新鲜（冰鲜除外）、检验合格、无毒、无辐射、无侵权食材，符合国家有关卫生、质量、包装和保质标准，有使用期限的食材，其剩余保质期不得少于标注有效期的二分之一。

(二) 乙方提供的肉类保证每日新鲜，提供的猪肉、牛肉、羊肉均为合法定点屠宰厂（场）

经检疫和肉品品质检验合格的产品，具有由合法定点屠宰厂（场）加盖验讫印章并出具《畜产品检验证明》或《动物检疫合格证明》，所有产品并可追溯。

（三）乙方保证所提供的鲜肉类、生禽的多样性和季节性，以保证新鲜感。

（四）确保食材质优量足，不得采用转基因原材料，并为制造商原厂、原装产品。

（五）食材有包装的，食材的包装需完整清洁（无损、无污、无皱），甲方有权拒收包装不整齐、已拆封的商品。

（六）所有冷冻食品肉体冻实而坚硬，无化冻现象；清晰列出产品品牌、规格、类型、包装方式、包装净重、含冰量等相关参数；冷冻肉类食品解冻后净重量不少于95%，冷冻禽类食品解冻后净重量不少于92%，解冻时间为4小时以内（室温20℃）。

（七）甲方发现商品出现损坏（包括表面损坏），或出现水渍、串味、受潮等导致食材性质改变的，乙方需无条件退货或更换商品。

（八）乙方提供假冒伪劣、过期、变质、有毒食品的，一经发现，除按甲方要求无条件退货或换货外，还将受到如下处罚：

1. 乙方提供假冒伪劣、过期、变质、有毒食品，但未造成食物中毒等安全事故的，甲方有权要求无条件退货或换货，累计达到2次的，甲方将取消乙方配送资格，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同时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未支付的合同服务金额甲方不再支付，没收乙方全额履约保证金，且由此产生的责任和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

2. 乙方提供假冒伪劣、过期、变质、有毒食品，且造成食物中毒等安全事故的，经有关单位鉴定原因，确实为乙方提供食品问题产生的，乙方需承担全数医药费，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取消乙方配送资格，并要求乙方赔偿。未支付的合同服务金额甲方不再支付，没收乙方全额履约保证金，乙方同时承担相应的民事及刑事法律责任及放弃先诉抗辩权。

适用于采购包2

（一）乙方应充分理解并认真遵循本招标文件的要求，所提供的食材必须是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保证供应的食材均为正规生产的新鲜（冰鲜除外）、检验合格、无毒、无辐射、无侵权食材，符合国家有关卫生、质量、包装和保质标准，有使用期限的食材，其剩余保质期不得少于标注有效期的二分之一。

（二）乙方提供的蔬菜必须保证每日新鲜，且取得无公害认证优先选择，并符合食品安全法要求并出具有效的《农产品检验报告》。甲方使用“农药测试卡”检验蔬菜农药含量，如含量超标要求乙方无条件退货或换货，并予以书面警告。一年累计达到3次含量超标情况的，甲方有

权单方解除合同。

(三) 乙方提供的新鲜鱼类必须以活鱼交由甲方验收,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派员在验收现场进行宰杀。

(四) 乙方保证所提供的鲜水产、蔬菜的多样性和季节性, 以保证新鲜感。

(五) 食材有包装的, 食材的包装需完整清洁(无损、无污、无皱), 甲方有权拒收包装不整齐、已拆封的商品。

(六) 甲方发现商品出现损坏(包括表面损坏), 或出现水渍、串味、受潮等导致食材性质改变的, 乙方需无条件退货或更换商品。

(七) 乙方提供假冒伪劣、过期、变质、有毒食品的, 一经发现, 除按甲方要求无条件退货或换货外, 还将受到如下处罚:

1. 乙方提供假冒伪劣、过期、变质、有毒食品, 但未造成食物中毒等安全事故的, 甲方有权要求无条件退货或换货, 累计达到2次的, 甲方将取消乙方配送资格,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 同时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 未支付的合同服务金额甲方不再支付, 没收乙方全额履约保证金, 且由此产生的责任和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

2. 乙方提供假冒伪劣、过期、变质、有毒食品, 且造成食物中毒等安全事故的, 经有关单位鉴定原因, 确实为乙方提供食品问题产生的, 乙方需承担全数医药费, 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 取消乙方配送资格, 并要求乙方赔偿。未支付的合同服务金额甲方不再支付, 没收乙方全额履约保证金, 乙方同时承担相应的民事及刑事法律责任及放弃先诉抗辩权。

适用于采购包3

(一) 乙方应充分理解并认真遵循本招标文件的要求, 所提供的食材必须是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保证供应的食材均为正规生产、检验合格、无毒、无辐射、无侵权食材, 符合国家有关卫生、质量、包装和保质标准, 有使用期限的食材, 其剩余保质期不得少于标注有效期的二分之一。

(二) 食材有包装的, 食材的包装需完整清洁(无损、无污、无皱), 甲方有权拒收包装不整齐、已拆封的商品。

(三) 甲方发现商品出现损坏(包括表面损坏), 或出现水渍、串味、受潮等导致食材性质改变的, 乙方需无条件退货或更换商品。

(四) 乙方提供假冒伪劣、过期、变质、有毒食品的, 一经发现, 除按甲方要求无条件退货或换货外, 还将受到如下处罚:

1. 乙方提供假冒伪劣、过期、变质、有毒食品, 但未造成食物中毒等安全事故的, 甲方有权要求无条件退货或换货, 累计达到2次的, 甲方将取消乙方配送资格,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 同

时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未支付的合同服务金额甲方不再支付，没收乙方全额履约保证金，且由此产生的责任和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

2. 乙方提供假冒伪劣、过期、变质、有毒食品，且造成食物中毒等安全事故的，经有关单位鉴定原因，确实为乙方提供食品问题产生的，乙方需承担全数医药费，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取消乙方配送资格，并要求乙方赔偿。未支付的合同服务金额甲方不再支付，没收乙方全额履约保证金，乙方同时承担相应的民事及刑事法律责任及放弃先诉抗辩权。

十、主要食材要求

适用于采购包1

猪肉、牛肉、羊肉及三鸟（家禽）类及冻品类要求（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一）需符合国家有关标准，保证无异味、无霉烂变质。肉类配送时需提供当批次有效的动物产品检疫合格证，原件备查。

（二）如乙方不能按时、保质、保量配送，由甲方自行采购，乙方负责承担甲方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和接受违约处罚。

（三）肉类生产企业的资质证明（首次供应时提供）：《企业法人营业执照》、《食品经营许可证》。

（四）组织状态：纤维清晰，有坚韧性，指压后凹陷立即恢复，肉质紧密，有坚韧性。

（五）粘度：外表湿润，不粘手，切面有渗出液，不粘手。

（六）气味：猪肉、牛肉、羊肉、家禽具有肉类固有的气味，无异味，煮沸后肉汤澄清透明，脂肪团聚于表面澄清透明或稍有浑浊，脂肪团聚于表面。

（七）所有食材指标要符合国家强制性标准要求，乙方的食品供应链应明确，所有食材的来源必须清晰，包装食材要有SC开头的生产许可证号。

适用于采购包2

蔬菜类商品要求（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一）所有蔬菜、水果需符合国家有关标准，保证新鲜、无异味、无霉烂变质，外观干爽。

（二）所有蔬菜、水果需保证食用安全，绝无农药等有害物质的留存。

（三）所有蔬菜在交付甲方前需经过前期处理，使用率达到95%以上。

水果类要求（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一）柑桔类：不空壳，水分充足，外表完美。

（二）梨果类：色泽鲜，大小适中，无硬节，有果把。

（三）浆果类：无腐烂，无变色，外形无不完整，无不成熟现象。

(四) 瓜果类：外表光亮无斑点，有新鲜连接的秧，形状正常，无软塌处，成熟。

水产类、冰鲜鱼要求（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一) 需符合国家有关标准，保证无异味、无霉烂变质。

(二) 生产企业的资质证明（首次供应时提供）：《企业法人营业执照》、《食品经营许可证》。

(三) 组织状态：纤维清晰，有坚韧性，指压后凹陷立即恢复，肉质紧密，有坚韧性。

(四) 粘度：外表湿润，不粘手，切面有渗出液，不粘手。

以上类别，如乙方不能按时、保质、保量配送，由甲方自行采购，乙方要承担甲方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和接受违约处罚。

适用于采购包3

(一) 食用油品质要求

1. 基本要求：外包装完好，有SC标志，标明品名、厂名、重量、生产日期、保质期或保存期、执行标准，剩余保质期不少于二分之一，具有产品合格证。具有正常植物油的色泽、透明度、气味和滋味，无焦臭、酸败及其他异味。

2. 食用油生产企业的资质证明（首次供应时提供）：《企业法人营业执照》，《食品经营许可证》（经销商或者供应商需提供），《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生产制造商需提供）。

3. 气味、滋味：具有固有的气味和滋味，无异味。

4. 加热试验（280℃）油色不得变深，无析出物。

5. 不得混有其他食用油或非食用油。

6. 卫生标准和动植物检疫项目，按照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7. 油类：执行标准GB2716-2018，检验项目需符合国家有关标准（如有最新，以最新执行）。

(二) 大米质量标准

1. 有SC标志，标明加工厂名称、品名、生产日期、保持期或保存期，配送时的剩余保质期不少于二分之一，质量等级、产品标准号、产品合格证，米类执行标准：GB/T 1354-2018，检验项目需符合国家有关标准（如有最新，以最新执行）。

2. 具有固有色泽和香味，无污染、无虫害，色泽、气味、口味正常，无异味或霉味（霉变），无虫蛀结块挂丝或杂质异等，符合国家粮食卫生标准。

3. 大米包装规格：50KG/包、30KG/包、15KG/包

4. 大米要求的资质证明：

(1) 乙方的资质证明（首次供应时提供）：《营业执照》，《食品经营许可证》（经销商或者

供应商需提供），《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生产制造商需提供）。

(2)《产品质量检验报告》由政府产品质量监督部门出具，每季度一次。

(3)《出厂检验报告》配送时提供本批次产品的出厂（库）检验合格报告单。

(三) 干货副食和调味品、面制品要求（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 要求：

面粉的质量标准：

(1) 包装材料清洁、卫生，符合国家食品卫生标准的规定。

(2) 标明产品名称、净含量、生产者名称和地址、生产日期、保质期、产品标准号、质量等级、生产许可证号、产品批号等内容。

(3) 面粉等级为中筋面粉（即普通面粉），产品有SC标志，具有产品合格证，剩余保质期不少于二分之一。

(4) 要新鲜、色泽呈现乳白或微黄色、手感细腻、均匀、有自然浓郁的麦香味、手抓后自然流出、松开手后不成团、用它制成的成品如馒头有麦香味、香甜入口不粘牙、符合国家食品卫生标准。

酱油：

合格的酱油颜色比较红、亮，有光泽、透明，把这酱油倒在瓶子里后，摇一下，合格酱油产生的泡沫非常细腻，保持持久，挂碗现象非常好，有一种发黏的感觉；不合格的酱油泡沫比较大，很容易散去，挂碗现象不好，很容易滑落。

味精：

无色至白色结晶或粉末，具有特殊的鲜味，无异味，无肉眼可见杂质。

食醋：

具有正常食醋的色泽、气味和滋味，不涩，无其他不良气味与异味，无浮物，不浑浊，无沉淀，无异物，无醋鳃、醋虱。

酒：

酒液应是无色、透明、无悬浮物和沉淀物的液体。

酱腌菜：

具有酱腌菜固有的色、香、味，无杂质，无其他不良气味，不得有霉斑白膜。

酱类食品：

具有正常酿造酱的色泽、气味和滋味，不涩，无其他不良气味，不得有酸、苦、焦糊及其它异味、异物。

淀粉制品：

具有各自品种固有的形态和色泽，不酸、不粘、不发霉，无变质，无异味，无杂质，口尝无砂质。

生粉：

色泽呈白色或微黄色，不发暗，无杂质的颜色，呈细粉末状，不含杂质，手指捻捏时无粗粒感，无虫子和结块，置于手中紧捏后放开不成团，具有面粉的正常气味，无其他异味。

食盐：

结晶整齐一致，坚硬光滑，呈透明或半透明，不结块，无反卤吸潮现象，无杂质，沾取少许尝试具有纯正的咸味。

鸡蛋：

蛋壳清洁完整，色泽鲜明，无破损、裂纹，无霉斑，灯光透视时，整个蛋呈桔黄色至橙红色，蛋黄不见或略见阴影，没有霉味、酸味，臭味等不良气味，打开后蛋黄凸起、完整、有韧性，蛋白澄清、透明、稀稠分明，无异味。

皮蛋：

外表泥状包料完整、无霉斑，包料除掉后蛋壳亦完整无损，灯光透照蛋内容物凝固不动，打开观察，整个蛋凝固、不粘壳、清洁而有弹性，呈半透明的棕黄色，闻起来有芳香，无辛辣气。

咸蛋：

蛋壳亦完整无损，无裂纹或霉斑，摇动时有轻度水荡漾感觉，灯光透视蛋黄凝结、呈橙黄色且靠近蛋壳，蛋清呈白色水样透明，生蛋打开可见蛋清稀薄透明，蛋黄呈红色或淡红色，浓缩粘度增强，但不硬固，煮熟后打开，可见蛋清白嫩，蛋黄口味有细沙感，富于油脂，品尝则有咸蛋固有的香味。

油炸豆卜：

为金黄色或棕黄色，色彩鲜艳而有光泽，块形整齐，有弹性，皮脆，内质呈蜂窝状，不粘不散，无杂质，具有豆腐泡特有的清香风味，无其他任何不良气味，取样品细细咀嚼，外皮酥脆适口，泡内软嫩，咸香适度，具有豆腐泡固有的滋味。

腐竹：

为枝条或片叶状，质脆易折，条状折断有空心，无霉斑、杂质、虫蛀。呈淡黄色，有光泽。具有腐竹固有的香味，无其他任何异味，取样品品尝其滋味，具有腐竹固有的鲜香滋味。

腐乳：

红腐乳表面呈红色或枣红色，内部呈杏黄色，色泽鲜艳，有光泽。白腐乳外表呈乳黄色。块

形整齐均匀，质地细腻，无霉斑、霉变及杂质。具有各品种的腐乳特有的香味或特征气味，无任何其他异味，滋味鲜美，咸淡适口，无任何其他异味。

黄豆：

非转基因，大豆皮色呈各种大豆固有的颜色，光彩油亮，洁净而有光泽，颗粒饱满，整齐均匀，无虫蛀粒，无杂质，无霉变。

花生：

果荚呈土黄色或白色，果仁呈各不同品种所特有的颜色，色泽分布均匀一致，带荚花生和去荚果仁均颗粒饱满、形态完整、大小均匀，子叶肥厚而有光泽，无杂质，具有花生特有的气味、香味，无任何异味。

食糖：

食糖根据经营习惯分为白糖、红糖、冰糖、方糖等。

(1) 白糖的感官鉴别

色泽洁白明亮，有光泽，具有白糖的正常气味，无酸味、酒味或其他外来气味。

白砂糖：颗粒大如砂粒，晶粒均匀整齐，晶面明显，无碎末，糖质坚硬。

绵白糖：颗粒细小而均匀，质地绵软、潮润。

冰糖：块形完整，个粒均匀，结晶组织严密，透明或半透明，无破碎。

方糖：呈正六面体状，表面平整，无裂纹，铁边，断角，无突出砂粒，无霉斑。

凡是白糖都应干燥，晶粒松散，不粘手，不结块，无肉眼可见的杂质，白糖的水溶液应清晰透明无杂质。

(2) 红糖的感官鉴别

红糖可细分为赤砂糖和红糖两种，其中赤砂糖是机制未经洗蜜的糖，红糖是用手工制成的土糖。

因为红糖的颜色有红褐、青褐、黄褐、赤红、金黄、淡黄、枣红等多种，很不一致，故凭色泽难以识别红糖的质量，应将感官鉴别的侧重点放在组织状态、气味、滋味三个指标上。

呈晶粒状或粉末状，干燥而松散，不结块，不成团，无杂质，其水溶液清晰，无沉淀，无悬浮物，具有甘蔗汁的清香味，无有酒味、酸味或其他外来不良气味，口味浓甜带鲜，微有糖蜜味，无焦苦味或其他外来异味。

辛辣料

辛辣料是采用植物果实和种子粉碎而配制成的天然植物香料，如五香粉、胡椒粉、花椒粉、咖喱粉、芥末粉等，辛辣料的主要原料有八角、花椒、胡椒、桂皮、小茴香、大茴香、辣椒、孜

然等。

辛辣料呈干燥状，具有该种香料植物所特有的色、香、味，没有不纯正的气味和味道，无发霉味或其他异味。

2. 其他要求：

(1) 乙方需确保食材质优量足，达到甲方要求。

(2) 提供的食材要求具有固有的色泽和香味，无异味或霉味（变），无虫蛀结块挂丝或杂质，杂质不超标。

(3) 标签标识：标明产品名称、净含量、生产者名称和地址、生产日期、保质期、产品标准号、质量等级、生产许可证号、产品批号等内容。

(4) 品牌要求：在满足质量要求的前提下，按照甲方每次下订单的要求提供指定品牌食材。

(5) 质量要求：符合国家食品安全标准，提供的食材剩余保存期不少于保质期的二分之一。

(6) 不得使用的含酸性磷酸铝钠、硅铝酸钠和辛烯基琥珀酸铝淀粉的食品添加剂，不得购入含硫酸铝钾、硫酸铝铵的食品。

合同执行期间，若出现食材质量问题，乙方在接到甲方的通知1小时内，需派出相关人员赶到甲方指定地点进行处理。

(7) 如乙方不能按时、保质、保量配送，由甲方自行采购，乙方要承担甲方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和接受违约处罚。

十一、其他服务要求

(一) 在甲方签收之前，食材的所有权和风险属于乙方，食材发生遗失、损坏由乙方负责。

(二) 乙方根据甲方实际要求运送食材，在食材运送到指定地点后必要时应按甲方要求进行免费加工（如：采购包2的乙方负责杀鱼、马蒂去皮等）。

(三) 每次配送，乙方需安排不少于2个配送员及不少于1辆专车负责配送，配送专员要求具有健康证、穿着便于辨认的工衣和配戴胸卡。负责食材的运输、过秤，并协助甲方验收食材，食材的品种和重量以甲方验收的结果为准。

(四) 配送服务过程中造成人员事故的，一切责任由乙方承担。

(五) 乙方需严格按照各甲方的指令配送商品的数量，不得随意增减数量，否则，甲方有权拒收。

(六) 乙方应为本项目购买覆盖服务期的食品安全责任保险。

十二、违约责任：

(一) 乙方自觉接受和配合甲方及有关部门的定期或不定期检查及每月考核。

1. 考核得分为 80 分或以上的，限期整改后乙方可得当月全额款项。
2. 考核得分为 79-75 分（含 75 分）的，除限期整改外，甲方扣除乙方当月款项的 5%。
3. 考核得分为 74-70 分（含 70 分）的，除限期整改外，甲方扣除乙方当月款项的 10%。
4. 考核得分为 69-61 分的，除限期整改外，甲方扣除乙方当月款项的 15%。

5. 在服务期内，若出现乙方考核分数低于或等于 60 分的情况，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未支付的合同服务金额甲方不再支付，没收乙方全额履约保证金，且由此产生的责任和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

6. 在服务期内，若乙方考核分数低于 70 分的情况达到 2 次或以上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未支付的合同服务金额甲方不再支付，没收乙方全额履约保证金，且由此产生的责任和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

（二）因乙方原因被甲方单方解除合同的，未支付的合同服务金额甲方不再支付，且甲方有权没收乙方全额履约保证金，并向乙方收取全年预算额 5% 的违约金，造成甲方损失的，乙方应承担赔偿责任。

（三）若乙方违约，甲方为实现权利、维护合法权益发生的合理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保全费、执行费、律师费、公证费、差旅费、评估费、担保费等）乙方应予以承担。

十三、提出异议的时间和方式：

1、甲方有异议时，应 15 天内向乙方提出书面异议。

2、乙方在接到甲方书面异议后，应在 3 天内负责处理并函复甲方处理情况，否则，即视为默认甲方提出的异议和处理意见。

3、乙方利用专业技术和行业信息优势之便，以不道德的手段，故意隐瞒和掩盖自身缔约过失，违背投标（响应）承诺和未尽义务，损害了甲方的合法权益，甲方在任何时候均可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并索取赔偿，且不受验收程序、服务期和合同时效的限制。

十四、争议的解决：

1、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如双方未能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应向佛山市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法院审理期间，除提交法院审理的事项外，其它无争议的事项和条款仍应继续履行。

十五、不可抗力：

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 48 小时内向对方通报，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或双方谅解确认后，允许延期履行或修订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十六、税费：

- 1、本合同实施过程中所发生的一切税费及不可预见费均由乙方承担。
- 2、乙方依照税务规章优先在合同履约地开具发票及纳税，咨询：0757-12366。

十七、合同生效与合同备案：

- 1、本合同在甲乙双方代表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
- 2、自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由甲方按照有关规定将采购合同副本报同级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政府采购管理部门）备案。

十八、乙方应提供的资料内容：

_____。

十九、关于政府采购合同融资

- 1、乙方是否已申请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 / 否；融资银行及联系方式：_____。
- 2、若乙方已申请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其在本合同中登记的银行帐号应与金融机构签订融资协议中约定的融资回款账户一致，此账户作为政府采购融资合同资金回款的唯一账户，未获得融资银行同意，乙方不得随意变更。

二十、其它：

- 1、所有经一方或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会议纪要、补充协议、往来信函）、采购文件、要约文件和响应承诺文件、合同附件及中标（成交）通知书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和履约义务，其缔约生效日期为有效签署或盖章确认之日期。
- 2、如一方（包括联系人）地址、电话、传真号码有变更，应在变更后3个工作日内书面通知对方联系人或负责人，否则，因此造成的损失由未履行通知义务方承担相应责任。
- 3、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擅自向第三方转让其主体性和关键性合同义务。
- 4、本合同一式_____份，甲方执_____份，乙方执_____份，鉴证单位执壹份。
- 5、本合同（含附件）共计_____页，缺页之合同为无效合同。
- 6、本合同签约履约地点：广东省佛山市。
- 7、本合同所指“书面通知”包括但不限于短信、电子邮件等数据电文的通知形式，到达时间以民事诉讼法的规定为准，但进行书面通知前后，通知方均有义务电话确认通知事项。
- 8、双方均已对以上各条款及附件作充分了解，并明确理解由此而产生的相关权责。

甲方（盖章）：

代表：

地址：

电话：

传真：

日期： 年 月 日

乙方（盖章）：

代表：

地址：

电话：

传真：

日期： 年 月 日

收款方、开票方须与乙方一致，专户为：

开户名称：

银行账号：

开户行：

鉴证单位：佛山市伟源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经核对，合同条款与采购文件一致。

鉴证日期： 年 月 日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与要求

投标人应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投标和中标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相关文件，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一部分，所有文件必须真实可靠、不得伪造，否则将按相关规定予以处罚。

1.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法人包括企业法人、机关法人、事业单位法人和社会团体法人；其他组织主要包括合伙企业、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个体工商户、农村承包经营户；自然人是指《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以下简称《民法典》）规定的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能够承担民事责任和义务的公民。如投标人是企业（包括合伙企业），要提供在工商部门注册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如投标人是事业单位，要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投标人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如律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要提供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如投标人是个体工商户，要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如投标人是自然人，要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这里所指“其他组织”不包括法人的分支机构，由于法人分支机构不能独立承担民事责任，不能以分支机构的身份参加政府采购，只能以法人身份参加。“但由于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行业具有其特殊性，如果能够提供其法人给予的相应授权证明材料，可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2.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详见资格性审查表要求）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

4.投标人参加政府采购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书面声明函。

5.信用记录查询

（1）查询渠道：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进行查询；

（2）查询截止时点：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日当天；

（3）查询记录：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信用报告进行查询；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按照查询渠道、查询时间节点、查询记录内容进行查询，并存档。对信用记录查询结果中显示投标人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作无效投标处理。

6.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应当提交的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投标文件封面

(项目名称)

投标文件封面

(正本/副本)

采购计划编号：440606-2023-08732

采购项目编号：FS30WY2CG89

所投采购包：第 包

(投标人名称)

年 月 日

投标文件目录

- 一、投标函
- 二、开标一览表
- 三、分项报价表
- 四、政策适用性说明
- 五、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 六、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七、投标保证金
- 八、提供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证明材料
- 九、资格性审查要求的其他资质证明文件
- 十、承诺函
- 十一、中小企业声明函
- 十二、监狱企业
- 十三、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十四、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书
- 十五、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 十六、技术和服务要求响应表
- 十七、商务条件响应表
- 十八、履约进度计划表
- 十九、各类证明材料
- 二十、采购代理服务费支付承诺书
- 二十一、需要采购人提供的附加条件
- 二十二、询问函、质疑函、投诉书格式
- 二十三、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等
- 二十四、附件

格式一：

投标函

致：佛山市伟源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你方组织的“大良街道机关大院饭堂自助餐食材配送服务”项目的招标[采购项目编号为：FS30WY2CG89]，我方愿参与投标。

我方确认收到贵方提供的“大良街道机关大院饭堂自助餐食材配送服务”项目的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

我方在参与投标前已详细研究了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澄清、修改文件（如果有）和所有已提供的参考资料以及有关附件，我方完全明白并认为此招标文件没有倾向性，也不存在排斥潜在投标人的内容，我方同意招标文件的相关条款，放弃对招标文件提出误解和质疑的一切权力。

(投标人名称)作为投标人正式授权(授权代表全名,职务)代表我方全权处理有关本投标的一切事宜。

我方已完全明白招标文件的所有条款要求，并申明如下：

（一）按招标文件提供的全部货物与相关服务的投标总价详见《开标一览表》。

（二）本投标文件的有效期为从提交投标（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 90 日历天。如中标，有效期将延至合同终止日为止。在此提交的资格证明文件均至投标截止日有效，如有在投标有效期内失效的，我方承诺在中标后补齐一切手续，保证所有资格证明文件能在签订采购合同时直至采购合同终止日有效。

（三）我方明白并同意，在规定的开标日之后，投标有效期之内撤回投标或中标后不按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或不提交履约保证金，则贵方将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

（四）我方愿意向贵方提供任何与本项报价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若贵方需要，我方愿意提供我方作出的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

（五）我方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投标价或任何贵方可能收到的投标。

（六）我方如果中标，将保证履行招标文件及其澄清、修改文件（如果有）中的全部责任和义务，按质、按量、按期完成《采购需求》及《合同书》中的全部任务。

（七）我方作为法律、财务和运作上独立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投标人，在此保证所提交的所有文件和全部说明是真实的和正确的。

（八）我方投标报价已包含应向知识产权所有人支付的所有相关税费，并保证采购人在中国使用我方提供的货物时，如有第三方提出侵犯其知识产权主张的，责任由我方承担。

（九）我方接受采购人委托向贵方支付代理服务费，项目总报价已包含代理服务费，如果被确定为中标供应商，承诺向贵方足额支付。（若采购人支付代理服务费，则此条不适用）

（十）我方与其他投标人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十一）我方承诺未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十二）我方未被列入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中。

（十三）我方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承诺如下：

（1）我方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以下违法记录，或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期限已届满：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2）我方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以上内容如有虚假或与事实不符的，评标委员会可将我方做无效投标处理，我方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十四）我方对在本函及投标文件中所作的所有承诺承担法律责任。

（十五）所有与本招标有关的函件请发往下列地址：

地 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电子邮箱：_____

代表姓名：_____ 职 务：_____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二：

开标一览表

注：投标供应商应在投标客户端【报价部分】进行填写，投标客户端软件将自动根据供应商填写信息在线生成开标一览表，若在投标文件中出现非系统生成的开标一览表，且与投标客户端生成的开标一览表信息内容不一致，以投标客户端在线填写报价并生成的内容为准。（下列表样仅供参考）

采购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投标人名称：

| 序号 | 采购项目名称/ 采购包名称 | 投标报价（元 /%） | 交货或服务期 | 交货或服务地 点 |
|----|------------------|---------------|--------|-------------|
| 1 | | | | |

投标人签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三：

分项报价表

注：投标供应商应在投标客户端【报价部分】进行填写，投标客户端软件将自动根据供应商填写信息在线生成分项报价表，若在投标文件中出现非系统生成的分项报价表，且与投标客户端生成的分项报价表信息内容不一致，以投标客户端在线填写报价并生成的内容为准。（下列表样仅供参考）

采购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投标人名称：

采购包：

货币及单位：人民币/元

| 品目号 | 序号 | 货物名称 | 规格型号 | 品牌 | 产地 | 制造商名称 | 单价 | 数量 | 总价 |
|-----|----|------|------|----|----|-------|----|----|----|
| 1 | | | | | | | | | |

| 品目号 | 序号 | 服务名称 | 服务范围 | 服务要求 | 服务期限 | 服务标准 | 单价 | 数量 | 总价 |
|-----|----|------|------|------|------|------|----|----|----|
| 1 | | | | | | | | | |

投标人签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四：

政策适用性说明

按照政府采购有关政策的要求，在本次的技术方案中，采用符合政策的小型或微型企业产品、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主要产品与核心技术介绍说明如下：

| 序号 | 主要产品/技术名称（规格型号、注册商标） | 制造商（开发商） | 制造商企业类型 | 节能产品 | 环境标志产品 | 认证证书编号 | 该产品报价在总报价中占比（%） |
|-----|----------------------|----------|---------|------|--------|--------|-----------------|
| 1 | | | | | | | |
| 2 | | | | | | | |
| 3 | | | | | | | |
| 4 | | | | | | | |
| 5 | | | | | | | |
| ... | | | | | | | |

注：1.制造商为小型或微型企业时才需要填“制造商企业类型”栏，填写内容为“小型”或“微型”；

2.“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须填写认证证书编号，并在对应“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栏中勾选，同时提供有效期内的证书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五：

（投标人可使用下述格式，也可使用广东省工商行政管理局统一印制的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格

式)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_____ 现任我单位 _____ 职务，为法定代表人，特此证明。

有效期限：_____

附：代表人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注册号码：_____ 企业类型：_____

经营范围：_____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地址：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职务：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六：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

（对于银行、保险、电信、邮政、铁路等行业以及获得总公司投标授权的分公司，可以提供投标分支机构负责人授权书）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致：佛山市伟源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本授权书声明：_____ 是注册于（国家或地区）的（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任 _____ 职务，有效证件号码：_____。现授权（姓名、职务）作为我公司的全权代理人，就“大良街道机关大院饭堂自助餐食材配送服务”项目采购[采购项目编号为 FS30WY2CG89]的投标和合同执行，以我方的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宜。

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投标人（盖章）：_____

地址：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职务：_____

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_____

职务：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七：

投标保证金

采购文件要求递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人应在此提供保证金的凭证的复印件。

格式八：

提供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证明材料

格式九：

资格性审查要求的其他资质证明文件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格式十：

（对于采购需求写明“提供承诺”的条款，供应商可参照以下格式提供承诺）

承诺函

致：佛山市顺德区大良街道办事处机关服务中心

对于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我方郑重承诺如下：
如中标/成交，我方承诺严格落实采购文件以下条款：(建议逐条复制采购文件相关条款原文)

（一）星号条款

- 1.
- 2.
- 3.

.....

（二）三角号条款

- 1.
- 2.
- 3.

.....

（三）非星号、非三角号条款

- 1.
- 2.
- 3.

.....

特此承诺。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十一：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中小企业声明函（所投产品制造商为中小企业时提交本函，所属行业应符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本项目所属行业）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46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 投标人应当对其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真实性负责，投标人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在实际操作中，投标人希望获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支持的，应从制造商处获得充分、准确的信息。对相关制造商信息了解不充分，或者不能确定相关信息真实、准确的，不建议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承建本项目工程为中小企业或者承接本项目服务为中小企业时提交本函，所属行业应符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本项目所属行业）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46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

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 投标人应当自行核实是否属于小微企业，并认真填写声明函，若有虚假将追究其责任。

格式十二：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监狱企业

提供由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格式十三：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_____ 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注：本函未填写或未勾选视作未做声明。

格式十四：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书

立约方：（甲公司全称）

（乙公司全称）

（.....公司全称）

（甲公司全称）、（乙公司全称）、（.....公司全称）自愿组成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参加（采购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的响应活动。经各方充分协商一致，就项目的响应和合同实施阶段的有关事务协商一致订立协议如下：

一、联合体各方关系

（甲公司全称）、（乙公司全称）、（.....公司全称）共同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参加本项目的响应。（甲公司全称）、（乙公司全称）、（.....公司全称）作为联合体成员，若中标，联合体各方共同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二、联合体内部有关事项约定如下：

1.（甲公司全称）作为联合体的牵头单位，代表联合体双方负责投标和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协调工作。

2.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投标文件，切实执行一切合同文件，共同承担合同规定的一切义务和责任，同时按照内部职责的划分，承担自身所负的责任和风险，在法律上承担连带责任。

3.如果本联合体中标，（甲公司全称）负责本项目_____部分，（乙公司全称）负责本项目_____部分。

4.如中标，联合体各方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书，并就中标项目向采购人负责有连带的和各自的法律责任；

5.联合体成员（公司全称）为（请填写：小型、微型）企业，将承担合同总金额_____%的工作内容（联合体成员中有小型、微型企业时适用）。

三、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参与本采购包响应，联合体各方不能作为其它联合体或单独响应单位的项目组成员参加本采购包响应。因发生上述问题导致联合体响应成为无效报价，联合体的其他成员可追究其违约责任和经济损失。

四、联合体如因违约过失责任而导致采购人经济损失或被索赔时，本联合体任何一方均同意无条件优先清偿采购人的一切债务和经济赔偿。

五、本协议在自签署之日起生效，有效期内有效，如获中标资格，合同有效期延续至合同履行完毕之日。

六、本协议书正本一式_____份，随投标文件装订_____份，送采购人_____份，联合体成员各一份；副本一式_____份，联合体成员各执_____份。

甲公司全称：____（盖章）_____，乙公司全称：____（盖章）_____，.....公司全称：____（盖章）_____，

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1. 联合响应时需签本协议，联合体各方成员应在本协议上共同盖章确认。

2. 本协议内容不得擅自修改。此协议将作为签订合同的附件之一。

格式十五：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 序号 | 客户名称 | 项目名称及合同金额(万元) | 签订合同时间 | 竣工验收报告时间 | 联系人及电话 |
|----|------|---------------|--------|----------|--------|
| | | | | | |

| | | | | | |
|-----|--|--|--|--|--|
| 1 | | | | | |
| 2 | | | | | |
| 3 | | | | | |
| 4 | | | | | |
| ... | | | | | |

根据上述业绩情况，按招标文件要求附销售或服务合同复印件及评审标准要求的证明材料。

格式十六：

《技术和服务要求响应表》

| 序号 | 标的名称 | 参数性质 | 采购文件规定的技术和服 务要求 | 投标文件响应的具体 内容 | 型号 | 是否偏 离 | 证明文 件所在 位置 | 备注 |
|-------|------|------|--------------------|-----------------|----|----------|------------------|----|
| 1 | | | | | | | | |
| 2 | | | | | | | | |
| 3 | | | | | | | | |
| 4 | | | | | | | | |
| 5 | | | | | | | | |
| 6 | | | | | | | | |
| | | | | | | | | |

说明：

1.“采购文件规定的技术和服务要求”项下填写的内容应与招标文件中采购需求的“技术要求”的内容保持一致。投标人应当如实填写上表“投标文件响应的具体内容”处内容，对采购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并列明具体响应数值或内容，只注明符合、满足等无具体内容表述的，将视为未实质性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内容若需特殊表达，应先在表中进行相应说明，再另页应答，否则投标无效。

2. 参数性质栏目按招标文件有标注的“★”、“▲”号条款进行填写，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如有），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根据评审要求影响其得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3.“是否偏离”项下应按下列规定填写：优于的，填写“正偏离”；符合的，填写“无偏离”；低于的，填写“负偏离”。

4.“备注”处可填写偏离情况的说明。

格式十七：

《商务条件响应表》

| 序号 | 参数性质 | 采购文件规定的商 | 投标文件响应的具 | 是否偏离 | 证明文件所在位置 | 备注 |
|----|------|----------|----------|------|----------|----|
|----|------|----------|----------|------|----------|----|

| | | 商务条件 | 体内容 | | | |
|-------|--|------|-----|--|--|--|
| 1 | | | | | | |
| 2 | | | | | | |
| 3 | | | | | | |
| 4 | | | | | | |
| 5 | | | | | | |
| 6 | | | | | | |
| 7 | | | | | | |
| 8 | | | | | | |
| 9 | | | | | | |
| | | | | | | |

说明：

1.“采购文件规定的商务条件”项下填写的内容应与招标文件中采购需求的“商务要求”的内容保持一致。

2. 投标人应当如实填写上表“投标文件响应的具体内容”处内容，对采购文件规定的商务条件作出明确响应，并列明具体响应数值或内容，只注明符合、满足等无具体内容表述的，将视为未实质性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内容若需特殊表达，应先在本表中进行相应说明，再另页应答，否则投标无效。

3. 参数性质栏目按招标文件有标注的“★”、“▲”号条款进行填写，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如有），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根据评审要求影响其得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4.“是否偏离”项下应按下列规定填写：优于的，填写“正偏离”；符合的，填写“无偏离”；低于的，填写“负偏离”。

5.“备注”处可填写偏离情况的说明。

格式十八：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履约进度计划表

| 序号 | 拟定时间安排 | 计划完成的工作内容 | 实施方建议或要求 |
|----|---------------|-----------|----------|
| 1 | 拟定__年__月__日 | 签订合同并生效 | |
| 2 | __月__日—__月__日 | | |
| 3 | __月__日—__月__日 | | |
| 4 | __月__日—__月__日 | 质保期 | |

格式十九：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各类证明材料

- 1.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其他资料。
- 2.投标人认为需提供的其他资料。

格式二十：

采购代理服务费用支付承诺书

致：佛山市伟源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如果我方在贵采购代理机构组织的大良街道机关大院饭堂自助餐食材配送服务招标中获中标（采购项目编号：FS30WY2CG89），我方保证在收取《中标通知书》时，按招标文件对代理服务费支付方式的约定，承担本项目代理服务费。

我方如违约，愿凭贵单位开出的违约通知，从我方提交的投标保证金中支付，不足部分由采购人在支付我方的中标合同款中代为扣付；以投标担保函（或保险保函）方式提交投标保证金时，同意和要求投标担保函开立银行或担保机构、保险保函开立的保险机构应佛山市伟源招标代理有限公司的要求办理支付手续。

特此承诺！

投标人法定名称（公章）：_____

投标人法定地址：_____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承诺日期：_____

格式二十一：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需要采购人提供的附加条件

| 序号 | 投标人需要采购人提供的附加条件 |
|----|-----------------|
| 1 | |
| 2 | |
| 3 | |

注：投标人完成本项目需要采购人配合或提供的条件必须在上表列出，否则将视为投标人同意按现有条件完成本项目。如上表所列附加条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将被视为投标无效。

格式二十二：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询问函、质疑函、投诉书格式

说明：本部分格式为投标人提交询问函、质疑函、投诉函时使用，不属于投标文件格式的组成部分。

询问函

佛山市伟源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我单位已登记并准备参与“大良街道机关大院饭堂自助餐食材配送服务”项目（采购项目编号：FS30WY2CG89）的投标活动，现有以下几个内容（或条款）存在疑问（或无法理解），特提出询问。

- 一、_____（事项一）
 - （1）_____（问题或条款内容）
 - （2）_____（说明疑问或无法理解原因）
 - （3）_____（建议）
- 二、_____（事项二）

...

随附相关证明材料如下：（目录）

询问人（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地址/邮编：_____

电话/传真：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质疑函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联系：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授权代表：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_____

质疑项目的编号：_____ 包号：_____

采购人名称：_____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_____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_____

事实依据：_____

法律依据：_____

质疑事项 2：_____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_____

签字(签章)：_____ 公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质疑函制作说明：

1. 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 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采购包号。
4.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 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投诉书

一、投诉相关主体基本情况

投诉人：_____

地 址：_____ 邮编：_____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授权代表：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地 址：_____ 邮编：_____

被投诉人 1：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被投诉人 2：_____

.....

相关供应商：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二、投诉项目基本情况

采购项目名称：_____

采购项目编号：_____ 包号：_____

采购人名称：_____

代理机构名称：_____

采购文件公告：是/否公告期限：_____

采购结果公告：是/否公告期限：_____

三、质疑基本情况

投诉人于 ____年__月__日,向提出质疑，质疑事项为：_____

采购人/代理机构于 ____年__月__日,就质疑事项作出了答复/没有在法定期限内作出答

复。

四、投诉事项具体内容

投诉事项 1: _____

事实依据: _____

法律依据: _____

投诉事项 2: _____

.....

五、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请求: _____

签字(签章): _____ 公章 _____

日期: ____年__月__日

投诉书制作说明:

1.投诉人提起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副本。

2.投诉人若委托代理人进行投诉的,投诉书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投诉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投诉人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投诉,投诉书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投诉书应简要列明质疑事项,质疑函、质疑答复等作为附件材料提供。

5.投诉书的投诉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6.投诉书的投诉请求应与投诉事项相关。

7.投诉人为自然人的,投诉书应当由本人签字;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投诉书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格式二十三: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等内容和格式自拟。

格式二十四:

附件(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政府采购投标(响应)担保函

编号:【 】号

(采购人):

鉴于_____ (以下简称“投标(响应)人”)拟参加编号为_____的(以下简称“本项目”)投标(响应),根据本项目采购文件,投标(响应)人参加投标(响应)时应向你方交纳投标(响应)保证金,且可以投标保险凭证的形式交纳投标(响应)保证金。应投标(响应)人的

申请，我方以保险的方式向你方提供如下投标保证保险凭证：

一、保险责任的情形及保证金额

（一）在投标（响应）人出现下列情形之一时，我方承担保险责任：

- 1.中标（成交）后投标（响应）人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 2.采购文件规定的投标（响应）人应当缴纳保证金的其他情形。

（二）我方承担保险责任的最高金额为人民币_____元（大写）即本项目的投标（响应）保证金金额。

二、保证的方式及保证期间

我方保证的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我方的保证期间为：本保险凭证自__年__月__日起生效，有效期至开标日后的 90 天内。

三、承担保证责任的程序

1.你方要求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应在本保函保证期间内向我方发出索赔通知。索赔通知应写明要求索赔的金额，支付款项应到达的账号、户名和开户行，并附有证明投标（响应）人发生我方应承担保证责任情形的事实材料。

2.我方在收到索赔通知及相关证明材料后，在 15 个工作日内进行审查，符合应承担保证责任情形的，我方按照你方的要求代投标（响应）人向你方支付相应的索赔款项。

四、保证责任的终止

1.保证期间届满，你方未向我方书面主张保证责任的，自保证期间届满次日起，我方保证责任自动终止。

2.我方按照本保函向你方履行了保证责任后，自我方向你方支付款项（支付款项从我方账户划出）之日起，保证责任终止。

3.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出现我方保证责任终止的其它情形的，我方在本保函项下的保证责任终止。

五、免责条款

1.依照法律规定或你方与投标（响应）人的另行约定，全部或者部分免除投标（响应）人投标（响应）保证金义务时，我方亦免除相应的保证责任。

2.因你方原因致使投标（响应）人发生本保函第一条第（一）款约定情形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3.因不可抗力造成投标（响应）人发生本保函第一条约定情形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4.你方或其他有权机关对采购文件进行任何澄清或修改，加重我方保证责任的，我方对加重部分不承担保证责任，但该澄清或修改经我方事先书面同意的除外。

六、争议的解决

因本保函发生的纠纷，由你我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程序解决，诉讼管辖地法院为 法院。

七、保函的生效

本保函自我方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保证人：_____（公章）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__年__月__日